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

（清代　民國）

（三〇）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PDG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十九）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桂林

PDG

# 目録

## 外交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兌換黑山縣廣生銀號荒票案完全解決并送收據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九年八月二十日 …… 一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日本并未在錦州設置郵務分室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復
大正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 七
撫順縣知事陶鶴章為日本采沙場越界決河遺害農商事給日本炭礦照會
民國九年九月十二日 …… 一五
日本炭礦為越界采沙事給撫順縣知事陶鶴章函復
大正九年九月十七日 …… 一八
撫順縣第三區區官白英麟為無端被日本軍人角野毆打事給撫順縣監督陶鶴章呈文
民國九年十月五日 …… 二三
日駐赤峰領事北條太洋為擬設中日合辦銀行事給赤峰交涉署長張翼廷函
大正九年十月八日 …… 二五
熱河交涉員署為中日合辦銀行事給日駐赤峰領事北條太洋函復
民國九年十月十一日 …… 二九
撫順縣公署為日軍人毆打區官白英麟事給撫順日本警署照會
民國九年十月十三日 …… 三三
奉天交涉員署為函送東亞烟草會社納稅辦法及附則事給奉天財政廳長王永江函
民國九年十月二十日 …… 三七

撫順縣知事陶鶴章為日本炭坑采沙造成居民損失應賠償事給日本炭坑函復
民國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 四八
東三省巡閱使長張作霖為滿鐵在南滿安奉兩路沿綫增購民地應照商租辦法處理事給奉天交涉員訓令
民國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 五〇
奉天商埠局局長高清和為日本在十二標椿地段修築自來水管事給奉天省長呈文
民國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 五一
奉天商埠局局長高清和為日本南滿鐵路保綫系在十二標椿埠地修築自來水管不服阻止事給奉天省長呈文
民國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五三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滿鐵在奉天至撫順間架設電綫事給東三省巡閱使兼奉天省長張作霖照會
大正九年十二月二日 …… 五五
撫順日炭礦庶務課長為收買小瓢屯土地事給撫順縣知事陶鶴章函
大正九年十二月七日 …… 六二
撫順縣監督陶鶴章為日炭礦擬收買小瓢屯土地事給日本炭礦庶務課長函復
民國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 六四
撫順日本炭礦庶務課長為擬租用小瓢屯土地事給撫順縣知事陶鶴章函
大正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六五
奉天交涉員署為議定日商東亞烟草會社納稅辦法事給日駐奉總領事照會
民國十年一月四日 …… 六七
奉天交涉員署為納稅日期事給東亞烟草會社函復
民國十年一月八日 …… 六九
署撫順縣知事陶鶴章為日炭礦租用礦區外地畝事給奉天特派交涉員呈文
民國十年二月一日 …… 七一

東亞烟草會社為將納税辦法轉行吉林財政廳及標準價格税金事給奉天交涉員署函
民國十年二月五日……七四
奉天交涉員署為撫順日炭礦擬租用礦區外地畝事給撫順縣知事指令
民國十年二月十五日……八三
奉天省長公署為徹查撫順日警驅逐交押中國菜商事給奉天特派交涉員批
民國十年二月十五日……八五
鐵嶺商會為反對日本電燈公司增收燈價并加漲電碼事給鐵嶺交涉局函
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六日……八六
代理沈陽縣知事趙景祺為日本警察調查虎石臺等村户口已照約阻止事給奉天特派交涉員關海清呈文
民國十年二月二十七日……八八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檢送三林烟公司價格表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三月一日……九二
署撫順縣知事陶鶴章為日礦租用旺良屯地作采砂場事給撫順日本炭礦照會
民國十年三月五日……九八
奉天交涉員署為轉知虎石臺日軍警守備隊毋再調查我國境内户口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三月八日……九九
奉天交涉署為運送俄國庫倫被難華人回國免收車價以資救濟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和南滿公所函
民國十年三月九日……一〇一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運送中國難民應慎重考慮防疫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復
大正十年三月十五日……一〇三
奉天省長公署為沈陽縣商租課税布告案并抄往來文件事給奉天特派交涉員訓令
民國十年三月十五日……一〇七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免費運送庫倫避難華人回國辦法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三月十九日 …… 一二八
奉天交涉員署為同意所提運送由庫倫回國難民辦法并提出運送要求事給滿鐵公所函復
民國十年三月二十四日 …… 一三二
奉天交涉員署為同意滿鐵提出輸送由庫倫回國難民辦法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復
民國十年三月二十四日 …… 一三四
奉天交涉員署為日商三林烟公司照東亞烟草公司辦法納税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三月二十五日 …… 一三六
奉天省長公署為阻止撫順日炭礦以假名商租旺良屯民地事給撫順縣知事陶鶴章電
民國十年三月二十七日 …… 一三八
奉天省長公署為再與南滿公所磋商運送庫倫回國難民完全免費事給奉天特派交涉員訓令
民國十年四月三日 …… 一三九
奉天特派交涉員關海清為抄送商辦日駐奉領事館汲引滿鐵自來水限制辦法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四月四日 …… 一四一
奉天滿鐵公所所長鎌田彌助為運送庫倫回國難民超過一萬人收費事給奉天特派交涉員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四月四日 …… 一四六
奉天交涉員署為與南滿公所磋商運送庫倫回國難民超過一萬人完全免費事給奉天省長公署簽復
民國十年四月五日 …… 一五一
奉天交涉員署為庫倫回國難民完全免費運送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 一五五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運送庫倫難民不能完全免費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復
大正十年四月十五日 …… 一五七

奉天交涉員署為再商完全免費運送庫倫回國難民事給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函
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一六四
蓋平縣知事章運熹為陳家大屯等村被日人侵占田地擅立石標交涉年久未結事給奉天交涉員署呈文
民國十年四月二十日……一六七
奉天交涉員署為交涉日商田中長太郎償還積欠工價事給撫順縣知事訓令
民國十年四月二十日……一七三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抄送滿鐵有關不能完全免費運送庫倫難民公文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復
大正十年五月四日……一七九
奉天交涉員署為滿鐵堅持運送庫倫回國難民不能完全免費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五月七日……一八七
日駐奉代總領事吉原大藏為南滿會社制糖廠貨物被扣留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五月九日……一九〇
奉天交涉員署為南滿會社制糖廠速認稅率、照數繳納事給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函復
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一九八
撫順萬達屋居民王恩都為日人詐欺霸產事給撫順縣公署呈文
民國十年五月十六日……二〇〇
奉天延壽寺達喇嘛得力格加卜為日人三神道五郎抗租毀房事給奉天交涉員署呈文
民國十年五月二十二日……二〇二
奉天交涉員署為日人三神道五郎抗租毀房事給日駐奉代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五月二十五日……二〇九
奉天特派交涉員關海清為查核日領事館鋪設自來水管多設水龍頭并另設支綫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五月二十八日……二一一

奉天交涉員署為日領抄交日臨時防疫部長致赤冢總領事電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簽呈
民國十年五月二十八日 …………………………… 二一七
署撫順縣知事陶鶴章為日商田中長太郎積欠張永安工價違約不償事給撫順日警署照會
民國十年五月三十一日 …………………………… 二二八
撫順縣公署為日人詐欺霸産事給撫順日警署照會
民國十年六月一日 …………………………… 二二九
國務院參陸兩部為偵防日人測量國土事給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等電
民國十年六月十五日 …………………………… 二三一
兼辦延吉交涉事宜吉林延吉道道尹陶彬為日軍在圖們江架設浮橋后拖延不撤事給吉林省長孫烈臣呈文
民國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 二三三
奉天特派交涉員關海清為滿鐵架設撫順奉天電杆以中日合辦撫奉送電所為條件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 二四四
吉林省長公署為日人架設江橋拖延不撤事給兼辦延吉交涉事宜吉林延吉道道尹陶彬指令并外交部等咨文
民國十年七月一日 …………………………… 二五三
吉林省公署為日人在圖們江架設浮橋拒不拆除事給外交部并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電
民國十年七月一日 …………………………… 二五七
奉天特派交涉員關海清為擬定中日合辦奉撫送電所辦法草案事給奉天省長公署簽呈
民國十年七月十日 …………………………… 二五九
奉天省城商埠局局長高清和為日人在十二標椿地段埋設木椿不聽阻止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七月十一日 …………………………… 二六一
外交部為已照會日使迅即撤去圖們江日本軍用浮橋事給吉林省長孫烈臣函
民國十年七月十四日 …………………………… 二六三

內務部為延吉日領堅持保留圖們江所設軍用浮橋事給吉林省長孫烈臣咨文及附抄給日使館照會
民國十年七月二十一日 …… 二六八

奉天特派交涉員關海清為交涉十二標椿埠地一案歷年經過情形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呈文
民國十年七月二十五日 …… 二七二

奉天省長公署為中日合辦撫奉送電所簽訂草案事給各廳處廠局指令
民國十年七月二十六日 …… 二七八

奉天交涉員署為張王氏被日本兵毆斃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七月二十八日 …… 二八〇

署梨樹縣知事尹壽松為滿鐵私購民地擬備價收回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八月四日 …… 二八三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南滿會社制糖廠納稅辦法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八月六日 …… 二九〇

奉天交涉員署、財政廳為會訂日商三林烟公司納稅辦法事給奉天省長呈文
民國十年八月六日 …… 三〇五

奉天特派交涉員關海清為滿鐵收購昌圖、梨樹兩縣民地情況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八月十日 …… 三〇七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日本兵毆斃張王氏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八月十一日 …… 三一六

奉天省長公署為梨樹縣擬備價抽回滿鐵私購之民地事給奉天特派交涉員等訓令
民國十年八月十二日 …… 三三二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查收三林烟公司納稅辦法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八月十七日 …… 三三四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日人三神道五郎與延壽寺租房糾葛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復
大正十年八月十八日 …… 三三九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奉天省財政廳訓令對南滿會社制糖廠強行課税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八月十九日 …… 三四三
奉天財政廳為不予承認南滿會社制糖廠協議納税辦法事給奉天交涉員署函復
民國十年八月二十二日 …… 三四九
延吉道尹陶彬為日本在沿圖們江各處建築營舍事給吉林省長孫烈臣呈文
民國十年八月二十二日 …… 三五五
遼陽縣民陳玉德等人為日人強占民地事給奉天交涉員署呈文
民國十年八月二十四日 …… 三五七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南滿會社制糖廠課税暫按記帳辦法通融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八月二十六日 …… 三六一
奉天交涉員署為不予承認南滿會社制糖廠協議納税辦法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復
民國十年八月二十六日 …… 三六九
奉天交涉員署為嚴懲毆傷張王氏致死日本凶犯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八月三十一日 …… 三七〇
奉天交涉員署為南滿會社制糖廠從速納税免礙營業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復
民國十年九月六日 …… 三七二
撫順縣知事為日本炭坑采沙場違背前約事給日本炭坑照會
民國十年九月七日 …… 三七三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解決南滿車站征收車捐事給奉天交涉署長關海清函
大正十年九月二十七日 …… 三七六

奉天交涉員署為蓋平縣陳家大屯被日本占地立標年久未結事給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函
民國十年九月二十九日 …… 三八五
滿鐵為嶋安次郎代辦滿鐵一切事宜事給代理奉天省長王永江函
民國十年十月十八日 …… 三八八
盛京副都統馮德麟為禁止日商在遼源包地事給東三省巡閱使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電
民國十年十月二十八日 …… 三八九
東邊道尹兼安東交涉員王順存為日本駐安東領事館添設韓人為副領事事給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十月三十日 …… 三九一
南滿州鐵道株式會社川村竹治為其任滿鐵社長事給奉天省長函
民國十年十一月一日 …… 三九四
奉天交涉員署為日人川野甫不照約退房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日 …… 三九五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總理大臣原敬遇刺身亡內田康哉任臨時總理大臣事給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照會
大正十年十一月五日 …… 三九七
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為日本內閣總理大臣原敬遇刺身亡事給日本內務大臣內田康哉唁電
民國十年十一月五日 …… 四〇〇
奉天交涉員署為解決南滿車站征收車捐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復
民國十年十一月五日 …… 四〇一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錄送日外務大臣感謝電事給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函
大正十年十一月七日 …… 四〇三
農商總長王迺斌為日商在遼源與華商合資經營墾地事給奉天省長咨文
民國十年十一月七日 …… 四〇六

奉天特派交涉員佟兆元為日駐奉天總領事館添設韓人副領事事給奉天省長張作霖呈文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 四〇九
奉天交涉員署為會商中日國境對巡暫定辦法事給日駐奉總領事照會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 四一一
沈陽縣民汪恩興為以房宅押借日商款項期滿不容抽贖事給奉天交涉員署呈文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二日 …… 四一四
滿鐵會社為該社長早川千吉郎病逝事給奉天省長王永江電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五日 …… 四一八
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為高橋就任日本總理大臣事給日本外務省電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六日 …… 四一九
奉天省長王永江為滿鐵社長早川千吉郎病逝事給滿鐵唁電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七日 …… 四二〇
日本新任總理大臣高橋給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感謝電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七日 …… 四二一
奉天交涉員署為沈陽縣民汪恩興以房宅押借日商款項期滿不容抽贖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十一月十八日 …… 四二二
沈陽縣民王乙志為請再為交涉日人川野甫交回所租住房事給奉天交涉員署呈文
民國十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四二四
東三省巡閱使公署為先行要求撤去侵駐我境日警再會商中日國境對巡事給奉天特派交涉員佟兆元密令
民國十年十一月三十日 …… 四二七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會商中日國境對巡暫定辦法事給奉天交涉署長佟兆元函復
大正十年十二月三日 …… 四三〇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小西邊門稅局阻止日商土貨進出事給奉天交涉署長佟兆元函
大正十年十二月八日……四三三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王恩興與日商中江十五郎押房借款糾紛事給奉天交涉署長佟兆元函
大正十年十二月九日……四四五
奉天交涉員署長佟兆元與日本駐奉副領事吉原大藏在中日國境對巡案會議時談話記略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二日……四六六
日駐奉總領事赤冢正助為日人川野甫租房請予延緩交回事給奉天交涉署長佟兆元函
大正十年十二月十五日……四八一
奉天交涉員署為辦理日人木神原等任意築壩不納水利費事給日駐奉總領事函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七日……四八五

大正九年八月二十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關海清殿

拜啓陳者黒山縣廣生銀號荒票引替方件ニ關シテハ貴特派交渉員ノ至大ナル御同情ト御配慮トニ依リ今回全額ヲ小洋十壹万七千元ニテ

解決致スコトト相成既ニ内小洋五千元ハ客月二十日御支付ヲ了シ殘額小洋七万八千元ハ節十八日御送付越有之候間之ヲ以テ多年懸案タリシ鉄銀號對敝國商トノ關係ハ全部完全ニ解決致シ候次第ニ付茲ニ本件ノ完結ヲ聲明スルト同時ニ債權者代表土屋鶴太郎提出ノ領收書及送付候條御查收ノ上可然御取計相成度此段回答申進候　敬具

# 領収証

一小洋票壹萬壹千元也
内小洋票四百元ハ黒山縣知事ヨリ清水勤受
領ス

右正ニ受領仕候也

大正九年八月拾九日

京奉線新民縣

土屋鶴太郎

在奉天
日本總領事赤塚正助殿

余白

公文第三九五號

敬啟者關於兌換黑山縣廣生銀號荒票一案多承
貴特派交涉員盛情以小洋一萬七千元解決之其中
小洋五千元業於上月三十日由
貴署交付來館尚餘小洋一萬二千元亦於本月十八
日送到是多年懸案之該銀號與敝國商之關係業經
全部完全解決茲特聲明本案之完結並由債權者代
表人土屋鶴太郎提出收據前來相應檢送請即

查收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件

大正九年八月二十日

收據

小洋票一萬二千元（其中小洋票四百元已由黑山縣知事發交清水勤矣）業經如數收領此上

駐奉總領事赤塚

京奉線新民縣

土屋鶴太郎（印）

大正九年八月十九日

一〇八

大正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在奉天

總領事赤塚正助

八卅

奉天交涉署長関海清殿

拜啓陳者錦州ニ於テ帝國郵便分室ヲ設置シ以テ郵務ヲ辦理スルハ郵約ニ違反スルヲ以テ之カ阻止方ニ關シ客年九月十八日附公函第一〇八號及本月二十五日附

公信第八八六號ヲ以テ御申越ノ趣聞悉致候本件ニ関
シ當地帝國郵便局在牛荘帝國領事館及関東
廳通信管理局等ニ付事實ノ有無ヲ調査致
サセ置候處何レモ錦縣ニハ敝國郵便局分室ヲ設
置シ居ラサル旨照覆有之候查スルニ該地ハ近年在
住敝國人日ニ月ニ増加シタル處貴國郵便局ハ日本
内地ヨリ来ル代金引替小包ノ取扱ヲ行ハス又振替
貯金爲替等ノ取扱ヲ爲サヽル爲其ノ間ノ不便尠
カラサル関係上該地在留敝國人間ヨリ特ニ邦人名
ヲ當奉天ニ往復セシメ當地帝國郵便局ニ於テ

代金引替小包ノ受領及依頼並振替貯金又ハ為替ノ受領及ヒ取組ヲ為サシメ以テ貴國郵便局ニ於テ取扱ハサル不便ヲ該地在留民ノ希望ニ於テ取纏メ處辨シ居ル事實アルモ之該地ニ帝國郵便局分室ノ設置等ノコトハ上記ノ事實ニ照シテモ毫モ無之候又客年関東廳通信管理局發錦州分室宛書状ヲ該地貴國郵政局ニ送達セシ件ニ関シ查明スルニ右ハ関東州内ノ「金州郵便局分室」宛トスヘキヲ錦州ト誤記セルモノニシテ若シ帝國郵便局分室カ錦州ニアリトセハ當奉天ニ於テ何ノ必要アリテ

貴國郵政局ニ轉交シヤ右事實ニ徵シテモ該地ニ
帝國郵便分室(局)ノ設立ナキコトハ自ラ明瞭ナル次第
ニ有之候處右ニ依リテ之ヲ見レハ該地ニ帝國郵便局
分室ノ設立セラレタリト稱セラルルハ右樣ノ事實ヲ
誤傳セラレタルモノト思料セラレ候條此ノ間何等
誤解等ノコト無之樣御了承相成度此段及
回答候 敬具

公文第四〇八號

敬復者、關於在錦州、設置敝國郵便分室、私行辦理郵務、有違反郵約、要求阻止一事、接准上年九月二十七日第一一〇八號、及本月二十五日、第八八六號、先後來函、均已閱悉、惟關於本案、業經向當地敝國郵便局及駐牛莊日本領事館並關東廳通信管理局等、調查有無事實、去後據各函復、均稱、錦縣並未設有敝國郵便局分室等語、查該地近年僑居敝國人日見增加、因貴國郵政局並不辦理、由日本內

地寄來代金引替小包、即（持欵往局收領小包）及振替貯金、（即郵滙欵項、並郵政儲金）等、頗為不便、經居住該地敝國人特派邦人一名、向奉天往復、在當地敝國郵便局代為受領、代金引替小包及受領滙洋、並代辦郵滙暨使代辦郵便儲金、在該地貴國郵政局所不辦理者、因其不便、始經該地有志者、歸總派人有代辦前項之事、實即照上開之事實、該地毫無設有敝國郵便局分室之事、至關於上年開東廳通信管理局、致錦州分室之信件、經該地貴國郵

政局送達一事、業經查明、前項信件、係寄關東廳州內「金州郵便局分室」、誤書錦州所致、倘錦州、果有敝國郵便局分室、則在奉天、又何必託貴國郵政局轉交、徵諸前項事實、該地未經設立敝國郵便局分室、應自明瞭、由是觀之、所謂該地設有敝國郵便局分室、想係因前記之事實誤傳所致、用特函請

查照、並祈勿存誤解為荷、此復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PDG

撫順縣公署　為呈覆事，案據撫順城鄉正張慶霖、前會首蕭董乃、高殿芳、歐家屯鄉正歐慶、偃牛庄鄉正閻國安及三屯士紳衆民等呈稱：竊查日本煤坑採沙場，原係塔灣村衆出賣，计地一千五百畝，自民國元年至今，歷經向北侵佔，現在约计七八千畝有奇。於本年五月間，民等曾在交涉署呈請在案，蒙批交知事查明確結具報，當时炭坑將機撤回，民等不勝歡欣，以為從此庶免渾河北移之患，不意突於八月十日以後，又由东南向西北築起横壩，設機挖沙，將河中流截堵，绕归北支流遠行，来春河水

滋蔓，則於順城街市，及歐家屯偃牛庄等村，均成澤國，則淹倒房屋，冲毀田地，何堪設想，應請恩派派員，交涉該炭坑，將堤折開，使河歸舊流，俾河北一城衆屯，得免水患，則感德無極矣。等情，據此，當派員交涉，會同貴炭坑用地係職員村巴倉吉往勘，該築之堤，實係障礙河流，難保不害及附近居民生命財產，況前經富任礦商，已於五月間將機撤回，今復於本月上旬，當該礦新舊交替之際，設機挖沙，忽撤忽設，至來縣查，原無

怪附近人民震懼、再查本案原圖、前經撥地一千數百畝、今據四址

已佔至數千餘畝之多、一經詳細丈量、

貴炭坑名未免有失信用、縱之挖沙備用、係營業性質、在兩和平之

義、若使人民反對、致起衝突、有傷名譽、相應照會

貴炭坑查照、希即將機器撤回、拆開橫堤、俾河歸舊流、實深感盼、

河北人民生命財產攸關、為此照會

撫順炭坑長、

撫第一九號　大正九年九月十七日

撫順炭礦庶務課長

撫順縣知事陶鶴章殿

拜啓

當礦塔灣採砂場ノ件ニ關シ料ラズモ河北住民ノ異議ニ遇ヒ延イテ貴下ノ御配慮ヲ煩ハスニ至リ誠ニ遺憾ノ義ニ有之候就テハ別紙圖面乙區域西端ノ堰切ヲ中止シ尚ホ甲區域ノ堤防ヲ左記ノ順序ニ依リ撤去シ

左記

一、十月中ニ鐵道布設

二、直チニ河北兩方面ヨリ撤去ニ着手

三、來春三月中ニ全部完了スルコト

且五月中ニハ乙區域ノ西端盛砂ヲ初メルコト來春開氷期ニ於テハ甲區域及乙區域ノ西端ヨリ西南ニ向ヒ流下セシムル様致スヘク候間河北住民ニ對シテハ可然御説明安堵セシメラレ度候而シテ最近乙區域西端ノ築堤延長ニ着手セルハ今夏ノ洪水ニテ同堤南方ニ多量ノ砂ノ堆積アリタルトニツニハ冬期ヲ見掛ケ水害ノ恐音無トナリタルニ依リ取リタル方法ニテ決シテ貴署新舊更迭ヲ見テ前約ヲ破リテ非望ヲ遂ケントスルカ如キ意志ニ無之候間(此點)特ニ御了承被下度此段及御答候也

逕啓者本礦採沙一事惹起河北居民之異議非計料

主勞足下之懸念深為遺憾今特將圖內所列乙區係築之

横壩中止並將甲區之築堤按左開之順序依次撤去

一、十月中布設鉄道

二、即由南北両方面着手撤去

三、来春三月中全部撤完

四、五月將乙區之横壩切寛

尚於来春解冰之期由甲區以及乙區之西端將水潤向西

南流為令其安堵務請向河北居民説明而以前乙區之西

端之築堤雖已着手延長然今夏洪水該堤之南流積

多沙ニ至ル損害況附近冬期更ニ水害ノ虞敞礦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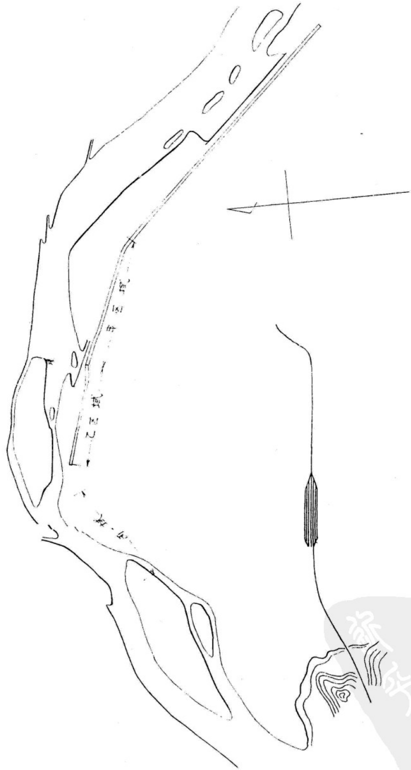
非常貴署新旧交替ノ際破壊前仍相應至急

貴署請煩查照諒解ノ意可也此段

撫順縣公署

大正九年九月十七日

撫順炭坑庶務ノ長 横川



為無端被毆懇請嚴重交涉以全體統事竊前經所長派巡官王澤普赴倉運軍衣恐有舛異復派 區官 赴奉協同料理事畢於三月晚四鐘與巡官一同登車回撫至蘇家屯站換車站台傍有木橙一條當有日人一名坐其上 區官 亦擬暫為休憩該日人不容 區官 就坐當時行毆 區官 即與理論復有身着軍服之日人前來該日人彼此對答該着軍服之日人並不問理又大施毆打將 區官 左目打傷眼皮青紫白眼珠通赤幾乎不能見物此該站内中日人士所共見嗣經 區官 調查行毆軍人名曰角野伏思大車係營業性質如此虐待旅客 區官 雖未着制服亦屬警官該日人如此野蠻成性任意兇毆 區官 一人受辱事小與警察全體觀瞻大有防

碍除就近延醫調治並分報外理合具情報告

監督鑒核嚴重交涉以重體統實為公便謹呈

監督陶

第三區區官白英麟

中華民國九年十月五日

歷史文獻

大正九年十月八日

大日本帝國駐赤峰領事 北條太洋

熱河赤峰交渉署長張翼廷殿

拜啓陳者豫テ貴我ノ意見ヲ交換シタル中日合辦ノ銀行設立ニ關シテハ既ニ貴署長ニ於テ賛成セラレ這次貴署長上京ノ際親シク熱河選出議員ニ相談セラレタル處是亦至極賛成ナル旨

確答セラレタル趣ニ有之候就テハ之ヲ具体的ニ實
現セシムルニハ本邦有志ノ意見ヲ確メ度ト存候間
此際貴方ノ希望條件等ヲ承知シ本邦人側ニ紹介
スルノ必要アルニ依リ詳細ノ御意見御回示相成度
此段照會得貴意候敬具

拝啓陳者此次擬設中日合辦銀行一節君
僕向之意見業已交換並得貴署長贊
成況前次貴署長於上京之際曾親訪挺
何選出之議員相商之下當彼極端贊成且請
函達一切辦法云云一番贊同之誠可想見矣本
邦有是志者對於此點定有確實表示此次
閣下所有希望之條件藉達一切僕為本
邦八方面之介紹頗得閣下所抱之意見擇

其緊要者詳細示下是為盼禱特此

照会

大正九年十月　日

大日本帝國駐赤峰領事北條太郎

熱河赤峰交涉署長張

熱河赤峰交涉署公函第△號

敬復者、頃准

貴領事函開、擬啟陳者、云云照會、等因、准此、查此

事前於本年夏間、准

貴領事面談、擬創設中日合辦銀行、當以熱河地

方貧瘠、財源艱難、招股不易、恐難如列願達等情

貴領了

貴領事謂中國一方面、如果股本不易募集、可向

銀行借墊、做著長以此事關係甚鉅、須徵求各方

面意見、旋即同至北京、適值敝國政潮甫平、國會議
員紛紛出京、只有二人見面談及此事、亦深以招股
不易為言、即使向銀行借墊、亦須將借墊之利息
敝眾甚為將 貴領事之言向告、撥云手續、
利率之大小、以及行中用人種種之規模、略得梗概、方
可邀集同鄉邀一研究、斷非一二人所可主持、且借
為累、
墊之後、萬一銀行所得之利不足抵借墊之利、此項
利款、由何擔任、均為要點、敝省長以所談為節約

此題中要義、從前概未議及、各從研究、昨晤

貴領事、復承

詢及此事、當將經過情形面陳

清聽、茲復准函前因、查此事中國一方面、招股困

難、勢難成立、似屬實在情形、若照

貴領事之意、向銀行借墊、或借墊之手續、利率之

大小、歸還利息之方法、以及銀行用人之規模、均須

西達參畧

再刪

略得梗概方ニ研究ニ及ヒ此式答復相成候様度

貴領事煩査照此段

大日本駐崇領事收條

為要后事、帶攜叔翁之區之長白美麟夫婦同志、背攜軍運軍衣、道經蘇家屯站換車、站台傍有木凳、先坐有日人一名、區長亦擬步坐休息、該日人不客氣坐、當時引致區長氣正、要理論問、後有身著軍衣服之日人前來、喊見彼等互相答問數語、區長亦未與以

既示该着军服三日人并不询问理由，又违先殴打将居民左目打伤，实属不能宽视，为该站内中日人士所共见，经居民询查行凶军人系角野理合呈请交涉等情，

敬知经由调查该居民所日主人工部并无虚饰，

据此查本站设置原为旅客候车而设，该居民往坐候室，并无违碍，殴伤，

貴國軍人角野、何得於此野蠻手段、任意[illegible]
侮辱、幸該民友白吳韓深明大義、雖未曾據理奮
抗、作正當之防衛、倘該民友亦如
貴國軍人、冒昧無知、互相衝突、難成國際
[illegible]務將難歸、惟故知發之友、受此大辱、而[illegible]且有

減衰視能之處、除不該區域就近延醫調理

、和衷應照会

患罪長盡速將肴錄載年處置條款

在羈傷病、務要妥慎原狀、再詳需事

以免致尤、尾待旅客、實伊四時謹、自被

日本罪犯支罪長訊由、

川三

逕啟者案准

貴廳函開東亞煙草會社納稅辦法六條及附則五條均已經廳核明照辦希即知會該會社將最近各種煙捲價格開列詳表轉送過廳以憑查考等因當經知照該會社照辦去後旋據該會社經理大野開具各種煙捲價格表送署并據聲稱原訂附則本有六條其第六條載明納稅辦法暫以十年為期一節擬總會社懇

請仍予加入等語查該商所請將原訂附則第六條仍予
加入一節似屬無関重要業已允為加入免致牽及全案
相應飭繕納税辦法及附則條文價格單粘於附則文尾
各三份函達
貴廳長請煩查照分别署名調印即送還以憑轉交
該商簽字蓋章為荷此致
奉天財政廳長王
附東亜煙草會社納税辦法及附則條文各三份

奉天財政廳長會同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與日商

東亞烟草會社商訂製造烟捲納稅辦法六條開列於左

（一）東亞烟草株式會社在奉省所製造之烟捲行銷於

東三省各地方（包括商埠與內地）應繳納值百抽五之

稅金（即從價論稅之意）

（二）業經繳納前項稅金之烟捲銷售於東三省境內無

論過路及落地等稅均不再徵（即一稅之後概不重徵之意）

（三）東亞煙草株式會社將自己製造之烟捲輸送於東

三省以外之各省地方逕赴海關照章納稅其不在奉省製造之烟捲運入東三省銷售者仍照向來章程辦理

(四)中國政府對於在中華民國製造烟捲稅有比較此稅減輕或有利待遇時東亞烟草公司亦准均霑之但將來中國政府訂定烟捲劃一稅則中外商民均行遵守時東亞烟草公司亦應一律辦理

(五)納稅應用奉省通行貨幣

(六)本辦法規定後經過一個月後實行
但在本辦法未訂前所有記賬之烟捲另案辦理

奉天財政廳長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
日商東亞烟草會社

中華民國九年十月　　日



PDG

奉天財政廳長會同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與日商東
亞烟草會社商訂製造烟捲納税附則六條開列於後

(一)本辦法第一條所載之從價另以附表之價格為標準

(二)東亞烟草株式會社遇有新製品之烟捲出售時其
標準價格可與品質等級價格類似品之價格為比例

(三)附表所定價格將來賣價遇有漲落時應照漲落價
之比例增減納税

(四)業經完税之烟捲在東三省境內無論在何人手中

中國徵稅官署不得留難

(五)納稅場所應歸該會社在奉天之總販賣所向省城稅捐局繳納運往他處須持原稅票赴就近局卡起領分運護照以便沿途查驗放行倘所運烟捲經過局卡查無已經納稅之分運護照時即為漏稅當由查出局卡立時補稅

但該會社在營口當地銷售之烟捲得在營口稅捐局就近納稅

(六)協定辦法暫以十年為期期滿時如無異議繼續有効

奉天財政廳長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

日商東亞烟草會社

中華民國九年十月　日

| 烟牌名稱 | 每箱數量 | 標準價格（小洋） | 應完稅款（小洋） |
|---|---|---|---|
| 蜜蜂 | 五萬支 | 五十元 | 二元五角 |
| 名譽 | 一萬五千支 | 六十九元 | 三元四角五分 |
| 百圓 | 二萬七千支 | 二十六元 | 一元三角 |
| 一圓 | 二萬五千支 | 十七元 | 八角五分 |
| 金槍 | 一萬五千支 | 四十七元 | 二元三角五分 |
| 朝日 | 二萬支 | 五十七元 | 二元八角五分 |

珊瑚　一萬五千支　二十四元　一元二角
斯達　一萬五千支　三十九元　一元九角五分
金葫蘆　一萬五千支　五十二元　二元六角
蜜蜂（六支）　六萬支　五十元　二元五角
金盈　二萬五千支　二十四元　一元二角
蜜蜂（中）　二萬五千支　二十五元　一元二角五分
鳳梨　一萬五千支　三十四元　一元七角

新羅 二萬支 四十七元 二元三角五分
金菊花 三萬五千支 二十四元 一元二角
樹牌 二萬五千支 十九元 九角五分
鶺鴒 二萬四千支 十四元 七角
圓臉 二萬六千支 三十六元 一元八角
哥倫布斯 一萬支 六十五元 三元二角五分
金葫蘆王 一萬支 七十二元 三元六角

接順叔八、堅公函等　　歸

並復未案去前准

貴炭坑西南方東礦、採沙一層、詳細此意可也、並附

圖一張、其因、准此送經故知了、向日北居民礦商辦法、去

來函第一項、為請改為臨時運沙小軌、一俟沙子運畢

即行拆去、第三項、該民其根本內意、第二項請北商兩面

手撤去、及第四項五月間已區〻横堤切寬、不甚明瞭、應請分函詳細說明為盼、並擬該民廿請札、來書未撤横堤以先、河北又被水患、致有損失、

應歸

貴莊坑担負完全賠償、並請先期立約、相應函覆

去函、並希見復、此覆

楊順莊坑長、

呈悉、查本年三月間、該會社擬在南滿安奉兩路沿線增購民地一案、經該員擬具辦法、請將該會社需用民地九處准其收買、自此次收買後、該兩路沿線、如再需用民地、當按照商租辦法辦理、以示限制、業經指令准如擬先行勘查覆奪在案、此次請購之地、係在前案九處民地以外、自應照商租辦法辦理、仰即查照核辦具覆、圖件暫存、此令、

呈為日人在十二標橋地段修築自來水管阻止工做情形請

鑒核示遵事竊於本月十七日晚二鐘據第六署十間房派出所電話報稱有日人

在十二標橋地段內修築自來水管等情當派委員熊璋同日繙譯井上初之

助前往詳查去後茲據該員等覆稱遵即馳往查驗委係在十二標橋地北面緊靠

埠地第二馬路西頭路南開挖一丈二三尺見方擬修自來水管當因督工日人未在

該塲是以令其暫行停工等語正擬呈請間復據十八日報告內稱調查該日人本日

仍行工做詢據聲稱係南滿鐵路保線色築為該國附近商民取水之用業已報明

該國陸軍省等語局長案查接管卷圖十二標橋地畝已劃歸埠界雖前經日人
強行圈佔屢次交涉尚未退歸但亦未許日人管理今竟擅自開挖建築水管
殊屬未合可否嚴重交涉以保主權除函交涉署並派員隨時監視另文具
報外理合先行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奉天省長張

商埠局局長高清和

呈為日本南滿鐵路保線系在十二標橋埠地修築自來水管不服阻止並建築汲水所房屋

情形請

鑒核示遵事竊查十二標橋地段久已劃歸埠界經屢次交涉雖未退還亦未准其自由處理

前該保線系在該處安設水管隨即阻止業經呈報在案嗣派委員熊瑋同繙譯井上初之助

隨時前往察視茲據該員覆稱該保線系工作未停水管業已修成汲水房屋亦將築就並繪

具圖說等情前來查十二標橋埠地與附屬地不同乃竟擅自開挖土地安設水管並建築房

屋不服阻止以強佔而實行管理為後日狡賴地步公理何存亟宜嚴重交涉藉此索還原地

以保主權而清界限除函請交涉署查照與日領交涉外理合連同圖說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奉天省長張

計呈送圖說一紙

奉天商埠局局長高清和

三七七

大正九年十二月二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東三省巡閲使兼奉天省長張作霖殿

拜啓陳者奉天附屬地ニ於テ南滿鐵道會社ノ經營ニ係ル發電所ノ電力近年不足ヲ告ケ一般ノ需要ヲ充タスニ足ラサルヲ以テ此ノ不足ヲ補フ爲撫順發電

所ノ電力ヲ利用スルノ必要ニ迫ラレ同會社ノ申出
ニ依リ右電力取付ニ要スル電線架設ニ要スル電
柱ヲ撫順奉天間ニ設クルコトニ付便宜ヲ與ヘラレ度
旨ヲ本総領事ヨリ陳述シ曩ニ貴並関使兼首
長ノ口頭的承認ヲ得置候處其後如何ナル事情
ニヤ本件ハ更ニ進捗ヲ見ス之レカ為該電力ノ供給
ヲ當テニシ設立セラレタル工業會社例ハ満蒙毛織
會社、満蒙織維工業會社並ニ満洲製粉會社
ノ如キハ豫期ノ動力ヲ得ル能ハサルカ為其事業經營
縮セサルヘカラサル悲運ニ陥リ其ノ蒙ル損害ハ小

領ニ非ス從テ是等諸會社ヲ屬スル本總領事ニ向テ本件ノ速決ヲ促シ來レル實際ニ有之候事情斯ノ如クナルヲ以テ本件ノ解決此上遷延スルニ於テハ支那側ハ所屬地ノ工業ヲ妨害スル目的ニ出ツ故ラニ本件ノ解決ヲ延ハスモノナリトノ誤解ヲ日本實業者間ニ惹起スル處有之大局上甚タ好マシカラサル次第ナルヘシト事情御洞察ノ上本件至急解決方特ニ御配慮相煩度此段照會得貴意候

敬具

追テ撫順ヨリ奉天迄電線ヲ架設シ電流ヲ通スル

トキハ支那側ノ電気装置並ニ電動ニ影響アリトノ謬説貴国側ノ一部ノ間ニ行ハレ居ルヤニ承知致候處如此ハ少シク電気ノ智識アル者ノ信ニ能ハザル所ニ有之又之レカ為ノ架線ノ人畜ニ害ヲ及ホスガ如キ憂毫モ無之次第ナルニ付懸念ニ不要候

公文第五七七號

為照會事、查奉天附屬地南滿鐵道會社所經營之發電所、其電力近年屢苦不足、難應一般之需要、因圖補此不足、乃有利用撫順發電所電力之必要、曾由本總領事依據該會社之陳述、照會

貴署查照、請予以建立奉天撫順間電柱之便宜、以為架設電线流通電力之用、並承

貴巡閱使兼省長當面允許、各在案、但其後本案毫不見

進行、因此之故、使必須使用該電力方能設立之工業會社、
如歸滿蒙毛織會社、滿蒙纖維工業會社、滿洲骨粉會社
等、因不能得預期之動力、陷於不得不縮小其事業之悲境、
所蒙損害、誠屬非尠、故此等會社、屢向本總領事請求從速
解決此案前來、相應照會
貴署、請煩查照、迅為解決、至紉公誼、倘此案解決遲延、恐有
惹起日本實業家誤會中國方面利用延緩、以妨害附屬地
工業之虞、於大局甚不相宜、再風聞貴國方面一部分之間、

有由撫順至奉天之間、架設電線流通電力、必影響於中國方面之電氣裝置及電動力之謬說、似此種傳談、凡有電氣知識者、必不相信、又有害及沿線人畜之說、此亦絕無之事、合併敘明、以釋疑竇、此照會

東三省巡閱使兼奉天省長張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九年十二月二日

撫第三〇六號　　大正九年十一月七日

撫順炭礦庶務課長

撫順縣知事陶鳳章殿

小亂屯土地買收ノ件

拜啓

本年二月十二日附撫第一二〇號蔽書ヲ以テ御照會致候小亂屯附近炭大堀土砂捨場用地買收ノ件先般貴署新舊交迭後中止ノ狀態ト相成居候ニ就テハ此際可成御盡力相煩度圖面添付重ネテ及御照會候也

敬啓者本年二月十二日為小瓢屯附近露天堀土砂採場用地收買之件曾經以撫字第一二〇號函請 貴署核办在案嗣因貴署新旧交替中止進行實際務請盡力办理為荷此致

撫順縣知事

附送件圖一紙

大正九年十二月七日

撫順炭礦庶務課長

撫順縣公署公函第　　號

逕復者,頃准

貴礦函開,該路前奉本年二月十二日云云,此致,等因,准此。查小

窯不少,係在礦區界外,自無收買辦法。

貴礦如須應用,請奉天交涉使公署向敝國交涉

日商擬照正式商租手續辦理,是為至要。

此復

撫順炭礦庶務課

撫第三八號

大正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撫順炭礦庶務課長

撫順縣知事　陶鶴章殿

拜啓

十二月二十日附貴書接手仕候御來示ノ通リ小瓢屯附近ハ礦區外ト相成居候ニツキ採砂場租用ノ前例ニヨリ租用致度候間可然御配慮相成度候也

逕啓者十月廿日之貴函敬悉小鄭屯係在礦區之外請照租
用採砂場之前例酌與租用是為至盼此致
撫順縣知事

大正九年十月廿二日　撫順炭礦庶務課長

據情呈請候批示再辦

為照會事、案照貴國商人東亞煙草會社在營口設立工廠用機器製造煙捲分銷、繳納稅項、歷經磋商在案、茲據該會社經理來署協議、當經本署商同財政廳長派員到署開會、議定納稅辦法六條、又附則六條、表一紙、業於十一月十八日雙方調印訖、並由本署會同奉天財政廳、呈奉

省長令准照辦、等因奉此、查貴國商人在奉省製

造煙捲行銷者、尚有三林及其他煙草公司、均應照此
納稅、以昭公允相應抄錄條件備文照會
貴總領事請煩查照轉令各該公司依期納稅並盼
見復為荷此照會
日總領事
計抄件

三〇

敬啓者案查前准

貴會社來函請將納稅办法改由十年一月一日起實行又准函送新製雙花牌烟捲一種併開具應納稅類（額）表希查核見復各等因當即檢同烟樣併照錄納稅表咨請財政廳查核办理在案茲准復稱東亞烟草会社所請由一月一日起實行一節茲已照办并將此項新出烟樣令知稅局一律徵收稅款請轉達等因用特函

復印布

查照此致

東亞烟草會社



PDG

為撫順炭礦租用礦區外地畝報請
鑒核事、案准日本炭礦庶務課函稱、注良屯東北地
主劉萬祥夏永成李蔚林王文光紀萬順鄭春鄭
鄉吳秉先尚青石崇顯李恒馥寶恩等共計地五
又小瓢屯地主李田常芳等地五百餘畝擬仿採沙場之開例
百餘畝擬租作採土砂挖場開地請准租用等因准此、

示事。当经传集各地主详细斟询、据称该地均坐落江良屯东北、因附近炭坑堆积砂土、每遇大雨时、则水无消泄之处、遂致该地种植为难、该炭坑屡托乡正副向各户寻租、初未允许、今因该地不能耕种情形、议定出租（又据李景芳代种二亩出租各）甘结、查炭坑租用矿区外地亩、应呈事

鈞署核示、茲准前因、除俟事到

指令再行派員會勘議價給租外、是否行、理合呈請

鑒核令遵、謹呈

奉天外交部特派交涉員、

紀衡陶

滿總發第一九七〇號　大正十年二月五日

東亞煙草株式會社滿洲支部事務所長　印

奉天交涉署長殿

紙卷煙統税準據價格ニ關スル件並煙草標準價格税金決定ニ關スル件

拝啓陳者首題ノ件ニ付本年二月一日付滿發第一八五五號ヲ以テ御照會申上置候處右ニ對シ昨四日付御回答ニ接シ御來示ノ趣キ敬承仕候就テハ御回答事項ニ係テハ既ニ御通牒ニ依リ承知致居候故ヲ以テ當所ニ於テ照會申上タル意ハ左記ニ件ニ有之別紙ニ於テ御照會致候條御面倒乍ラ至急御回答相煩ハシ度此段得貴意候也

敬具

二四

大正　年　月　日

東亞煙草株式會社

滿鐵發第五五〇號 大正十年一月十七日 秘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長春營業所長

長春交涉署長殿

納稅辦法變更方ニ關スル件

拙國滿鐵會社ノ條約ニ係ル納稅辦法ハ條項ニ基キ夫々實行方取扱居候處今回敝社ノ長春營業所ニ於テハ長春稅捐徵收局ニ出頭シ原稅票ヲ呈示シ分運照ノ交付方願出候處同稅捐徵收局ニ於テハ未タ吉林財政廳ヨリ何等命令ナキ理ヲ以テ之カ發行ヲ許容セス強イテ分運照ノ發行ヲ要スルナラハ吉林財政廳ノ規定ニ則リ徵稅セル後ヲ報告有之候次第ニ有之ルニ奉天財政廳ヨリ吉林財政廳ニ對シテ今般條約ニ係ル納稅辦法ノ御通牒無之ニ由リ長春稅捐徵收局ニハ吉林財政廳ヨリ何等ノ訓令モ無之候ニ付右取扱上甚タ支障ヲ感シ居候

滿通發第一五九四號　大同十年一月十八日

奉天專賣署長殿　　秘親展

東亞煙草株式會社滿洲總販賣所長

煙草標準價格及稅金決定方ノ件

拜啓陳者弊社營口製造所製品中數點ノ標準價格及稅金未ダ決定致居ラズ候ニ付左記ノ通リ決定致度此段照會得貴意候

敬具

左記

| | | | | |
|---|---|---|---|---|
| 品名 | 每箱函數 | 每函包數 | 每包本數 | 每箱總本數 |
| 二〇本入 | 五〇 | 二〇 | 二〇 | 二萬本 |
| 標價 | 金壹圓 | 兼稅金 | 標準價格 | [illegible] |
| [illegible] | [illegible] | 七、〇〇 | 七、〇〇 | [illegible] |

以上

滿總發第一、九七〇號

敬啓者、關於寔行納稅辦法、及決定烟草標準價格稅金一事、業於二月一日、以當發第一八五五號函達在案、旋准來函內稱情形、敬已閱悉茲擬販賣所附呈左記另紙抄件兩紙、用再函請

貴署長請煩查照、迅予見復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

東亞煙草株式會社滿洲總販賣所

計坿件两紙

大正十年二月五日

滿總發第一五五〇號

敬啓者、此次敝社納稅办法、協定以後、當即根據條項、實行遵照办理、惟現據敝社長春營業所報稱、向長春稅捐徵收局、提示原稅票、呈請發給分運照、而該稅捐徵收局以未奉吉林財政廳命令、不允發給、如必需發給分運照即照吉林稅法之規定征收等語、查此次協定之納稅办法、因未經奉天財政廳轉行吉林財政廳、是以長春稅捐征收局亦未奉吉林財政廳何等之命令、致敝社

办理轉運頗有窒碍相应函請
貴署長查照並煩迅予咨請奉天財政廳轉行吉林財
政廳飭行長春飭行長春稅捐征收局遵照前次協定
之納稅办法办理為荷专致
奉天交涉署長台鑒
東亜煙草株式會社
滿洲總販賣所長謹具
大正十年一月十七日

滿總發第一五九〇號

敬啟者、關於決定煙草標準價格及稅金一事查敝社營口製造所製品內敷島牌烟之標準價格及稅金、尚未決定茲以照左記之標準價格決定用特函請

貴署長查照辦理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台鑒

東亞烟草株式會社

滿洲總販賣所長謹具

計開

| 品名 | 種別 | 每箱盒數 | 每盒包數 | 每包根數 | 每箱總根數 |
|---|---|---|---|---|---|
| 敷島牌 | 裝二十根 | 五十盒 | 二十包 | 二十根 | 二萬根 |
| | 原價 | 原價三分 | 第一原價 | 標準價格小洋 | 同上五分小洋 |
|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illegible] |

大正十年一月十八日

外交部奉天交涉署指令第卅十號　十二　十五

令撫順縣知事

呈為撫順炭坑擬租用礦區所地畝請核由

呈悉查此次撫順炭坑擬租之地係在礦區之所既據查明專作採砂場及堆砂場之用各該地戶亦均願出租應准

按照商租辦法辦理仰即派員勘明畝數議定租價并商定租契草案呈候核奪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二月十五日

# 奉天省長公署　批

呈悉以菜業前已規定中國菜棧准由合辦市場估價拆銷所有菜商均須入場交易至領証挑賣各節當時日人堅不承認此經令行特派交涉員與日領直接磋商並飭撫順縣會訂市場施行細則俾資遵守迄今數月未據呈覆所稱日警驅逐交押是否實情仰特派交涉員轉令撫順縣秉公澈查並將交涉結果與市場細則迅速擬報以憑核辦此批

副呈抄發

仰特派交涉員

逕啟者本城日本電燈公司年前擬行增收燈價並加漲電碼等情曾經做會表決一致否認分別函達該公司暨駐鐵交涉局請為轉求取銷前議等因在案茲准該公司來函仍擬增加價值希予轉知各商號照交等因到會當經招集燃點電燈各商號開會公議據云現在商業蕭條已達極點電燈加價實難負擔該公司既然固執其說各商戶惟有自量財力以為燃點與否之標準謹擬於三月一日一律止點請即照議答覆以便撤去等情表決在案查各商戶燃點電燈各有自由主權做會不能使之不點亦不能强其必點也據稱商業困難力有未逮尚係實在情形該公司既非加價不可致令各商戶於三月一日演成撤燈之結

果敝會亦無法維持迫其照點據議前情除囑令各商暫行聽候外相應

函達

貴公署請煩函請交涉局查核照會日領飭令該公司知照辦理至紉公誼此致

鐵嶺縣公署

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呈為日本警察及守備隊咨請調查警區戶口已經照約阻止唯恐後生釁
端請
鑒核交涉事案據警察所長萬純一呈據四區區官安慶春呈稱竊於本月
四日准虎石台驛日本警察古場丞開因有要事敢煩派員來所協同調查
以下事件為感所有各村屯列後郴崗屯小橋子前詹屯後詹屯古城子官
公台唐三家子東崗子大橋雙樓子歪樹子以上各處戶口若干男多名女
多口鄉正名姓財主名姓貧戶名姓并若干眼種種事件望祈迅速派員勿

阻等因又於本月十二日據虎石台驛守備隊陸軍步兵中尉江口庸太郎
及陸軍通譯生吉野彌作等到區詢問境內各所村屯暨人民戶口各數目
並索閱戶口册當經區官答以調查戶口早已竣事所有戶口册均經呈送
本管衙門存案本區無從查悉確數請逕向本管衙門咨詢可也至虎石台
警察古場巫請派員協同調查一事於本月十二日答覆以中日條約日本
警察僅有〔駐札〕調查鐵道附屬〔用〕地內並無調查中國境內人民戶口數目之必要
且未奉本國官府之命令萬難派員協同調查區官查該國警察暨守備隊

無故調查我國境內戶口揆其居心殊屬叵測如准其無理要求不免有失
國權是以區官均行一律拒絕惟案關外交恐後來不免藉此另生釁端亟
應呈報轉請交涉以免該國警察暨守備隊等再行要求致擾我國地方公
安等情由所轉呈前來 知事查該日本警察暨守備隊無故調查我國境內
戶口殊屬不合若不呈請交涉唯恐後生釁端除指令該所飭區隨時照約
阻止暨逕呈外 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交涉施行謹呈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

代理瀋陽縣知事趙景祺

大正十年三月一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 関海清 殿

拝啓陳者煙税協定ノ件ニ關シ客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付外字第六五號貴信ヲ以テ御照會ノ趣了承致候早速三林煙草公司及中華煙公司等ニ對シ御来

示ノ次第ヲ諭達致置候處何レモ東亜煙草會社ト同一條件ヲ以テ納税協定ヲナスハ大体ニ於テ異議ナキ趣ニテ三林公司ヨリハ別紙ノ通價格表ヲ提出致候間右御査閲相成度此段及回答候　敬具

追テ三林公司納税場所ハ當地總販賣所ニ於テ致度旨申出有之候間右為念申添候

每包支數

製造雪茄烟價值（每千支）

| 牌名 | 每條含入包數 | 每包支數 | 每捆含條數 | 總支數 | 造價 | 價格 從價五分稅率 |
|---|---|---|---|---|---|---|
| 白菊花 | [illegible] | 五〇 | 二五 | 二五、〇〇〇 | 一二四〇〇 | 六[illegible] |
| 三刀牌 | 一[illegible] | 二〇 | 一〇〇 | 二〇、〇〇〇 | 三〇四〇〇 | 一五二〇 |
| 金菊花 | 二〇 | 五〇 | 二五 | 二五、〇〇〇 | 一三四〇〇 | 六七〇 |
| 三六牌 | 二[illegible] | 五〇 | 一〇〇 | 五、〇〇〇 | 七五〇〇 | 三七五〇 |
| 黃菊花 | 二一 | 五〇 | 一〇〇 | 五五、〇〇〇 | 三七五〇〇 | 一八七五 |
| 金牌 | 一〇 | 五〇 | 五〇 | 二五、〇〇〇 | 三八五〇〇 | 一九二五 |
| 萬福 | 一八 | 三〇 | 五〇 | 二七、〇〇〇 | 一七六八〇 | 八八四 |
| 駱駝 | 一四 | 四〇 | 六〇 | 三三、六〇〇 | 二一〇〇〇 | 一〇五〇 |

| | | | | | | |
|---|---|---|---|---|---|---|
| 鹿 鉛 | 六 | 五〇 | 一〇〇 | 三〇〇〇〇 | 一八四〇〇 | 九二〇 |
| 初 日 | 二〇 | 三〇 | 五〇 | 二〇、〇〇〇 | 一八五〇〇 | 九二五 |
| 細弄滿 | 四〇 | 八 | 一〇〇 | 三三、〇〇〇 | 一八〇〇 | 九〇〇 |
| 虎 幛 | 五 | 一〇〇 | 一〇〇 | 五〇、〇〇〇 | 二七八〇〇 | 一三九〇 |
| 花 扇 | 二〇 | 二〇 | 五〇 | 二〇、〇〇〇 | 二二〇〇〇 | 一一〇〇 |

右之通候也

大正十年二月五日

公文第一四七號

敬啓者関於協定烟税一事接准
貴署上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外字第六五號来文敬已閲悉、當即轉飭三林烟公司及中華烟公司等在案均與東亜烟草會社同一條件協定納税大致並無異議茲據三林公司提出如附件之價格表前来相应检送函復、即請
查照辦理為荷、再三林公司納税地點擬在該公司總

販賣所、彙總報納用、特附陳。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表一紙

大正十年三月一日

為照会事、案查案准

貴炭礦函請租用旺良屯民地作採砂場之用、其畝、[illegible]

自陳署指令准照章租借約辦理在案、茲奉

省公署沁電内開、炭坑須照章租、價買後旺良屯民地、仰

先阻止其開採、相應照会

貴炭礦查照、轉飭停止動工、為荷、此致

撫順炭礦

署務銜 陶

訓

敬啓者案據瀋陽縣知事呈稱、本月四日駐霄石台驛日警古場請求該管區官、協同調查戶口、又十二日該處守備隊中尉江口廣太郎等到區詢問各村屯戶口數目、均經該區官一律拒絕、查日警及守備隊調查我國境內戶口、殊屬不合、謹呈請查核交涉阻止、以免滋生事端、等情、據此查駐霄石台貴國警察及守備隊、擅在我國境內調查戶口、實係

違約行為、相應抄錄原呈、函達

貴總領事、請煩查照、轉知該處守備隊及警察、嗣後毋再調查我國境內戶口、以符約章、並希見復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附抄件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　日

收〣〇〇

敬啟者案奉

省長公署訓令開承准國務院敬電開接陳鎮撫使

電稱云云合行令仰該員迅與協商辦理具報等因

奉此查救濟被難商民係屬慈善事業想為

貴總領事（社）所贊同相应函達

貴總領事（公所）請煩查照轉知南滿鉄道会社免收車價以資

救濟并希見復以憑轉呈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南滿公所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　日

一七九

三十六

大正十年三月十五日

在奉天
総領事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閻海清殿

拝復陳者本月九日付貴署公函第二九九号御申出ニ係ル庫倫避難民恰克図ヨリ帰来ノ為メ満鉄無賃輸送方御依頼越ノ件致閲悉候右



PDG

直ニ野村満鐵社長ヘ移牒致置候ニ付何分ノ儀満鉄側ノ回答ヲ待ツテ結果御返事申上ベク候ヘ共目下黒死病防止ノ為メ北満洲ニ於テハ貴國南満洲ニ於テハ貴我両國共同ニテ防疫勵行中ノ此際急ニ一万有餘ノ多数避難民ガ悪疫流行地ヨリ南方ニ来ル機會ヲ作ルコトハ頗ル考慮ヲ要スル次第ト存ジ候間其邊ノ事情慎重御考量相煩置度此段不取敢回答申進候

敬具

公文第一七九號

漢文譯

敬復者、接准

貴署本月九日第二九九號函稱、由庫倫經恰克圖歸來之避難民、抄請南滿鐵道免價輸送一事、敬已閱悉、當即轉達滿鐵野村社長在案、俟接滿鐵方面之回答、應再函復、惟目下為防止百斯篤起見、在南北滿洲經貴我兩國共同勵行防疫之際、驟有一萬有餘多數之避難民由惡疫流行地、作向南來之機會、勢所

不取相應函請

貴署長體察上述之情形、仍煩慎重考慮審議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十年三月十五日

奉天省長公署訓令第　收　號

令特派交涉員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十六日到

案查前准

日總領事照會關於瀋陽縣商租課稅之布告請予取消當經本署令據該縣呈復此項布告係對於地主立言與承租人無關業將此意照復去後乃日領事指為含有限制商租意義迭准照會力請取消查此案該縣

對於此項出租人儘可傳諭遵辦何得廣出布告致生枝節殊屬不合應由該員轉行申斥一面仍由本署照復拒駁並將此項事宜責成該員前往解說以杜爭執合行抄錄此案來往文件令仰該員即便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附抄件

為照會事茲查本省瀋陽縣規定商租納課條例布
告寔行等語查閱於此項商租問題之命令應俟貴
我兩國間議決商租規則或施行細則後方可執行
業經屢次抗議在案若僅以貴國一方面布告實行
此種之課稅規定為我方面所不能承認相應照請
貴署查照從速轉令該縣知事將前項瀋陽縣之佈
告即予取消為荷此照會

奉天省長張

駐奉總領事赤塚 正助

為照復事准

貴總領事照會以瀋陽縣有關於商租課税之布告
不能承認請飭取消等因查該縣此項布告業據呈
報有案現飭查明呈復再行核辦相應照復

貴總領事查照此照復
大日本帝國駐奉總領事赤塚
訓令瀋陽縣
案准
日本總領事赤塚照會開為照會事茲查奉省瀋陽
縣規定商租納課條例云云即予取消為荷等因准
此查此項布告并未據該縣呈報有案除先行照復

外令行令仰該縣即便查明具復以憑核辦此令
呈復商租課捐係由地主完納布告對於縣屬人民
方面與承租人毫無關係日領事誤會照録布告呈
請鑒核事案奉鈞署訓令第七號內開案准日本總
領事赤塚照會開為照會事茲查本省瀋陽縣規定
商租納課條例布告實行等語查閱於此項商租關
題之命令應俟貴我兩國間議決商租規則或施行

細則後方可執行業經屢次抗議在案若僅由貴國一方面布告實行此種之課稅規定為我方面所不能承認相應照請貴署查照從速轉令該縣知事將前項濮陽縣之布告即予取消爲荷等因准此查此項布告並未據該縣呈報有案除先行函復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查明具復以憑核辦此令等因奉此遵查敝縣辦理商租應納課賦酌擬按其商租年限責

令地主一次交齊係遵鈞署第七八號訓令議覆西豐縣呈請取締韓僑租種水田推行商租案內辦法丞所收商租佳費亦係按照前奉頒發設立中日商租之訟事務所辦法按其商租年限酌收地主應出十分之四其承租人應出十分之六并未徑收其餘勘丈用紙等費亦均取諸地主呈奉財政廳核准由縣布告在案此項商租布告專係對於縣屬人民方面

之辦法何庸中日雙方承認況應納課捐一切均係由諸地主於正式租契內註明與承租人毫無關係自當取消布告辦法之理由誠係日本總領事誤会茲奉前因理合照錄布告備文呈請鑒核轉覆實為公便謹呈

奉天省長張

計呈送布告一張

代理瀋陽縣知事趙景祺

瀋陽縣行政公署布告第　號

為布告事案照本署設立商租徵收處應收各款業經呈奉

財政廳核准茲特開列於後仰商租花戶一律遵照此布

計開

一商租應完國課畝捐按商租年限一次交齊其租

房有捐者亦照此辦理

一商租國課糧票每張收價大洋五分畝捐房捐捐票每

張收價銅元二枚

一商租經費按照商租年限規定租一年以上者每畝收大洋一元二角五年以上者每畝收大洋一元六角十年以上者每畝收大洋二元十五年以上者每畝收大洋二元四角二十年以上者三十年以下者每畝收大洋二元八角

一商租勘丈費每畝收大洋一元

一商租用紙每張收仍大洋五分

一商租正式租契每張收價大洋五角

一商租用紙及租契紙均貼印花

指令瀋陽縣

呈悉候照復日本總領事查照抄件存此令

為照復事案查前准

貴總領事照會開於瀋陽縣規定商租納課條例布

告一案請予取消等因當經令行該縣查復去後茲

據呈復稱此項布告係對於該縣民間地主方面立
言於承租人無関着情本署復核無異相應照復
貴總領事查照此照復
大日本帝國駐奉總領事赤塚
公文第八四號
為照会事案准
貴署本年一月二十七日照復関於瀋陽縣規定商租納課條
例布告一案敬已閲悉查該照会中有此項布告係

對於該縣民向地主方面立言於承租人妥商善情本署復核去異等語既稱為商租則貴我兩國人民有相聯之關係貴國人為出租人敝國人為承租人出租人於出租之際如須納課則承租人應支付之商租全額必受直接之影響不待智者而後知也且該商租納課條例之裏面認為含有限制商租之意義用特照請貴署請煩查照前函速飭瀋陽縣將該布告取消為荷此照会

東三省巡閱使張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為照復事案准

貴總領事照会開開於瀋陽縣規定商租納課布告

一案仍請飭縣取消等因查該縣布告前已查明係

對於中國地主立言其注重納課一節即使與承租

人有關亦與中日新約第五條所載相符不能指爲
有限制商租之意義請勿誤會相應照復
貴總領事查照爲荷此照復
大日本帝國駐奉總領事赤塚

公文第一四二號

爲照會事閱於瀋陽縣布告商租課賦條例一案接
准貴署本月二十三日照復敬已閱悉惟查復稱各

節業於本月二日以出文第八一四號函達在案出租人於出租之際按年限一次課納租稅畢竟於承租人之商租價格直接受其極大之影響事实上成為限制商租其理甚明例如関稅增高必致輸入減少火車漲價必致乘客減少與此并無何等之差異抑商租土地之契約因出租人與承租人之合意而成立觀其商租契約兩當事者如循之並無兩面無出

租人即是承租人是承租人即是出租人今使出租
人减少承租人必随之减少即商租成立之机会亦
因此减少颁布此项法令而謂無限制商租之意義
係屬藐視事实之主張本總領事所難同意者也本
總領事所難同意主要之點無論前項瀋陽縣布告
之内容如何苟關係商租事項須俟貴我兩國之协
定不能由貴國獨斷載在約章因此要求取消前項

瀋陽縣之布告同時認為有從速協定商租規則之
必要業將其情形呈請敝國政府矣用再照會貴署
請煩查照前項情形令行瀋陽縣中止實行布告為
荷再者貴來函末段内稱與中日新約第五條所載
符合云云惟前項第五條與本案並無何等之関係
合併陳明此照会
東三省巡閲使張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為照復事接准

貴總領事第一四二號照會開閱於瀋陽縣商租之布告仍請取消等因來文所稱按年限一次課納租税畢竟於承租人之商租價格直接受其影響查租税全係出租人担負承租人並未分擔該布告係對於民间地主而言何至承租人受絶大影響所谓認為限制商租意義未免誤會相應照復

貴總領事查照此照復

大日本帝國駐奉總領事赤塚

大正十年三月十九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涉署長 關海清殿

拜啓陳者庫倫避難民無償輸送方ニ
關シテハ本月十五日付公文第一七九號御信ヲ以テ
不取敢御回答申進置候処本日滿鐵社長ヨ

リノ回電有之右ニ依レハ輸送運賃ノ件ニ就テハ別ニ協定スルコトトシ前信中進候通目下黒死病防疫励行中ニ有之ニ付別紙輸送條件ヲ確守シ輸送引受クベキ旨電報ノ次第有之防疫措置上至當ノコトヽ思考致候ニ付右御閲悉ノ上至急可然御取計相成度此段申進候

敬具

輸送辦法

一、出發地點為無疫之地

二、除在滿洲里及長春（或寬城子）換車以外中途不得下車

三、中途不得使難民以外之人上車及與其交接

四、難民須一一加以適當之標記以便識別

五、使在窑內暫時下車施行嚴厲之檢疫（為便於檢疫起見由中日雙方到場辦理）

六、由室內起至長春止應令日本醫士及防疫員搭乘火車

七、火車出發日時期及由長春出發之預定日期乘車人數等均預先電知臨時防疫出張所長以連絡輸送[illegible]加酌當

八、不得在長春及奉天下車，車抵奉天時、即由京奉線運往天津方面

逕啟者關於免費運送由庫逃回難民一事前經本署函准駐奉貴國總領事特准滿鐵社長提出輸送辦法八條希查照允諾運費另議等因查原訂輸送辦法八條均係防疫上必要之措置自當同意已函復查照並呈請省長公署分電各關係官署查照辦理在案惟查此項難民係由庫倫逃回百劫餘生情極可憫用特函達

贵公司请烦查照，凡遇有此项难民，搭乘南满火车，务希因免车价，并希转知长春运输事务所，在减免车价办法未商定以前，如有前项难民到长拟乘车南来时，尚希随时備车运送，所需车价先照记账办法办理，结果如何，统盼速复为荷，此致

南满公司

批

敬復者関於免費運送由庫逃回難民一事、
接准
貴館本年三月十九日公文第一九四號、並附抄
滿鉄社長提出之輸送辦法到署查原訂輸送
辦法八條均係防疫上必要之措置、自當全意
已呈請
省長公署令電各関係官署查照辦理並第

八條所載車抵奉天時立即連絡轉送於京奉
綫一節併已由
省長電飭該管路局遵辦矣因特函復
貴總領事請煩查照再減免車費一事已由本
署逕與南滿公所協商辦理合併聲明此致
日總領事

敬啟者閱於三林煙公司繳納稅欵一事、前准
貴館本年三月一日公文第一四七號、并坿烟捲標
準價格表到署、當經抄表函達財政廳轉飭各稅局
一律徵稅、并以公文第三二二號函復查照在案、
茲准財政廳復稱、查三林烟公司、所製烟捲、既照
東亞辦法一律納稅、茲已將原送坿表令知稅局
遵照徵稅矣、等因前來、相應函達

貴總領事請煩查照轉飭三林煙公司知照為荷

此致

日總領事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廿七日

盛京

撫順

插坑粗毡地止情者

事發高從民阻詳者　印

和稱名異屯先後訪泌

陶報假價民何文吳署

奉天省長公署訓令第[illegible]號

令奉天交涉員

案准

中東路宋督辦卅一電開頃據駐哈滿鉄所員面稱得總公所来電庫倫難民每日可接運二次展至二千五百至三千人但有左列條件(一)難民免費原以一萬人為限過此則應照三等票減收半價再由南滿奉站送至皇

四

姑屯每一輛另收車價三元(二)由背辦公所與京奉路
商定南滿路車輛一到並即隨时接運等語該難民
據報約有五萬餘人其運費一節除原議一萬人外
可否仍照原議免費抄請巡帥派员再與路商並祈
電復等因合亟令仰該員速即按照原議再與該
公所磋商完全免費尅日具報以憑電復勿延切切
此令

呈為日領承認汲引滿鐵自來水限制辦法謹將商辦解决情形報請
鑒核示遵事案查將派員前呈日總領事請將鐵道用地內自來水引至
該館汲用一案奉
指令內開呈悉所擬限制辦法尚屬可行仰即切實妥商辦理具報此令
等因奉此遵即備函先向日領聲明此項自來水以專供該館汲用為限
中途不得另設取水龍頭將來我方辦理自來水時得令其撤去以免有
妨市政等情在案茲准函復承認并稱將來中國方面設置自來水時應

由中國方面照實價收買此項水管等因前來查前項限制辦法日領業
經承認所請將來由我國方面按照實價收買水管一節似亦具有理由
應俟將來實行時雙方協商辦理除函復日領事館外所有商辦此案解
決情形理合抄錄來往公文具文呈請
鑒核并乞轉行警察廳商埠局一體知照實為公便謹呈
奉天省長張
計送抄件二紙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海清

敬復者關於擬將滿鉄自來水線引至本館一事接准
貴署三月二十九日公函第四二〇號敬已閱悉相應函復即請
查照並希從速轉知貴國該管巡警等於着手工程之時幸
勿有何等誤會為荷再將來貴國方面設置自來水撤去此項
自來水管時仍耗相當費用彼時應請貴國方面以寔價購買
是盼用特附述併請查照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關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十年三月三十日

敬復者關於

貴館汲引滿鉄自來水一事接准

貴總領事本年三月三十日公文第二一一號敬已閱悉業經呈報

省長分令警察廳商埠局查照矣至來函所請將來由我方接

照定價收買此項水管一節應俟將來定行時雙方協商辦理

用特函復即希

查照此致

大日本駐奉總領事赤塚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海清

民國十年四月四日

## 五

奉天滿鐵公所長鎌田彌助

大正十年十一月[illegible]

[illegible]將派奉天交涉員閻[illegible]

[illegible]附

[illegible]三[illegible]在[illegible]

[illegible]由來[illegible]相成[illegible]雞民

[illegible]諒承[illegible]置

[illegible]辦法八箇條[illegible]候

[illegible]依[illegible]紅線[illegible]候間

[illegible]諒承相成度候　敬具

記

一、社線運賃ハ該被難民壹萬人ニ對シ今回限リ特ニ無賃輸送ヲ承諾致スモノニ付壹萬人以上ノモノニ對シテハ長春奉天間三等運賃ノ五割引、奉天皇姑屯間貨車入換料一車ニ付金参圓ヲ申受ルコト

二、右被難民ヲ皇姑屯ニテ直ニ京奉線ニ繼承輸送シ得ル様同線ニテ輸送ノ手配ヲ爲スコト

三、長春着時刻人員等運輸関係箇所ニ打合スコト

以上

奉公走第一號

敬啟者關於運送庫倫難民一事、送准

貴署三月九日公函第三〇號是月十二日第三三一號及是月二十四日第三八七號來函敬已閱悉、查此案前次提出之防疫辦法八條既荷承認、茲擬按照左開條件由本路運送用特函請

貴署查照為荷此致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閣

奉天滿鐵公所長鎌田彌助

計開

一、本路運費對於此項被難民一萬人僅以此次為限准予免費運送惟對於一萬人以上者自長春至奉天間之三等車票減收半價由奉天至皇姑屯間之車每一輛另收換車費日金三元

二、此項難民應於皇姑屯換乘京奉車當由該線隨時接運

三到長春之時刻及人数等乞通知有運送関係之處
所接洽

大正十年四月四日

為簽復事，案奉
鈞署令開，准中東路宋督辦廿一電內開：庫
倫逃回難民，擬報約有五萬餘人，其運費一節，
除原議一萬人免費外，其餘可否仍照原議免
費，請派員再與磋商，等因合令該員迅即按照
原議，再與該公司磋商完全免費，尅日擬報，以
憑電復，等因奉此，遵查從前運送直魯難民，為居

江省一案、迭經道以
鈞署訓令與南滿公所磋商免費、該公所以
以有東清路收費之實例、雖經允許免費、寔屬
通種種為難、此次庫倫難民回國、該公所又以東清路收費為詞、藉為推托
中東鐵路未免車費、不欲另出兩歧、仍擬通
出磋議之秘、即有得難減免之表示
並收費、經特派員與該公所再三磋商、始允免
全額免、此次庫倫難民南下、該公所又以中
東鐵路收費為詞、僅允減價、復經竭力與
商據、始允該公所加以一萬人之限制、請求總社
遇更而議、
允許、免費

此[illegible]及[illegible]與[illegible]
日[illegible]南[illegible]即[illegible]
與商[illegible]江[illegible]
[illegible]
交涉[illegible]惟
一面[illegible]
方面與[illegible]
[illegible]
安[illegible]可[illegible]
鈞[illegible]

覺亦難於措詞、惟有再催錫[illegible]飭令領方面[illegible]或有礙商之[illegible]查此項[illegible]華民[illegible]請救[illegible]除

尊處

鈞旨再與商辦外、應請

電達東督商辦、就近與駐哈滿洲[illegible]礙商辦

並與[illegible]收費之理由[illegible]鈞方[illegible]實可援、

理[illegible]是否有當理合簽請

[illegible]此[illegible]

或[illegible]方面、

[illegible]援照、

簽核施行、謹呈

再[illegible]奉

[illegible]理[illegible]民免[illegible]

[illegible]

奉天省長張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〇〇謹簽

寢開係、宗清南隅
京等三縣、特有
聯絡匪類計劃
青各法八項、双方奉
民乃查匪日乘民
南京勒繳每千畝
百[redacted]而前並無以知
以致各處車輛、不能
如期[redacted]預備、
外人方面屢有責言、
和諸前案違背之處、此項號民[redacted]在路運車之時、即行弗克知照以便預備一切嚴於
行電特為負責道路與前次尤為鼓捷、俟請
鑒核施行實為公便謹呈
金三角自行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　五　日

敬啓者、関於免費運送庫倫難民南来一案、業於
本月六日以公文第四八一號函請
貴總領事電達滿鉄社長特別通融准予一律完全
免費、以資救濟在案、尚未准復、茲又奉
省長訓令、飭即從速磋商辦理具報等因、用再函達
貴總領事請煩查照先今各函、轉商滿鉄社長特予完
全免費、實紉

公誼結果如何仍希速復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五日

二五九

四十六

大正十年四月十五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涉署長 關海清 殿

拜啓陳者庫倫避難民無賃輸送方ニ關シ公函第四八一號貴信ヲ以テ御申越ノ次第早速滿鐵社長ニ申入置候處今般別紙寫

ノ通回答越候条委曲御査閲ノ上可然御
取計相成度此段申進候　敬具

大正十年四月十四日

南満洲鉄道株式会社

社長　野村龍太郎

奉天総領事　赤塚正助殿

庫倫避難民無賃輸送ニ関スル件

本件ニ関シ本月七日付満第四四號ヲ以テ御照会ノ趣拝承致候避難民輸送ニ関シ既ニ壹萬人ノ無賃輸送ヲ承諾致候ハ弊社ニ於テモ出来得ル限ノ便宜ヲ供与シタル次第ニシテ是以上ノ数ニ対シテハ洵ニ同情ニ不堪候得共到底支那側ノ希望通取計兼候尤モ非常ノ場

合ニモ有之候ハヽ前記一萬人以上ノ者ニ對シテハ
特ニ運賃五割減ニテ輸送致スヘキハ差支
無之候条右御了知ノ上支那側ヘハ可然御
傳ヘ被成下度此段回答申進候也

敬啟者關於免費輸送庫倫難民一事接准
貴署第四八一號來函敬已閱悉當即轉函滿鐵社長
在案茲准復文到館相應錄送即請
查照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抄件

貴總領事本月七日滿第四四號來文敬已閱悉查輸送此項避難民之事前次已經允諾對於一萬人免費輸送在敝社業已盡力給予便利矣而對於一萬人以上之數雖抱同情然終難照中國方面之希望辦理惟情節既與尋常不同對于前開一萬人以上若將運費減收半價輸送尚無妨碍相應函復即請
查照轉達中國方面知照為荷此致

駐奉總領事赤塚

南満鉄道株式會社

社長野村龍太郎 印

大正十年四月十四日

敬啓者關於免費運送庫倫難民一事接准
貴館本年四月十五日公文第二五九號并附抄滿鉄社長
復文一件均已閱悉此次運送庫倫難民南下承荷
貴總領事厚意商允滿鉄社長免收車價並委任咸豪惟
查此案迭奉
省長訓令飭即磋商免費屢經函懇能商而滿鉄会社允
為免費人數仍以萬人為限與黎方面不免有向隅之嘆

查本年一月間、黑龍江省擬將直魯兩省災民、約計五萬
餘名、移居江省、前經函由
貴總領事轉函滿鐵會社、允為一律免費、嗣因江省鼠疫
流行、暫緩進行、俟秋後查看情形、再行舉辦、曾經
吳兼省長逕電
查照有案、茲為移緩就急起見、擬請
貴總領事電商滿鐵社長、顧念此項難民、危困情況、暫
將待遇北上難民之完全免費一事、移之於由庫南下之災

黎庶一體務開災民咸霑其實惠想野村社長痌瘝在抱一視同仁諒能特予通融辦理現查難民陸續南下為數極鉅立待解決用再專函奉懇即希查照轉電總社務懇完全免費并盼迅復為荷此致

大日本總領事赤塚

民國十年四月十八日

呈為交涉年久懸案未決呈請

鑒核示遵事案據警察二區二分所巡官張仁卿轉呈管界陳家大屯等村葉士金等原稟聲稱民等係碾子山區腰村陳家大屯北三根三村居住於民國四年舊歷五月間以日人侵佔田產擅立石標各情由警察二區稟明在案附呈地圖一份於五年二月初旬蒙交涉司派盧委員到境實地查驗並將村屯地畝墳墓森林及鐵路舊有界址繪圖詳覆民等靜候交涉之際詎日人於是年九月將侵佔之森林全行斫伐運往他處於六年七月間又暗將開河之舊界石潛自拔去其新立之石標依然不動民等前後據情呈報懇追俱蒙批示靜候交涉靜候解決等語俱有前案可查於今事閱數年如何交涉如何解決仍未奉到明令其果交涉有效日人

允將新標撤去及工役奉行誤將舊標撤去與柳未及交涉日人先將舊標撤去只留新標以為圖賴之地步與種種疑問莫解所以現聞日人又有阻種之說無論其事屬實與否但日後之轇轕勢在不免民等焦灼情急為此再懇巡官准予轉詳上憲調查原卷據理交涉從速解決務懇派員眼同日人將擅立之石標撤去以清疆界而保民產實為公便等情據此當以該民等禀稱各情不甚詳晰當即令飭該巡官將該民等自民國四年以至於今是否歷年照舊耕種於耕種時有無日人阻攔至該民等禀稱現聞日人又有阻種之說此等信息究從何處得來有無根據逐一詳查明白具覆指令去後旋據該巡官覆稱查葉士金等所有硝子山村西一帶之田地雖早被日人侵佔呈請交涉在案日人展埋石標未退而葉士金等仍歷年照舊耕種並無日人阻攔現在阻攔耕種者係南滿鐵路瓦房店驛

地方部事務所派日人澤島貞之介偕同夫役中國人王萬福來到葉士金家令傳知各原業戶無論如何今年不准種地等語

再查何永富等係五美房村住戶該何永富等前請交涉日人侵佔田地呈驗糧票契據聲請發還各等情一案該地係在五美房村西一帶並非在葉士金等被侵佔田地之案以內再葉士金等被佔之地當時僅經奉天交涉司盧委員到境查驗並未協同日本社員展埋之石標彼時並未撤去合併聲明奉令前因理合備文呈覆等情正在核辦間復據該処官轉呈草甸子村馬元起等原禀聲稱竊民等昔年曾以站道展賴民產等情並盧委員查丈畝數繪圖禀覆等情各在案迄今多年未悉如何解決民等仍照舊耕種而日人所埋之標石仍未拔去且每年塗抹石灰一次其展賴之心仍未終息今年舊歷二月十一日突有瓦房店日本地方事務所澤島貞之介帶領中國人王萬德躬至民等之家

迫要伊埋界石以內之地民等即以此地雖經民等耕種課賦實向國家封納且久在奉天交涉司有案讓否民等實未敢擅便等語向伊理論日人即向民等復云東作在即爾等既不敢擅自退讓即宜作速稟報長官照會日本領事此地究竟歸誰宜迅速解決若仍歸中國則飭日本將此界石拔去無涉此兩歧兩疑之事民等無奈是以據情稟懇迅官格外施恩據實轉呈不惟民生有賴且國課攸關懇請刻即照會日本領事速拔標石以杜日人展賴之心實為公私兩有裨益此案交涉祈勿稍有再為遲滯以貽日人禍心蔓延之地實為德便又據轉呈廟嶺村胡井等原稟聲稱竊民等住居治界碾子山區廟嶺村東距南滿鐵路里許有餘中隔巨河地址既不毗連從無境界關係詎於民國四年六月一日忽有日本工頭宇田氏與保線豐味百次郎率華工數人越河到村強立標石侵佔民田七十餘畝並房園

墳墓俱以包括在內民等當據情呈稟在案後蒙交涉署盧委員到境查勘情形與民等所呈相符當繪圖詳覆

民等竟謂此次交涉必能早日迎刃而解得美滿之結果不意委員去後數年於茲迄未奉到如何解決之明文歷年耕

作日人雖不阻攔然其展埋之石標則依然未動且時加粉飾民等睹此情形正自焦灼陡於本年三月間有瓦房店驛

站地方部遣日人澤島貞之介華工王萬福者前來告知石標以內之地及房間樹木等今年統歸日本衙門管理不許

民等經營居住如其不然必須納租等語而去民等俱務農業各有老小仰事俯畜惟特此田宅以謀生活今無端

被其侵奪情實難甘伏思日本乃文明之國其政府未必有此曖昧瑣屑之政策疑是其工頭保線等私自舞弊亦未

可定為此特懇延官准予轉請交涉將日人展埋之石標撤去以重國土而衛民生俾民等免轉溝壑則感戴罔極矣各

等情據此並飭據該巡官將各該民被佔地畝分別繪具草圖三紙一併呈送前來知事伏查該民等所被日人侵佔之地

前經屢次呈訴迭由各前任知事呈請交涉並蒙

鈞署令派盧委員勘查在案惟案懸數載迄未奉

頒發何等解決之明文相延至今該日人又有阻種等事發生一味強佔實屬橫不講理今據各該民稟稱前情

除令飭該民等靜候核辦不得滋事外理合繪具草圖三紙據實備文呈請

鑒核伏乞

指示辦法俾有遵循實為公便謹呈

奉天交涉署

計呈送　草圖三紙

蓋平縣知事章運熺

外交部奉天交涉署訓令第[illegible]號

西 二十二

令撫順縣知事

案據民人張永安呈称去歲陽歷五月间在撫順趴包渇

日商煉瓦會社工程彼時已立有合同為據詎料該日人
田中長太郎心懷叵測當竣工之後民即向其索討工價
而伊以外國人自恃兇橫異常蠻不講理聲稱已陸續交
遞清楚並不虧欠等語民於去歲陽歷十二月間遂將該日
人在撫順縣日本警署呈控在案民已將合同（計三張）及清
單等項交與該署已經該署開庭數次調查明確係欠
民小洋七百三十二元四毛七分不料該署袒護一面並不裁判

延至本年夏歷二月間仰将民逐出置而不理民伏思與伊
工作所得之資乃血汗之金錢伊輒稱已還清楚实屬昧
良賴債況民所買伊之貨物其賬单均名实不符其捏造
之情形亦可概見而民復有手摺及賬簿可查民萬出無
奈只得請求署憲大人鑒核俯准迅予將該日人田中傳案
嚴懲究辦迫令田中將欠民之款掃數償還而免究抑实為
公德兩便等情並抄单到署查該日商積欠張永安工價

共有七百餘元之多既據將合同等件呈控日警署何以延不判償究竟此案如何情形是否赴縣呈控有案合行令仰該知事立即遵照派員逕向該警署嚴重交涉令將所欠各款剋日如數償清並將辦結情形具報查核毋延此令

計附單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廿日

計開

(一)坯子每名工資三十元(二)每名坯子工資三元(三)包拉沙子砟子每坪沙子(龍鳳坎的)七元五毛(新屯的)八元砟子每噸一元一毛(四)馬車工每月五元計共做坯子三十名工洋共合九百元土錢九十元龍鳳坎沙子共六九、七五坪合洋五百二十三元一角二分五厘新屯沙子十四、四坪合洋一百一十五元二毛砟子共四百零五噸合洋四百四十五元五毛馬車工十九元三毛六分又無搰新屯沙子三、五坪合洋二十八元又龍鳳坎沙子十一坪合洋八十二元五角(内有馬占文三坪)又

馬車工六天（拉瓦）合洋三十元又小車工十元又馬車工三天（拉木）合洋十五元又拉煤三十噸合洋三十元又秫稭洋二十元又拉白面（四十包每包二毛）合洋八元以上雖無手摺然均有該日人田中所發之小票為憑

以上統計合洋二千三百一十六元六毛八分五厘共支洋九百九十五元六毛欠伊貨洋五百七十三元六毛七分支洋及貨洋共一千五百六十九元五毛七分以上除支共欠民洋七百四十七元一毛一分五厘又加馬占文欠點坯子洋三十六元二毛（計坯子十八萬一每萬兩元）

總計欠民洋七百八十三元三毛一分五厘

三一三

大正十年五月四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 関海清殿

拜復陳者庫倫避難民無賃輸送ノ件ニ関シ客月十八日附公函第五四五號貴信ヲ以テ御申越ノ趣早速南満洲鉄道株式會社々長ニ轉達致

五

五

置候處本件ニ就テハ客月十五日附公文第二五九號拙信ヲ以テ回答置候通リ該會社ニ於テ最善ノ努力ニ依リ運賃五割ヲ減少スルモ其以上ノ減賃ハ取計ヒ難キ趣ニテ別紙寫ノ通リ回答越候ニ付委細右ニテ御諒承相成度此段及回答候　敬具

満鉄総外[illegible]第[illegible]號ノ九

[illegible]四月二十九日

南満洲鉄道株式会社
社長　野村龍太郎

奉天ノ總領事　赤塚正助殿

陳侖雞氏無償輸送ニ関スル件

拝復　本件ニ関シ本月十九日附貴翰満房子號ヲ以テ拝誦致候避難民ニ對シテハ予ハ官憲ノ斡旋ニ依リ向ニ御同情ヲ垂レ候得共弊社ニ於テモ所拙信ノ通最善ノ努力ヲ盡シ居ル次第ニ有之候ハ取計様致候次第ニテ支那側申越ノ如キ多人數ノ無償輸送ハ於下遺憾其ノ需ニ應シ兼候ニ付右ニ御諒知被下度尚黒龍江省ニ移住スル者ニシテ直隷山東両省ノ罹災民トハ今回ニ陳侖雞氏ニ振替ヘ無

貨ノ輸送ノ義ニ付テモ運輸手段上甚困難ニ付事情已ムヲ得ス謝絶
致度候條右御諒承ノ上支那側ニ對シテハ可然御回答被下度此
段回答申上候　敬具

公文第三一三號

敬復者閱於請予免費運送庫倫難民一案接准
貴署上月十八日第五四五號來函敬悉當即轉
達南滿洲鉄道株式会社々長在案茲准復稱即
如上月十五日本館以公文第二五九號函復
貴署所開該会社業经十分盡力已將運費減收
半價至請再爲減少寔難辦到等因相应照錄
来文函復

貴署即請查照並希諒察爲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 閱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件

大正十年五月四日

满鉄総外八〇第七五號之九　譯

敬啓者、関於免費運送庫倫避難民一事、接准
貴館本月十九日满第五〇號来函敬悉、関於中國官憲
對於避難民之斡旋、敝社甚表同情、並經函達
貴館、声明願免收運費之半額、情在案、是此項声明即為最後
之表示、必如中國方面所述之多数難民、免費輸送、碍難应允、遺
憾之至、再有須移往黑龍江之直魯兩省災民、與此次庫倫
難民交換免費運送一節、於運輸事務上、甚感困難、亦難

允許、執用特函達
貴館查照、統希諒解、特達中国官憲為荷、此後
駐奉總領事館
南満洲鉄道株式会社
大正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之

呈為遵令辦理運送庫倫難民免費一案、現據日領復文、報請鑒核事、案查本年四月四日、奉
鈞署訓令內開、准中東路宋督辦卅一電內開庫倫逃回難民、據報約有五萬餘人、其運費一節、除原議一萬人免費外、其餘均照五折收價、可否仍照原議免費、請派員再與磋商等因、合令該員迅即按照原議、再与該公司磋商、完全免費、尅日具報、等因、遵即述請

日總領事、從速電商滿鐵社長特別通融准予一律免全免費、以資救濟、嗣奉鈞署令准、中東路宋督辦禑電報告哈埠交涉情形、飭速再商具报等因、又經函催日領、查照速辦各在案、茲准日總領事轉准滿鐵總社復稱、查輸送庫倫難民一事、前經允許對於一萬人免費輸送、在敝社業已盡力給予便利、對於一萬人以上之難民、敝社雖抱同情、然終難照中國方面之希望办理、惟情之即既与尋常

不同、應將運費減收半價、此節實難辦到、希請達中國方面查照等因、轉由日領函復前來、查此次庫倫雖民同國、因有中東路收費之先例、故滿鐵會社堅持前議、不免通融辦理、查核日領復文、與哈埠交涉情形相同、理合將該商情形、具文呈請
鑒核電達施行、謹呈
奉天省長張

五十

大正十年五月九日

在奉天
總領事代理副領事 吉原大藏

奉天交渉署長閔海清殿

拜啓陳者敝國商南滿洲製糖株式會社ハ從來該會社製造ニ係ル各種砂糖ニ對シ何等課税セラルヽコトナク販賣シ來リシニ今

航海取扱ニ付延陽縣ニ於テ稅金未納ニ付故ヲ
以テ販賣ヲ差止メラレ候趣ニテ別紙ノ通願出
ノ次第有之夫宜スルニ該會社間ニ於テ直ニ貴
國政府ニ於テ納稅辦法ノ協定ヲ遂ケ其協
定ニ準據シ辦理シ如此區々ナル紛議ヲ免
レ候而已ナラス從前右協定ヲ遂ケ何等課
稅ナシニ從來ノ例ニ照シ取扱相成候様
致度若シ免稅ノ取扱ヒ困難ナル場合ハ右
協定ヲ遂ケ記帳ノ融通辦法ニ依リ取扱相
成候様此旨貴憲ニ對シ何分ノ御配慮相煩

度此假中之艱中

進候

大正拾年五月七日

南滿洲製糖株式會社
常務取締役 志倉光繼

在奉天
日本總領事 赤塚正助殿

砂糖課稅ニ關スル請願

弊社製造各種砂糖ニ對スル支那官憲ノ稅賦課ノ件ハ支那當該官憲ト篤ト協商ノ上解決致度希望ニ有之候ニ付右協商相濟ミ候迄ハ各地稅局ニ於ケル抑留無之樣支那官憲ニ對シ御交涉願上度、現在海城及ビ遼陽等ノ稅局ニ於テ左ノ通リ弊社糖買受支那商人ニ對シ出產稅及ビ消場稅ノ納入ヲ要求致サレ居候

海城 五拾袋　遼陽 四拾五袋

右ノ如キハ弊社糖賣行ニ多大ノ關係有之候ニ付至急可然御交涉方奉懇願候也

敬啟者敝國商南滿洲製糖株式會社向來所製造販賣各種砂糖並無何等之課稅此次在海城及遼陽以未納稅金之故貨物被其扣留等情茲據該会社提出如另紙呈請書前來查該会社方面亦希望迅經貴我双方協定納稅辦法以憑根據辦理庶免紛議用特函請
貴署長轉咨該管官憲在前項稅率未協定以前仍照向來之例辦理暫不收稅倘不能邀免稅欵請俟前項協定

為止通融准予暫行記帳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代理副領事吉原大藏

大正十年五月九日

敬啓者関於敝社製造各種砂糖納税一事現甚希望
鈞館與中國該管官憲妥爲協定解決惟於未經協定以
前仍請
鈞館向中國官憲交涉轉知各該税局勿予抑留是爲至盼
茲因海城及遼陽等處之税損局對於左记之數量向承
買敝會社製糖之中國商人要求徼納出産税及消場税
計海城五十包遼陽四十五包前前項情形於敝會社

製糖銷售上有莫大之関係用特懇請

貴總領事迅予交渉為荷敬呈

駐奉日總領事赤塚鈞鑒

南満洲製糖株式會社

常務取締役志倉光継

大正十年五月七日

敬復者、閲於協商南滿洲製糖会社納税办法

一事、接准

貴館本年五月九日公文第三二三號、敬已閲悉、查

貴國商人在南滿洲経營工商各業、按照新舊

約章之規定、自應照納税項、乃製糖会社、並不

先將税率認定、即將糖品運出銷售、實屬有妨

我方税政、准函前因、除暫行記賬一層、咨商財

政廳查核办理，俟接復文，再行函達外，相應

先行函復

貴總領事請煩查照，轉令該會社，速認稅率，

照数繳納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具呈人王恩都年二十八歲係西路第一區管界萬達屋居民為日人詐欺霸產懇請迅予照會日警署嚴重交涉維持民產以除强暴事竊民於客春經中說允用價買得詹家屯詹恒謙房園一所正草房三間西廂房四間册地一百四十二畝言明價值筆下交足不欠民嗣遵章投稅業已食租耕種二年之久毫無異說詎意今夏五月十三日突有撫順城之金永清携同日人三名確係千金寨伊東實公司不知與民有何情節倚恃强權硬將民房封閉釘立木牌又將民地亦釘木樁經民地戶遂報告鄉正及百家長等出為阻攔理論查此產本係王某之產該日人及金永清何得强權聲稱詹某欠債以作抵還等語且他人有無債務與民

猶有何干伊果有欠債因何封釘民產殊屬違法該日人豈非藉端霸產
無故詭賴不但人情所不許亦且法律之所難容民無辜被害情何以甘萬
出無奈只得
叩乞
監督案下恩准照會日警署立予取締私釘牌樁嚴重交涉以懲勾合
詐欺霸產而儆不法行為實為公便



具呈人達喇嘛

職業

原籍

現住皇寺後樓門牌第　　號

年　　月　　日生

請願書

奉天小西邊門外皇寺後樓達喇嘛得力格加卜謹上書於

中國交涉使台前緣奉天西塔大街延壽寺向為僧人所管轄之

寺院曾於十數年前將該寺牆外房屋二處租予日人三神道五郎居住並約定房租每月小洋八元每年上期交納及禁止轉租等項倘有拖欠房租及轉租情形時即喪失其租用權須立即交延壽寺三神三神道五郎未經延壽寺之許可即於七八年前將延壽寺西側磚牆鑿穿利用之建設醜陋小房復於左右附近為同樣醜陋小房之建設

區分為八九間以租貸人居住當被動工建造之時雖即被延壽寺發見告
發於交涉使衙署提向日本衙門交涉歷許多之時日而前項房遂已
建就日本衙門被時雖悉三神道五郎違背契約甚不合理但因房
屋既成殊難毀壞竟以强制的勸告迫令僧人收取相當的地租乃定
為每年地租洋五元其他之條項悉與前記家屋相同

三神道五郎自稱為陸軍使役但除供給駐紮軍隊少量之飯盒外無所事事自不足維持生活乃密秘售賣禁止品之嗎啡予中國人又大開賭博傷害附近一帶之風俗甚重聞三神因此等行為曾被日本衙門處罰二三次云

三神道五郎並無一次如約定的交納房租及地租每經討索常加以

大聲之詈罵或用脅迫之行動毆打僧人使負傷痕雖經呈控於日本衙門亦毫無結果是以三神日益橫暴

因此乃於民國八年委託日本律師九岡太鬼二在日本領事館起訴請求退出家屋判決後即偕同日本官吏將三神逐出房屋門鎖但無幾日三神仍然毀鎖入室繼續居住的六個月之久遂復控之

為日本領事館經領事館科三神以侵入家宅之罪

三神並將前記退出房屋之房門閉鎖使之不能出入復於房門密接之處（其距離約一尺）建一樓房當其建築時即以前記退出之屋頂為建築之搭手致使房屋破壞屋內亦損壞數處猶有甚者即將退出之房屋作為廁所隨意大小便其中不潔已甚復將

屋内堆集柴草更有發生火災之虞寔属危險

以前記事寔察之倘復容三神在該處居住則延壽寺與三神在日本衙門

起訴之事將反覆無已特於中日親善甚非所宜用特懇請

貴交涉使向日本領事館交涉請求日本官憲為徹底的處置賓為德便謹呈

奉天交涉署長

敬启者，案据延寿寺达喇嘛呈称，奉天西塔大街延寿寺，云云实为陆便等情，据此，查贵国人三神道五郎，租用延寿寺房屋，屡次违反契约，既经该寺僧人控由贵馆判决，将三神逐出，该日人犹复任意居住，并且损坏房屋情事，实为情理所不容，相应函达

貴代理總領事、請煩查照、对於三神道照郎之
不合行為、務希澈底處置、俾該寺僧人、得免
拖累、並希速办見復、為荷、此致
日代理總領事

呈為日本領事館敷設自來水管現正着手工作中途安設止水掃
除各項應加研究請
鑒核示遵事竊查日領擬將滿鐵自來水引至領館汲用一案前
由特派員擬具限制辦法呈奉
鈞署核准照辦即經函知日領查照辦理在案嗣准省會警察廳
函稱據第六警察署呈稱日領安設水管引滿鐵自來水至領
館一案於本月十八日動工由奉天座迤南商埠局所修之東
西馬路直達日領館惟該會社擬在中途安設水龍頭水關並

在奉天座迤南另設支線以達十間房經町野公館門前轉歸南馬路線查限制辦法祇准設水線一道並不准在中途另設支線及取水龍頭乃該會社竟任意辦理實與原定辦法不符除禁止安設水龍頭及另設支線外又查所掘水線係在馬路中間將來工竣能否代為恢復原狀限制辦法尚未聲叙應請一併轉函交涉署交涉辦理以維國權等情據此查貴署所擬此案限制辦法及開工日期均經轉飭該署遵辦在案茲據呈稱該會社擬多設取水龍頭水閥並另設支線既與原定辦法不符

自難照准馬路既被挖掘工竣時亦應令其修歸原狀相應函
請查照核辦見復等因准此當以此項自來水係專供日領事
館汲用為限中途不得另設取水龍頭曾與日領事館商定有
案乃滿鐵工人擬於中途另設水管複線并有安設龍頭情事
核與原定辦法均不相符隨即轉請日領行知滿鐵方面將擬設
之複線及龍頭等項概予撤除去後茲准復稱關於滿鐵敷設自
來水支線一案接准貴署本月二十五日第七三三號來函敬已閱
悉惟該會社於中途毫無安設水龍頭水閥之事實惟埋設前項

自來水當然必需之鐵管掃除口及止水栓想係誤認為龍頭應請延予飭令該管警察勿存誤解並謂另設支線一事亦屬該地警察官之誤解查所生前項誤解諒係基於前送貴國方面原圖上表示之朱點線及朱實線所致該朱點線並非支線之意係區別鐵管之大小（即大管八英寸小管四英寸）而長距離之自來水線必須安置使水清潔得以循環暢流該管警察竟以該朱點線誤認為支線亦請令其勿存誤解再來函末段將來工竣以後應將埋設水管之馬路修復原狀以免有碍路政云云誠屬當

然之事業由本代理領事轉達該會社並已據該會社具有聲明相應函請貴署長查照飭令該管官憲毋令停止工事俾得迅予竣工為荷等因并附送工程畧圖三紙前來復查日領原函所稱安置止水栓及掃除口為自來水必要之設備中間設置循環線則為使水清潔暢流起見是否屬實非有此項工程專門人員不能詳知其底蘊且此種設施是否正當抑係含有他項用途亟應詳加研究擬請

鈞署傳令商埠局警察廳轉詢熟悉此項工程人員詳加查核可

否准如來圖工作之處理合檢圖具文呈請

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奉天省長張

計呈送工程略圖二紙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海清

為簽請事、案准日領館員、抄交防疫部長、致赤塚總領事來電一件、內開從前庫倫難民南下、有未按照協定條件、在寬城子或長春隔離、即行乘車赴奉者、共計約有一萬人、曾經電達查照有案、本月二十二日、有庫倫難民一千一百三十四名、乘車抵寬城子時、均無協定之難民標記、難向中國方面交涉、而中國方面主張確係難民、隨與滿鐵車站商議、准照待遇難民辦法、一律通過、又二十三日、行抵寬城

子難民一千五百名其中有於去秋往北方勞動就便在哈爾濱及其左近集合上車者該管道尹亦曾知悉惟車既抵站不得已勵行檢察從寬准其通過以上各項按照前定條件均有不符現在哈爾濱仍復陸續發生百斯篤新患者長春方面亦有當在隔離者又如本月二十一日由哈來奉之客商有在奉天發現真確百斯篤疫疾者故防疫前途尚屬危險請轉於中國方面交涉嗣後遇有真正庫倫難民南下倘能按照協定條件嚴重履行始予運送如非庫倫難民概於停運以杜

傳染等因并據該館員聲請轉達各該地方官憲查照辦理

前來查運送庫倫難民曾經 特派員 與日本方面定有運輸

辦法八條業已呈奉

鈞署分行查照有案乃近來難民南下或未配帶標記或於中

途上車核與原定辦法均有未符理合簽請

鑒核電達中東路宋督辦及濱江長春各道尹嗣後遇有此項

難民南來務須查照原議辦法辦理俾免外人藉口寔為公便謹呈

謹呈

奉天省長張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廿八日

抄臨時防疫部長致赤塔總領事電

示據長壽出張電稱

庫倫逃難民約一萬人照前訂之協定係經過里面

並不在長壽隔之事已如貴領事所悉者但廿二日

到寬城子之一一三四名華人並未帶協定之難

民標識者經與中國方側交涉而中國方面主張其

確為逃難民遂與滿鐵接議予以便宜乃準作難

赴北方耕種之

令其直過廿三日到寬城者約一五〇〇名其中有寒秋

中國北滿民亦於哈爾濱及其附近乘車來長春因該

地道尹亦承認此事，然既已到長，不得已遂施以嚴重之檢驗，亦予以便宜。今其通過另情前來，查此類行為，不但與前訂定之條件不合，且鑑哈爾濱現下又發新染疫者，長春亦有在實行隔離中者，及廿一日後發現由哈爾濱來者之乘客中有患疫者之種種情勢，至為危險，相應電達貴館查照，即向中國方面交涉，停止前例，務難民之輸送，並時實際庫倫雜氏嚴照協定之條款辦理，其結果[illegible]如何，望電復為荷

汝臨時防疫部長致赤塚總領事寄電文

庫倫避難民約壹萬人目最ハ協定ノ条件ニシテ皈鄉スルニ於テハ寛城子又ハ長春ニテ隔離スルコト無ク南下セシムヘキハ承

ニテ隔離施行中ニモアリ又哈
爾濱ヨリ来奉シ廿一日発病
セシ患者モアル実況ニ鑑ミ甚タ
危険千萬ニ付斯ル避難民ト
称スルモノノ輸送ハ当分之ヲ停
止シ真ノ庫倫避難民ノミヲ
協定条件ヲ厳重励行ノ上

輸送スルコトヲ支那側ニ交渉
ノ上其結果至急返電ヲ
煩ハシ度シ

車セルモノアリ今地道尹モ之ヲ是
認セリ然レトモ既ニ到着セル後ナレハ
已ムヲ得ス厳重検診ノ上便
宜昌関同様通過セシムルコトトセル

旨長春出張所ヨリ電報アリ在奉
曩ニ協定セル条件ニ適合セサル
ノミナラズ哈爾濱ニハ現ニ日日新
患者ヲ發生シツヽアリテ長春
斯ノ如シ然ルニ廿二日寛城子ニ着
シタル一一三四名ハ協定ノ避難
民タル標示無キ為メ支那側ニ

交渉セシニ固ク避難民タルコト
ヲ主張セシニ付満鉄トモ協議
シ便宜避難民ニ準シ通過セ
シメタリ尚廿三日寛城子ニ着セ
シ約一五〇〇名中ニハ昨秋北支
那ニ於ケル饑民ノ出稼キ者ニテ
哈爾濱及其附近ヨリ集合乗

函興公事案由

奉天交涉署所控案據民人張永安呈稱訟王母延

此件前經查此案業經張永安在

貴署呈控有案茲據張永安素物議未共田中所欠系撤抗屬因何未經判退於各巡警

貴署

貴署查照希即訊退飭需本將此驗

據順日發署

署知衙閱

为照会事，案据王恩郁呈称，窃民於

[某年]宣统中元用价买得本家屯本姓恒谦之房园一所，正草

房三间，西厢房四间，园地一百四十二亩，交与租耕种[已]久，

讵意[於本年]五月十三日，突有全永清揽同日人三名[伊家实在同]，将房[地]封闭，钉立木

牌，径赴地方会同乡正及百家长[声言情由]，出为阻搁，据全永清呈日人声

称，因本姓恒谦债务，以其房地抵还等语，请求查明交涉等情，

據此、查此項房屋地、恆謹早經出售于王思都、業經投稅在案、今伊東實還引領主陳橋、未免不合、相應照會貴署查照、希即轉飭遵照伊東實將陳橋撤銷、再其與本恆謹有何件等等、再行起訴、以便核辦、肅此照

順頌日祺

外務衙門

# 院部請飭偵防日人測量我國土地 北京

盛京張巡閱使林吉孫督軍詹卜吳督軍淦同密據探報

朝鮮龍山日軍司令部消息日本政府經殖民地重

要人會議之結果對於中國增加一百萬元經費密

測中國各地以備軍事上之參考現由日本參謀本

部測量部研究積極進行等語外人測量國土例應

十七

奉天省長公署電報存根

頁數

簽字

收到 日 時 分 第 號

第 號

時 分

嚴禁擄掠前情是否屬實希密飭隨時嚴查防範奉

諭特達院各陸部刪印

來報第 號

民國十年六月十六日上午十時〇分到

為呈請事竊查朝鮮會寧至上三峰原有輕便鐵道貫通其間其軌道係沿圖們江岸敷設上年日軍在境乃由上三峰跨越我境架設江橋接通鐵道其始雖藉軍用而設其後該處輕鐵公司即利用此橋攬載兩岸往來貨物我岸原有渡船利權盡為所奪當經照會日總領事以該處浮橋本為軍用不得兼運商貨并要求於撤軍時即行撤去不意日軍撤退後該處浮橋仍舊存在並載運貨物如故當復去照詰催并於面晤日總領事時嚴重抗議該領乃藉口利便交通要求保留當答以設渡往來係條約所規定如為利便交通祇可另商改良渡船辦法欲保留此軍事建設之橋梁則非由兩國政府協商不可乃迭准該總領事來照仍主前說故意遷延除繼續抗議外理合照抄往來照會六件備文具呈伏乞

鑒核轉咨

外交部向日使交涉、並祈

指令祇遵、謹呈

兼署吉林省長

計呈抄照六件

兼辦延吉交涉事宜吉林延吉道道尹陶彬

[watermark seal]

抄去照第六十七號

為照會事案據和龍縣知事呈稱轉據警察所報告據開文屯三峰渡戶全春世聲稱現值開江正是渡船之時而日人乃於大江兩岸設置浮橋用軌車載運行人貨物近日輸運粮食每蔴袋收費金十六錢每日約有數百袋之多以是渡船權利全被侵佔氏等租賃渡口納款甚鉅照此賠累實有難堪等語當由縣派員前往阻止迄無效果呈請核辦等情到道查上三峰輕便鐵道所架浮橋本為軍用務希轉知軍事當局除軍用品外不得兼運商貨再現當撤兵之際會穿 江岸臨時已架設浮橋所有上三峯浮橋鐵道并希即行

撤去為盼相應照會請煩

查照此照會

大日本駐延代理總領事堺

秋去照第九十四號

為照會事案照上年

貴國軍隊在上三峯敦設輕便鐵道時架設之浮橋前由本署以六七號公文照請於撤軍

時一律撤去在案茲據查該處浮橋仍係按日運送往來行人貨物藉以營業寄與條約

設渡規定相背除令六道溝埠局及和龍縣知事派警前往督飭拆卸外相應照請

貴總領事派員偕往會同辦理為盼此照會

大日本駐延代理總領事堺

抄來照第九十三號

為照復事准貴署第九四號照會內開上三峯輕便鐵道橋梁請予撤去等語均經閱悉

然該橋梁架設以來於兩國民交通上大有利益不但為貴我雙方必要之機關並可資助

間島發達貴官前曾函請撤去嗣於貴官出張當地之際該橋梁兩國有保留之必要經

本官當面協議貴官主張改良渡船則橋梁無保留之必要關於渡船改良之實效如何使日甸主任就近面議今據來文所云已命當地商埠局長及和龍縣知事派警督飭拆卸請派員會同辦理究係督飭何人使何人拆卸文意不甚明瞭如係正式通告貴方警察破毀我軍用建築實非容易問題其結果甚行重大目下關於軍用設施善後處分本官誠竟設法措置與貴官協商之中今接來函所述各節本官深為遺憾此照復

延吉道尹陶

抄去照第九十八號

為照覆事接准

來照第九三號以上三峯輕便鐵道橋梁係軍用設施且於交通上大有利益等情均經閱

悉查該處橋梁果係軍用建築當然隨軍務撤毀何以軍事已畢尚未撤去據調查所得

此項橋梁實係上三峯至會寧之鐵道公司因軍事上輸送便利而設嗣即藉以謀利前照

請派員會同督飭拆卸自係指原架設者而言乃

貴官復以問題重大曲為庇護致背



讀秀 PDG

貴我兩國設渡之約本官實不勝遺憾全為謀兩國人民交通便利起見如雙方會同派員前往調查對於改良渡船未為不可至因設輕鐵而保留橋梁則又屬一種問題雖承

下問實難應命須

貴官表示真實誠意為盼此照會

大日本駐延代理總領事堺

抄來照第一百零二號

為照會事關於上三峯橋梁事件對貴署來文意義曾經請求答復在案茲接九十八號

照復內開謂本宮以問題重大曲為庇護閱悉之餘不但了解甚難深為遺憾貴方屢次堅執遵返條約之議查間島條約有兩國往來自由之規定當此諸事改善進步之際毀棄已設便利橋梁故意依賴不便船渡未免過於拘泥字句不顧實際利益想係誤解往來自由條約精神之所致本宮原為兩國民交通上便利起見貴方今既提議由雙方派員調查渡船改良辦法本宮甚表同意此照復

延吉道尹陶

抄去照第一百零九號

為照復事接准

來照第一零二號為雙方派員調查改良渡船辦法甚表同意等因查改良渡船之議原因拆卸上三峯橋梁一事連類而及本官前在六道溝面晤

貴總領事時曾詳晰聲明誠以設渡往來條約文規定至為便利交通而建築橋梁自非

兩國政府協商修改條約不可

貴總領事迭與高局長接洽直欲以事實而推翻條約則貴我兩國亦何須有條約之規定來照對於改良渡船雖荷贊同而對於撤去前因軍事而建設之假橋并無何等回答殊

為遺憾除飭高局長向

貴總領事函商派員前往督飭輕鐵公司從速將戒方假橋拆去并一面調查渡船改良

方法外為此照覆請煩

查照此照會

大日本駐廷代理總領事堺

呈為滿鐵會社擬在撫奉間租用埋設電柱民地一案遵
諭擬定辦法草案錄摺請
賜鑒核示遵事案查滿鐵會社擬自撫順煤礦界内起至奉天車站止架
設送電線桿需用民地請求准予購買一案於上年三月間經特派員呈奉
指令内開呈及附件並悉滿鐵公所擬購奉天撫順民地架設電桿既據
呈稱意在必行並有附以何等條件亦無不可等語應由該員先將條件
擬呈本省長核定後再與商辦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正擬呈復間即

准南滿公所長以甘願按照合辦形式將利益一部分與條件提歸中國
並服從中國主權尊重電燈廠營業等條件函請迅予核准前來當經函請
訓示奉
諭再與該公所切實商訂詳細辦法草案呈候核定等因遵即擬定辦法
十二條與該公所往復磋商最初該公所以我方所提條件過為苛酷尚
有異詞相持一年有餘始勉强大體承認近復屢次到署請予呈核批准
情詞較前愈為迫切伏查此案懸擱至今已逾二年中經日本總領事及

滿鐵公所長往復向
鈞署及特派員署繼續請求均經嚴詞駁復彼方於理論上已無置喙之
餘地詞乃變更態度以甘願提供條件為言乃奉
諭令姑與擬定條件磋商辦理特派員奉令後以茲事體大督飭承辦人
員詳審核擬辦法十二條於土地主權及電氣營業並顧兼籌磋商年餘
始稍定議伏思日人以請准埋設電柱之故不惜以營業利益一部分與
條件提歸中國且甘受種種限制其為有利事業自不待言然其情急遽

就之心已概可想見為今之計如欲始終拒絕固不患無充分理由倘以
顧念兩國邦交之故曲予酌量變通利害權衡亦尚有取償之地蓋滿鐵
用地內附屬營業歸彼一手經理載在中東路原定合同今果藉此機遇
將送電所歸中日合辦不啻將鐵路電燈一項由我收回一半將來滿鐵
經營新事業即可援例陸續參加似亦挽回利權之先導也是否可行特派員
未敢擅擬理合將奉

經營新事業即可援例陸續參加似亦挽回利權之先導也是否可行特派員

未敢擅擬理合將奉

令磋商此案情形及擬定辦法草案錄摺具文呈請

鑒核示遵如蒙核准再由特派員正式訂立合同呈報備查謹呈

奉天省長張

計附呈清摺一扣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海清

中日合辦撫奉送電所辦法草案

第一條　關於撫順奉天間架設電柱輸送電力一事茲由奉天交涉署(以下稱甲)與奉天滿鐵公所(以下稱乙)議歸中日合辦定名曰撫奉送電所

第二條　本所以奉天鐵道用地內消費之電力由撫順供給送電爲目的

第三條　本所建築經營以及所需各項費用概歸乙方滿鐵會社負擔

第四條　本所因建設電柱用之土地由甲方設法務令地戶允歸本所租

用爐具租價須由本所從優酌定　由甲乙兩方同意

[redacted]

第五條　本所職員由甲乙遴派理事監察員各一員其餘概由乙方支配

[redacted]

第六條　本所因送電所獲利益除各項開支所員薪津　購買電力費
消却公積等金外以純利作四六分配甲得十分之四乙得十分之六

第七條　中國電燈廠如有需用本所電力時須照供給滿鐵電燈廠同
等之價格供給之　[illegible]

第八條　本所輸送電力以供給奉天滿鐵用地內及現有各燃戶並日本各工場之燈光動力為限嗣後不得擴充區域尚不得經營他項電氣事業

第九條　本所電力除中國電燈廠享有特權外其華商各工場無論動力與燈光如無中國電燈廠之同意概不得供給之

第十條　本所租用電桿之地須尊重中國主權如遇發生電線被竊等情事應知照中國巡警嚴拏究辦該所員役不得自由處理並不得派巡警等騷擾

第十一條　本所電線不幸而有漏電致損害附近人民農作物及牲畜

時酌量予以相當賠償

第十二條 [illegible] 因用於途中時遇有大火暴風或非常之災害須迅速停止其一部或全部者 因茲一定時止

第十三條 本合同以中日文繕寫兩份由甲乙兩方各執中日文一份存查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協商修改

附則

本合同草案俟呈奉

奉天省長批准後再行正式調印

稿令第二號

令兼辦延吉交涉事宜延吉道道尹

呈一件附件一扣為日軍在圖們江架設江橋故意遷延不撤等情請咨部交涉由

呈暨附件均悉查日人架設此項浮橋原為臨時軍用事前既據該道尹曾向日領聲明有案現在日軍業已退盡該項橋樑自應同時撤卸以符原議至日領主張以利便交通要求保留一層查圖們江中韓界務條款第五款內載在沿江擇地設

船彼此人民仕便來往等語是設渡往來業已明定斷無因一種暫時施設至牽動兩國規定之條約~~之規定~~此種要求~~有違約旨實~~萬難承認仰仍繼續交涉務達撤去目的並候咨行

外交部遞向日~~領~~使嚴重抗議附件存此令

咨第[illegible]號

為咨行事案據兼辦延吉交涉事宜延吉道道尹陶彬呈稱竊查朝鮮會甯云云指令祇遵等情據此查日人架設此項浮橋原為臨時軍用業前由該道尹曾向日領聲明有案現在日軍既已退盡該項橋樑自應同時撤去以符原議再查圖們江中韓界務條款第五款內載在沿江擇地設船彼此人民任便來往等語是設渡往來業已明定日領主張保留

故意遷延實屬有違約情除指令繼續交涉撤卸

外
並咨
外交部桂同日使抗議外
外交交通兩部
外 相應鈔件咨請

大部
查照桂同日領使抗議並見復為荷 此咨
貴公署
施行

外交部
交通部
吉林督軍署

附抄件

北京國務院鈞鑒外交內務陸軍參謀交通各部（密）

奉天張巡閱使鑒上年日軍入境於圖們江上三峯地方架設（圍用）浮橋一處曾由陶道尹向日領聲明（祇以）專充軍用嗣後復於江岸任意運送客貨彼時以日軍在境未便交涉詎日軍撤退彼仍運送客貨如故頃（臨）據該道尹呈請轉咨交涉正擬專文咨送外部茲復據豔電稱迭經繼續抗議日領仍堅持保留并云係奉政府命令磋商未便違背如不同意請達（與駐使）貴政府交涉並語（查）圖們江中日（韓界務）條約第五（款）款只允在

江沿擇地設船并無架設浮橋之規定前此所有架橋本係暫時通融辦法云云業日領既以

奉彼政府命令為詞堅執保留云云我方已無交涉餘地應請外部

提向日使領嚴重抗議務令撤去以重約章而符原議署名久郎

核行

代

擬

為簽請事竊 特派員與滿鐵公所所長鎌田彌
助擬定中日合辦奉撫運電所辦法草案十二
條呈奉
鈞署指令開呈悉草案酌加增修隨令發還仰
即正式商訂仍報備查此令等因奉此遵將修
改草案提向滿鐵公所鎌田所長正式商訂旋
准該所長面稱此案磋商至今已逾二年滿鐵
總社方面急欲實行故於商訂草案之時不惜
遷就甘願按照合辦形式將利益之一部分與
條件提歸中國并服從中國主權尊重電燈廠

營業是原訂草案本已苛酷經敝所長與總社
方面再三疏通始予承認倘再加以修改敝所
長無以對總社亦難再與總社轉商懇轉呈
省長曲體案情准照原案正式訂立不勝盼禱
等語詳加查核該所長面稱各節尚屬實情可
否查照原案正式訂立之處 特派員 未敢擅專
理合僉請
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奉天省長公署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海清謹僉 七月十日

呈為日人在十二標樁地段埋設木樁態度强硬不聽阻止請

鑒核示遵事竊於本月合據第六警察署十間房分駐所李巡長報稱在十二標樁地方有日本駐奉天陸軍守備隊一等主計官針生率領兵士六名帶三尺高二寸圓經下安鐵尖嘴木樁一百餘根沿十二標樁邊界掩埋上前阻攔抗不聽從等情當派委員熊璋同日繙譯井上初之助暨六署玉巡官馳往該處詳查去後茲據該員覆呈遵即前往查驗與李巡長所報相符並據理交涉該主計官仍自由工作等語當即電知交涉署旋據函稱派員赴領事館提出口頭抗議隨由該館電詢守備隊據稱此舉係奉軍司令部命令決不受領事館之支配如中國警

察出而干涉即以相當手段對待等語態度極為强硬領館亦無可如何等因於九日復經派員前往查看據稱仍行掩埋但人數增多警兵負槍巡邏等語查十二標樁地段本係埠地前被日人强佔迭次交涉雖未歸還亦未准其自由處理乃於去歲十一月間南滿鐵路保線系竟開挖埠地安設自來水館迭經交涉尚未解决該日人已屬目無公理茲該守備隊復行埋樁並出以强硬手段在中國領土內自由行動儼同己有似難容忍亟宜嚴重交涉藉此解决前案索還原地保守主權除函知交涉署外理合將日人沿十二標樁邊界掩埋木樁並態度强硬情形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奉天省長張

奉天省城商埠局局長高清和

逕啟者圖們江日本軍用浮橋事准第九百九十六號

咨並附件請提向日使抗議並見復等因查此事前准

PDG

冬電業經本部照會日使請其轉電政府迅即撤去尚未得復准咨前因相應先將照會稿鈔送

尊處查照可也此致

吉林省長

附件

致日本使館照會 十年七月九日

為照會事准吉林督軍電稱上年日軍入境於圖們江上三峯地方架設軍用浮橋一處曾由延吉道尹向日領聲明祇得專充軍用俟回渡於江岸任便運送客貨迭經抗議去歲現在日軍撤退祖應將浮橋撤毀而日領



PDG

仍堅持保留並運送客貨如故查圖們江中韓界務條款第五款只允在江沿擇地設船渡軍用浮橋係暫時通融辦理該領事奉政府命令堅持保留請向日使交涉等因查延琿等處軍事早經結束此種軍用橋梁實無存留必要相應照會

貴公使查照即希轉電

貴政府將圍內江浮橋早日撤去以重約章

是為至要須至照會者

内務部為密咨事關於延吉日領堅持保留圖們江
所設軍用浮橋一事前准
貴省長冬電經即密函外交部主持辦理去後茲准
覆稱業經根據圖們江中韓界務條款照請日本吉
田代使轉電該政府早日撤去尚未得復抄錄致日
使照會函請查照等因到部相應抄錄原件咨復

查照此咨

吉林省長

附抄件

內務總長 齊耀珊

致日本使館照會 十年七月九日

為照會事准吉林督軍電稱上年日軍入境於圖們江上三峯地方架設軍用浮橋一處曾由延吉道尹向日領交涉撤銷得由允軍用期滿後於江岸任便運送器貨迭經抗議無效現在日軍撤退竣應將浮橋撤毀而日領仍堅持保留並運送客貨如故查圖們江中韓界務條約第五款以允在江沿擇地設船此項軍用浮橋係暫時通融辦理該領稱奉政府命令堅持保留請由日

使交涉等因查延琿等處軍事業經結束此種
軍用橋梁無復留存必要相應照會
貴公使查照即希轉電
貴政府將圖們江浮橋早日撤去以重約章是為
至要須至照會者

呈為遵令交涉十二標樁埠地一案謹將歷年經過情形先行報請
鑒核備查事案奉
鈞署訓令據省城商埠局呈報日本駐奉守備隊一等主計官針生
率領兵士沿十二標樁界址埋立木樁一案文尾內開查該處十三標
樁地前已交涉歸還十二標樁地前亦經迭次交涉何以尚未歸還
今竟突然埋樁不聽勸阻是何情形除指令外合令該員迅與日
領交涉索回原地勿失主權仍將辦理情形具報查核等因奉此卷
查日本軍隊於日俄戰爭時即在商埠界內先後圈佔土地兩處一

係十二標擡地一係十三標擡地歷經前任交涉司併案提向駐奉日領交涉退還至宣統二年始准日領來文允將十三標擡地由我收回惟該地段中西塔迤西地一百五十餘畝仍議歸南滿公所出租作為滿鉄會社堆煤場並原設日警署一部分之地亦劃歸滿鉄會社使用旋與日領訂立協定書雙方調印作為解決當時關於十二標擡地如何辦理並未提及惟查核檔卷前交涉司函開埠局稿內有十二標擡日人不允交還望勿誤會等語是十二標擡地是否為

收回十三標橇地之交涉條件抑係留待日後交涉均屬無從懸揣
自民國成立後至六年六月以前並無提出交涉之案牘迨六年七
月間始據商埠局轉據李聘三呈稱於光緒三十年春間買得
西邊門外十間房南民地一段開設德盛窯有年所有地之四至畝
數均載在紅契為証嗣因調赴江省充差無人經理及至回奉清
查此地始知被日人霸佔懇查驗紅契轉請交涉退還等情轉由開
埠局造具清冊圖說送請交涉到署經前任馬特派員提向日領
交涉退還始終未接日領復文 特派員到任後檢閱本署卷宗始悉

十二標橋地係於日俄戰時在奉日軍認為俄軍間諜紀鳳台之
所有按照軍律沒收歸官經各前任嚴重交涉均無効果當以主權
所係未便輕置不問經以口頭向日領要求返還而日領方面以陸軍
省按照軍律沒收為詞如吾國提出確寔証據尚可盡力協助辦
理適當時埠地價昂僑奉日商求領埠地不得亦垂涎該項地段希
望由中國收回彼輩可以優先租領羣向領舘疏通特派員以為
時機可乘乃根據李聘三呈訴情形前後提向日領嚴重交涉領

館亦復從中盡力協助徒以李聘三所提証據日本陸軍省方面未能認為充分曾以長文逐條駁復不認退讓該地遂為日人佔據至今此從前交涉經過之大概情形也此次守備隊埋設木樁事起特派員於接到商埠局電話即向領館提出交涉復以私人資格往訪日本駐奉武官貴志少將及軍署顧問町野中佐說明守備隊侵佔十二標樁地情形託其設法協助俾早退讓而該武官等亦以該處地畝已經陸軍省沒收多年為詞不肯從中盡力是該處地畝在日本陸軍部早認為沒收戰利品並無交還之誠意此次守備

隊之行動恐非空言所能阻止奉令前因除再提向日領磋商外理合將歷年交涉經過情形先行具文呈復伏祈

鑒核備查施行謹呈

奉天省長公署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海清

呈悉、准予備案、候分令各廳處廠局、一體
查照、此令
案查前准
駐奉日總領事函開、奉天鐵道用地內、
消費電力不足供給、請准購用撫奉間
民地、架設電桿、由撫順送電等因、曾經
令據交涉特派員、往返磋商、擬定中日
合辦撫奉送電所草案、請核示前來、當

以草案各條，尚屬公允，而於中國主權，及省城電燈廠營業，尤極尊重，業准簽訂施行在案。茲據該員呈稱，業於本月十六日，雙方在署，正式簽訂，請備案等情，除指令照准外，合行鈔同草案，令仰該局備處廳一體查照。此令。

附鈔草案。

敬啟者案據瀋陽縣民人張萬年呈稱竊民有寡嫂張王氏年已六旬有五於本年舊曆五月二十九日上午十一句鐘時赴村北河灣採菜由車站迤東經過突來日本伍長一名手持木棒無故毒打當時雖未斃命稍有呼吸之氣嗣經鐵路工人李景瀾見事可憐即將該婦背送歸家以倫調養不料延至是日午後一鐘許竟因傷殞命、

懇請轉向日欽嚴查交涉以免負冤難雪之憾當
即批令瀋陽縣迅速知会地方檢察廳派員会仝
前往訊驗去後茲據該縣呈稱奉令前往即函知地
方檢察廳云云以儆兇頑而重民命等情並呈送
附件到署查貴國守備隊伍長無故毆斃民婦
殊屬不法相應照錄原附件函請
貴館查照迅將該伍長查明依法懲辦以昭炯戒
並對於張王氏遺族應如何優卹之處並希柬

云辦理何盼允復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計附抄驗契章並筆錄各一份

PCL

呈為滿鐵會社私購民地擬備價收回謹將交涉經過情形報請
鑒核示遵事竊查縣屬四平街開闢市街發生滿鐵會社私購民地
所有交涉情形業於六月十八日呈報放領街基案內聲叙在案知事
連日向滿鐵四平街地方事務所御廚友輔所長抗議地既私購當
然無效應由我贖回御廚初則堅執須以地換地爭持數日未決嗣又
要求高價始准退還共地二百六十九畝其四分之一每畝六十元四分之
三每畝四十元平均合每畝五十元均經知事駁不承認只准原價收回

談判一星期之久御厨始允就原價商議謂原本三千九百五十三元八角五分應加給五年七釐利息一千三百八十三元八角五分又加手數料及利一千六百二十元共金票六千九百五十九元七角剛合小洋九千九百四十九元五角一分知事核計每畝須小洋三十六元九角二分價目過昂請其退讓利息及手數料金彼堅持不讓知事當即聲明違約買地曲在滿鐵開闢市街係仿照公用徵收辦法凡屬我桑樹土地之地主決無反抗之餘地磋商多日終無辦法我惟有依照計畫進行預先告知

希望覺悟當即不辭歸來以示決裂至七月二十六日御廚復再電約晤談希望和平辦理知事往見始允將手數料金完全讓免僅要求原價三千九百五十三元八角五分加利一千三百八十三元八角五分共金票五千三百三十七元七角則合小洋七千五百三十二元九角一分並聲明此係最少之數萬難再減分文每畝約合小洋二十八元零尚不昂貴本可照辦惟御廚所長堅執必須與水源用地同時辦理查滿鐵

會社收購四平街水源用地一案於本年四月十二日奉
奉天交涉署快郵代電内開滿鐵在四平街站收購水源用地事已派
焦科員桐會同鐮田公所長前往妥商辦理仰即遵照妥與接洽辦
竣會委呈報以憑轉呈等因經知事會同焦科員招集地戶按照前發
地圖查勘地段係在鐵道用地南毗連地方有南北水溝一道兩旁計地

四百七十四畝九分一釐係達爾罕王旗屬地業户鞠廣升等十家內有李蔭昌一名未經到場商允鐮田另行辦理餘均齊集雙方會議妥協按照上年成案每畝地合小洋四十七元由焦科員在滿鐵事務所監視領價除李蔭昌一家未經到場計地一百二十九畝九分一釐存留未售外其餘鞠廣升等九家共計三百二十四畝二分三釐共領地價一萬五千二百三十八元八角一分一釐至關於蒙古王租及地方警學保甲畝捐均由滿鐵會社一次交納以上情形於本年四月十三日焦科員會同知事呈報

交涉署轉呈在案、此次向滿鐵會社贖回私購之地彼要求必與水源用
地同時辦理者係指李蔭昌未售之地計一百二十九畝九分一釐而言
知事詢據李蔭昌稱如將市街佔用滿鐵私買地之浮多價格准其承
領渠亦願將水源地出售究應如何辦理之處除分報
交涉署外理合繪具簡圖具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奉天省長張

計呈簡圖一份

署梨樹縣知事尹壽松

中華民國十年八月四日



PDG

八十

大正十年八月六日

在奉天

総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閻海清殿

拝啓陳者當地南満洲製糖株式会社製造ニ係ル砂糖ノ課税問題ニ関シ本年五月二十四日附公函第七二二号貴信ヲ

以テ佈申越ノ趣早速該會社ニ轉達シ速ニ財政廳ト折衝ニ納税条法協定方飭令致置候処今般別紙ノ通財政廳側提案ヲ承認シタルモ從價ノ算出基礎タル課税標準價格ニ於テ多大ノ懸隔アル関係上今以テ其決定ヲ見サル趣ニ有之候查スルニ財政廳側ノ主張セラルヽ標準價ハ市場幾多ノ販賣ヽ店ノ手ヲ經タル後ニ於ケル小賣商人ノ利益ヲモ含ム小賣相場ヲ以

テセリ然ルニ該会社側ノ主張ハ別紙ノ通
会社ヨリ卸商ニ直接売渡ス卸
値ヲ標準ト為シ居ル次第ニシテ其間高低
売買ノ計数ヲ示シタルモノニ非ラサルノミナラ
ス会社側算出ニ依ル価格ヲ正当ナル
市価ナルコト疑ヲ容レサルニ付此際速ニ別
表卸直ニ準拠シテ課税セラルルコトニ協定
有之候様御取計相煩度此段回答旁
々御依頼申進候

敬具

大正十年八月四日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常務取締役　志　村　源　太　郎

在奉天日本總領事館
總領事　赤　塚　正　助　殿

砂糖課税ニ關スル件回答

弊社製品ノ販賣ニ對スル支那側ノ課税ニ關シテハ夙ニ支那官憲官吏ノ内意ニ因リ務メ該支那當局ト數次交渉ヲ重ネ兩者合致ノ成案ヲ得然ル上更メテ公式ニ干係官署ノ承認ヲ得ル方針ニテ本砂糖課税ノ爲メ五月廿六日附貴信第七二號ノ照會ニ對シテモ當上回答申上ゲザリシガ最近ノ新課税等ヲ主トシ品價ノ保存等全然我職責ニ提案ノ通リ之レヲ承認シ分テ實社ハ自家ノ製品ニ對シ銷場税、原料ニ對スル出産税及夫々其附加税ノ課税ヲ蒙ル其從價ノ昇出タル課税價格ヲ協定スルニ當リテ支那側ノ主張ハ市場時價ニ一致ルトシテ小賣相場ヲ基準トスルガ如キニ當社ノ□□ニ比シ輸出ノ同ジ八ノ場合アルノミナラズ右ハ定……八元兩八

ヨリ小賣商ニ轉賣スル場合ノ口錢ハ勿論諸雜費等ヲモ加算セシモノヲ課税價格トスルモノニシテ太政ニ至リテハ本年交涉中ナリシ四月來ヨリ六月下旬ノ市場相場ノ際ナリシニ不拘從價税ハ國內ノ小賣價ニ基キテ算定ノ手續價額商品ノ價格ヲ探知シ直チニ之ヲ以テ市場時價ト爲シ課税價格ト主張スルナド到底課税ノ公平ヲ期セラレザルノミナラズ[illegible]トシテ承認シ能ハザルヲ強ヒラル、ニ至テ遂ニ臨時ノ一試驗ヲ提出スコト能ハズ爲メニ何等解決ノ端今日ニ至リ[illegible]而モ其間屢々談判ノ上ニ商議リシモノ[illegible]其國ノ事情ニヨリ日時遷延ノ已ナキニ至レバ之ヲ[illegible]ニ依リニ習慣ニ拘ルナキモノト謂ヒ昨今ニ至リテハ本國政府ノ意成スルマデハ一時ノ[illegible]試ニヨリテ商品ノ價格ヲ爲サヾル可シトノ意嚮ヲ示ハ[illegible]シテ動一國家ノ主張一旦說セシメントスルガ如キ事ニ困デラレ爲メニ[illegible]ノ安全ヲ阻害セラレズヤトノ懸念ニ迫ラル、ニ至リ[illegible]テ當局ノ[illegible]ヲ苟[illegible]シ商表[illegible]貿易價格[illegible]ヲ以テ課税ノ標準トセラレ[illegible]ハヾ[illegible]メテ[illegible]ノ[illegible]ト[illegible]一向キ之レトニテ當面ノ課税問題ヲ解決[illegible]明然[illegible]取扱上成下[illegible]

當館之出版實價額（大正十年八月）

| | | |
|---|---|---|
| 星印 | 珍藏 | 小袢 | 貳拾貳元七角七 |
| 月印 | 同 | 同 | 貳拾貳元四角 |
| 富印 | 同 | 同 | 貳拾貳元〇五 |
| 華印 | 同 | 同 | 貳拾壹元七角 |
| 菓日 | 同 | 同 | 貳拾七元 |
| 円尚 | 麻百袋 | 同 | 貳拾元壹角六 |

奉天省[illegible]與[illegible]式[illegible]紙[illegible]訂[illegible]造[illegible]而[illegible]銷[illegible]法[illegible]

第一條 [illegible]所[illegible]之[illegible]存[illegible]售[illegible]外[illegible]時由售者均直接[illegible]繳納[illegible]百分之二之銷場正稅由[illegible]徵收之

第二條 [illegible]繳納[illegible]一[illegible]正稅

第三條 以上[illegible]銷場[illegible]正稅外各[illegible]繳納一成[illegible]稅（一成[illegible]正稅十分之一）

第四條 [illegible]以[illegible]式[illegible]用售之[illegible]之[illegible]元[illegible]各[illegible]稅

第五條 [illegible]之[illegible]在省[illegible]稅[illegible]已[illegible]者即准銷售奉天全省以內不再徵直銷於奉天省[illegible]可[illegible]稅[illegible]其銷[illegible]奉天省[illegible]稅[illegible]以外之各[illegible]及各[illegible]內地者須向[illegible]省[illegible]稅[illegible]

沿途及指銷地點各稅局分別查驗倘查無運照者即照本區鹽稅章程辦理

第六條 所有票費照費及驗記費均須照章繳納

第七條 運出各稅區所用本文首之一二大洋不得以他種貨幣代之

公文第二九八號

敬啓者関於徵收本地南滿製糖公司所製糖觔稅款一案、接准
貴署本年五月二十四日第七二二號來函、敬已閱悉、當即將貴來函轉達該会社、並飭令迅向財政廳折衝協定納稅办法在案、惟該会社、現雖承認財政廳方面提出之另紙之提案、但照從價基礎算出之課稅標準價格、尚有莫

吳[illegible]譯

大之懸隔，是以至今未見其決定查財政廳方面至張之標準，係以經過市場幾多販賣店手之後，含有小賣商人利益之零售行情為標準，在該會社方面至張如另表，以會社向批發商直接發賣之批發原係為標準，其間毫無不實之計算，照該會社方面算出之價格，係屬正當之市價，已無容疑，相應函請

貴署長查照，并轉咨行該管官憲，俾便准

速根據另表、批發併轄協定課税為荷、此段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件
大正十年八月六日

呈請書

竊関於中國方面、對於敝會社製造糖ㄅ課稅一案、業經遵照中國該管官憲之授意、（此句不必抄送財廳）逕預向財政廳為數次接洽、俟雙方得有一致之成案、再行取以公式請求関係之官署認可之方針、是以對於鈞館五月二十六日雜字第七二號之諭示、尚未答復、嗣經接洽之結果、稅率為主要及其他諸種之條件等、均照財政廳提出如另紙之提案同意之、即敝會社承諾對於自

家之製造糖觔銷場稅、及原料出産稅、並其他之附加稅之課稅、唯當其協定從價之算出、為基礎之課稅價格、中國方面之主張、謂以市場時價以零售行情為標準、故比徵會社之批發原價、兩者之間、似有莫大之懸隔、前項係含有由原批發商、轉賣於小賣商時之用錢、並加算諸種雜費等之賣價、為課稅價格、甚至於本案交涉期内、自四月抵至六月下旬之時、市價正在暴落之際、該稅捐局向城内之小賣商探知其於暴落前所存之高價貨、即以

之看做為市場時價、主張照之為課稅價格等、已終難期其課稅之公平、為營利會社所難同意、而仍强行之、[illegible]致雙方不能出於一致、以至今日、未見解决、其間每經接洽、因病氣及其他之事、故遷延時日、係屬於不得已、即以之濫行誣謂敝會社無誠意、並將前經聲言之、以俟本協商之完成為止一時記賬、不為扣留商品之便通辦法、取消、仍行主持使盲從其片面之主張等之舉動、恐有阻害商事之安全、甚為懸念、用特具此懇請

鈞館審查參酌前項諸種之情形、並另表所開販賣時價、即批發價格、為課稅價格極為妥當並祈根據此項解決本案之課稅為禱、敬呈

駐奉日本總領事赤塚鈞鑒

南滿洲製糖株式會社

常務取締役志倉光継謹具

大正十年八月四日

一一二

呈為會訂日商三林烟公司納稅辦法報請

鑒核轉咨事竊查日商東亞烟草會社及英商聯合烟公司納稅辦法業經先後具報在案日商在奉設廠製烟者尚有三林烟公司一家近自東亞及聯合兩家納稅辦法實行該公司亦請援案一律辦理特派員會同廳長詳加查核日商三林烟公司與日商東亞烟草會社及英商聯合烟公司同一在奉設廠製菸納稅辦法自難歧異當即援照東亞及

聯合兩家成案與三林烟公司會訂納稅辦法六條現已簽字
蓋章訖理合抄錄辦法具文呈請
鑒核備案並祈轉咨部處暨分咨吉江兩省公署通令各稅局
一體知照實為公便再此案係交涉署主稿合併聲明謹呈
奉天省長
計呈抄摺

呈為滿鐵會社需用昌圖梨樹兩縣民地飭經分別勘明辦結錄表請

鑒核備查事竊查滿鐵會社擬在安奉南滿兩路沿線收購民田共計

十三處前經特派員呈奉轉准

外交部指令謂應由地方官體察情形辦理等因復經擬具辦法奉

鈞署指令內開呈單均悉該社擬購地畝除已准三處外其奉天站一處應

先駁復所餘九處准如擬先行查勘復奪此令等因奉此即經知會南

滿公所並分令瀋陽本溪撫順遼陽海城營口鐵嶺開原昌圖梨樹各

縣遵照將該社指定地點於交通有無妨礙地主是否同意如有退還
之地應如何收回均應由縣查勘逐一詳詢明確商定辦法呈候核奪
在案嗣准南滿公所長來署聲稱擬先派員赴昌圖梨樹兩縣查勘當
經特派員委派譯員同赴縣署商辦即據前昌圖縣知事馬俊顯呈稱
遵奉署令即經委員前往四平街驛與奉天南滿公所鎌田彌助大連
滿鐵會社理事住吉平治等公開會議所有縣境廟子溝至四平街
之間建築簡易停車場佔用民地畝數共同親詣地所丈量查勘共佔

用基地一百四十二畝九分二厘按三等核價一等每畝小洋四十元二等三十五元三等二十元每墳一塚十元水溝道路不在此例當即知會各民户等與滿鐵會社及各員接洽共同表决價資甚為公平人民亦皆滿意復經滿鐵社員要求將舊道退還令民户備價購回而民户並無承領者至此項佔用地基每年應交王租一節由南滿會社每天地增加小洋四元作為母金交地局自行發商生息即以息金補納王租又畝捐一項人民既無地享受權利應請免除納捐之義務除將母金送

交地局查收並令收捐處將各民户畝捐照數注銷外録表呈請鑒核

等情旋據梨樹縣知事尹壽松呈稱遵奉訓令並知南滿公所長等

已至四平街蒞即前往會晤復查閱卷宗傳集地户按照鈞署前發

地圖界址查勘地段係在鐵道用地南毘連地方有南北水溝一道沿溝

兩旁計地四百七十四畝九分一厘係達爾罕王旗屬地業户鞠廣井等

十家除李蔭昌一名係吉林省議員現屆選舉未經到場商允鐮田

所長另行辦理外餘均齊集連日磋商鐮田所長堅執上年規定價

值詢預算已定不能增加各户又索價過昂鐮田即聲明計畫已定
决難更易倘不能妥洽即須先動工雙方各執幾經决裂委員等深
恐釀成交涉一再勸諭並要求鐮田所長增加價格迭次雙方會議始
行妥洽按上年成案之上則地畝每畝小洋四十元中則地三十元下
則地二十元之外每畝增加牛馬籽種費七元至地内之井及墳墓均
給遷移費十元並要求鐮田所長不分等則均按照上則地每畝發價
小洋四十七元委員等一再商之鐮田所長始經允許雙方均無異議

遂令區官王達善帶領地戶赴滿鐵事務所由委員監視直接分領
地價除李蔭昌一家未經到場計地一百二十九畝九分一厘存留另
辦外其餘鞠廣升等九家共計地三百二十四畝二分三厘共領地價
一萬五千二百三十八元八角一分一厘關於繳納蒙古王租一節即經
邀同兩公益地局局長修龢根與鎌田所長直接磋商援照上年
成案每十畝地年應納東錢兩吊三百文折合小洋三角五分每年共
應納王租十五元八角九分四厘九毫由滿鐵會社一次交納小洋三百七

十八元四角五分經修局長直接領訖按年一分生息已足抵補年繳
租之款又地方警學保甲畝捐每十畝地年應納小洋七角每年共
應納畝捐三十一元七角八分九厘八毫亦由滿鐵會社一次交納洋
七百五十六元九角經王區官領訖如數解縣由知事發商一分生息
所得之利作為永遠納捐之用理合列表呈請鑒核各等情據此
查滿鐵會社需用昌圖簡易停車場與黎樹水源等民田既據該
縣委分別查勘明確民戶均甚滿意議定地價尚優王旗年租亦

交母金生息抵補辦理甚合機宜而梨樹尹知事並將地畝警學各捐復令預繳款項生息繳納用意尤為周密並據當時查勘之員回署面稱南滿會社亟待該地以便着手工作而該縣地戶又以地被南滿丈佔不能耕種要求即日發給地價以便另謀生業勢難緩商經南滿所長又以款早備齊為言故將各該地價先後照數核發完案等語擬請照准辦理復查梨樹此次所定辦法於公於民洵屬兼籌並顧均有俾益該會社名雖購用按其實際實與商租無異此外

各處似可仿照辦理除瀋陽本溪等縣應俟南滿公所派員前往再行委員會縣查勘外所有滿鐵會社需用昌圖梨樹兩縣民地分別查勘辦結情形理合錄表先行具文呈請

鑒核備查謹呈

奉天省長張

計附呈表兩紙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海清

大正十年八月十一日

在奉天

總領事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閻海清殿

拜啓陳者守備兵ノ貴國婦人張王氏毆打致死ノ件ニ關シ客月二十八日附公函第一〇九三號貴信

ヲ以テ御申越ノ趣聞悉早速當地駐屯独立守備歩兵第三大隊長ニ照會致置候處別紙写ノ通張王氏ノ死亡シタル直接原因ハ該婦人ヲ守備兵伍長ノ威嚇的制止ニテ逃走シタル際鉄道線路ニ躓キ轉倒シタル際負ヒ受ケタル打撲傷ニ基キシモノニシテ帝國軍人ガ暴力ヲ以テ一老婦人ヲ毆打シ死ニ至ラシムルガ如キ惨虐ナル行動ニ出ツルコト断シテ無之ヲ以テ

此間何等誤解セラレザル様致度旨照復越候間詳細ハ別紙ニテ御査閲ノ上其ノ遺族ニ對シ該守備大隊長ノ同情アル厚意ヲ誤解セザル様御諭告相成度此段及回答候　敬具

獨立守備步兵第三大隊守第四六號

守備兵ノ支那婦人張王氏殴打

致死ニ関スル件回答

大正十年八月八日

獨立守備步兵第三大隊長　植田[illegible]

奉天總領事赤塚正助殿

八月五日附貴諸第一一二號照會ニ関スル首題ノ件

下記ノ通及回答候也

左記

本交渉事件ニ関シテハ當時詳細貴總領事代理
吉原大藏ニ通告セシ如ク全ク鐵道線路上ニ於テ石
炭屑及鐵道附屬物件タル犬釘窃取ノ現行犯ニシ

テ其證據物件ハ目下當隊ニ保管シアリ而シテ其現行ヲ認メ之ヲ叱責シ一度逃走セシモ更ニ若干時間經過後再ヒ同行爲ヲ續行セシヲ認メ之ヲ咎メ證據物件ヲ押收セントシタルニ該婦人ハ怒氣ヲ含ミ之ヲ取返サン爲メ抵抗ノ氣勢ヲ示シタルモ一老婦人ナルニ因リ我守備隊伍長ハ單ニ威嚇ノ目的ヲ以テ附近ニ放棄シアル鎌ノ柄長サ五〇珊知中經上部約二珊知下部約三珊知ヲ以テ其腰部ヲ毆打シタルハ事實ニシテ之カ爲メ該婦人ハ數十歩逃走ノ後鐵道線路ニ躓キ轉倒シタルヲ目撃セシモ之ヲ追躡スルコトナク歸隊セリ

以上ノ事實ニ據リ常識ヲ以テ之ヲ判定スルニ彈藥ヲ裝塡シアル銃器及銃劍ヲ携行シアルニ拘ラズ之ヲ使用セサルト犯人タル老婦人逃走セシモ強イテ之ヲ追及セサルトニ因

リ殺意ナキコトハ何人モ之ヲ首肯スル所ナラン而モ殺人タル老婦人ノ死ヲ通告ニ接シタル當時遺族及支那警察官ノ承諾ヲ得其死體ヲ検案シタルニ其死亡直接原因ハ全ク轉倒ノ際打撲シタルモノタルヲ確メタリ故ニ當時將来ノ交渉條件タルヲ慮リ地方検察廳ニ於テ死體検査ノ際當守備隊軍醫ヲ立會セシムル如ク要求シ置キタルニ係ラズ之ヲ無視シ死因ヲ痛打ト判定セシハ穏當ナラサルモノト認ム故ニ強テ直接ノ死因ヲ痛打ナリト主張セハ當隊軍醫立會ノ上更ニ其死因ヲ闡明ナラシメンコトヲ希望ス

尚本件ニ關シテハ假令現行犯ナルモ苟クモ日本軍人カ暴力ヲ以テ婦女子ヲ毆打シ死ニ至ラシムルカ如キ慘虐ナルモノナリトノ誤解ヲ避ケシムル爲メ當時極力其

事實ヲ闡明ニシ且遺族ノ状態ヲ調査シタルニ貧窮憔悴ノ情ニ堪ヘサルヲ以テ人道上ノ見地ヨリ本職ハ金百円ヲ提供シ慰籍ノ途ヲ講シタルニ此厚意ヲ誤解シ少クモ五百円ヲ提供スルニ非ラスンバ之ヲ受ケサル旨ヲ答ヘシヲ以テ如此増長シタル態度ニ對シテハ強テ提供スルノ必要ナキモノト認メ今日ニ至ル迄之ヲ放棄シタリ

以上ノ事實ハ當時總領事館及交渉署ニ於テ既ニ之ヲ諒トシアル筈ナルニ一箇月ヲ經過シタル今日本交渉ニ接スルカ如キハ誠ニ遺憾トスル所ナリ殊ニ遺族張王氏カ最近親シク我守備隊通譯吉野彌作ニ通告セル所ニ依レバ守備隊長ノ厚意ハ確ニ之ヲ了解シ本事件ヲ煽動者ノ勧メニヨリ訴訟問題タラシメタルノ誤リナリシヲ自覺シ訴願却下ヲ當局ニ請願セントスルノ意志アルモ既ニ

訴訟後ノ今日ニ至リ願下ゲシ居ル時ハ却テ自己ニ對シ當局ノ制裁アランコトヲ憂慮シ居ルニ今日ニ及ヘリト云フ

又慰籍金ノ贈與ニ關シテハ遺族ニ於テ本職ノ眞意ヲ了得スルニ於テハ元ヨリ前述ノ金額百円ノ提供ハ何等辭スルモノニ非ルト共ニ更ニ金額ヲ増加提供スルアランカ將来事件ノ如何ニ關ハラズ訴訟問題トナサハ金品ノ提供ヲ受ケ得ルモノタリトノ悪例ヲ残スノ虞アルヲ以テ之ヲ應諾スル能ハズ

公文第三一一號

敬啓者關於守備兵將貴國婦人張王氏毆打致死一案接准

貴署上月二十八日公函第一〇九三號敬已閱悉當即函達駐紮本地獨立守備步兵第三大隊長在案茲准復稱查張王氏身故之直接原因該婦人係因守備兵伍長之威嚇阻止逃走之時蹟於鉄道線路自己跌倒受傷所致且敝國軍人决不能

有以暴力殴打一老婦人致死之慘虐行為，幸希勿生誤會等因，到館相應録送來文，即請
貴署查照，並希傳諭該遺族，希將該守備隊長有同情之厚意勿生誤會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件

大正十年八月十一日

独立守備歩兵第三大隊守第四六號

逕啓者、案准

貴館八月五日諸第一二〇號來函内開、守備兵殴打中国婦人致死一事、敬已閲悉、查此案發生之時、即經本隊將詳細情形函達吉原代理總領事查明有案、誤中国婦人妄係窃取鉄道路線上之煤屑及鉄道附屬之鋼釘等物之現行犯、其証據物件、現仍保管於本隊中、當其實行窃取被查覺時、經本隊叱責

伊即行逃歸、没經若干時日、該婦人仍繼續為前項行為、復經本隊叱責、並沒收其証據物件、該婦人遂即怒氣勃勃竭力抵抗、企圖取回贓物我守備隊伍長以該婦人業已年紀高大、故只以威嚇為目的、乃將附近放置之鐮刀把拿起、鍾擊該婦腰部二三次、該婦遂即逃走、本隊並未追趕即行歸隊、但途中該婦人逃出數十步外、即跌倒於鐵軌上、據以上事實、以常識判斷之決定所帶實彈於械及刺刀

之必要、該犯婦之逃走、從不追趕、其無意殺害、乃衆人所知者、其後本隊接到該犯婦已死之耗、當即請得其遺族及中國警察官吏之許可、檢查其死體、驗明其直接致死之原因、確爲跌傷致死、復爲將來交涉條件之預備、當地方檢查廳檢驗時、特要求使本隊軍醫蒞場、無如該檢查廳竟不聽從、且以本隊認其所勘之因痛打致死等情、並不正確、備該廳仍主張其直接致死之原因、確爲痛打之故、本隊希望令

本隊軍医前往会賑、再行闡发其致死之真因、且関於此案、恐有誤会日本軍人以暴力毆死女窃犯之虞、故当時極力闡明其事実、并查得其遺族之状態貧苦堪憐、本隊長乃基於人道主義、予以慰藉金百元、不意該遺族誤解此意、声称如予五百元不受等情、本隊長因伊等有如此奢望之態度、認[為]無強行給予之必要、故竟放置至於今日、以上諸事実、当時[想]応経総領事館及交渉署業已

諒解矣、今經一月之久、冥按此項交涉、殊屬遺憾、且按該遺族張王氏最近向我守備通譯吉野孫作声稱、「守備隊長之厚意予已了解、但因受他人之煽惑而提訴訟、今雖覺悟、有取消訴訟之意志、恐因此又受當局之制裁、故放置至今」云云

関於慰藉金之贈與、該遺族既已了解本隊長之真意、即給予前記日金一百元、固無所辭、但更請求增加、恐將來有不論何事、一經提起訴訟、即請求金錢之要挾、

故実難應允、所有前記緣由、相應函請

貴館查照為荷、此致

駐奉總領事赤塚

獨立守備步兵第三大隊長　植田四猪

大正十年八月八日



PDG

呈悉、收回滿鐵會社私購地畝、所定辦法、尚屬平允、應准照辦、至車站所購水源用地、前據特派員呈報曾經核准有案、該地戶鞠廣升等九家、既願售地、並據該會社照案給價、自可照准、其李蔭昌一戶、既未到場、即係不願售地、應即剔除、所有收回該戶地段、浮多價格、未便發還、致他戶援例以請、售出各地內、應繳蒙租捐費共計若干、仍速查明具報、候行財政廳暨特派員知照、圖存、此令、

財政廳

令特派員

據梨樹縣知事呈稱、竊查縣屬、云云鑒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云云此令、等因印發並分行外、合令知照、此令、

三一五

大正十年八月十七日

在奉天

総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關海清殿

拜啓陳者株式會社三林公司ヨリ
別紙ノ回答文書ヲ貴署ヘ傳達方
願出候ニ付茲ニ及傳送附候條

八六

御査収相成度此段申進候敬具

大正十年八月十五日

株式会社三林公司
専務取締役 [illegible]

外交部奉天交渉署
關海清 殿

外交部奉天交渉署公函第一〇五八號七月二十三日付文書並ニ同封煙草納税辦法中華民國三月十二日付公文書御捺印ノモノ難有領收仕候就テハ右納税辦法ニ照シ夫々納税手續可仕右御回答迄

敬白

公文第三一五號　　　　　熊綱譯

敬啓者案據株式會社三林公司提出另紙田答書懇請轉

貴署發來用物橫送印請查收爲荷專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件

大正十年八月十七日

敬啓者、准

貴署七月二十三日第一〇五八號来函、並同封之烟草納税辦法係於中華民國三月十二日加印者、確已收領、甚為感謝、茲即遵照前項納税辦法办理各項納税手續、用特佈復、此致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閣

株式會社三林公司

專務取締役森井正彥

大正十年八月十八日

在奉天

總領事赤塚正助

交涉署長關海清殿

拜復陳者敝國人三神道五郎對延壽寺間ノ借地

借家紛爭事件ニ關シ本年五月二十五日付公函第

七三二號貴信ヲ以テ御申越ノ趣閱悉早速當館



PDG

裁判事務係員ニ飭令シ本人ヲ呼出ノ上厳達致サセ置候處三神道五郎ハ當館ニ於テ曩キニ判決言渡ヲナシタル延壽寺家屋ニ對シテハ當時明渡ヲ實行シタルモ該家屋ノ前後ニ接續シテ三神ハ三棟ノ家屋ヲ建設シアルコトヲ發見シタルニ依リ嚴重戒告ヲ加ヘ既ニ全部ノ取除ヲ實行セシメ又三神ニ於テ延壽寺西側ノ牆壁ヲ應用シテ建設シタル家屋ニ對シテハ借地料金ヲ支拂フベキ旨ヲ説示シタル處本人ハ延壽寺ヨリ請求アリ次第隨時其現價ヲ支拂フベキ旨ヲ申出候趣ニ付右樣御了承相成度此段回答申進候敬具

公文第三二五號

敬復者、關於敝國人三神道五郎與延壽寺因租用房屋及地基等發生糾葛一事、接准

貴署本年五月二十五日第七三二號来函、敬已閱悉、當即飭令本館裁判科員、嚴重傳諭該三神道五郎去後、該民遂即遵照本館之判決、將延壽寺房屋実行讓出各在案、後又經本館查出、三神道五郎有自建房屋三間、與前項房屋相接連、乃諭以將該房屋

全部拆毀、並對於借用延壽寺西牆建築之房屋、照納地租各等語、茲據該民呈稱、已照延壽寺之
請求、繳納現價等情前来、相應函請
貴署查照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十年八月十八日

八芝

五二八

大正拾年八月十九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閻海清殿

拜啓陳者南満洲製糖株式會社製造ニ係ル砂糖課税問題ニ關シ本月六日附公文第四九八號ヲ以

信シ以テ佛回答旁々佛依頼申進置候處最近財政廳ニ於テハ各縣捐稅局ニ對シ佛訓令有之候趣ニテ開原鉄嶺撫順海城遼陽ノ各縣捐稅局ハ現下貴我双方ノ間ニ課稅辦法協商中ナル製糖ニ課稅ヲ強要シ殊ニ甚タシキハ出産銷場兩稅並ニ其附加稅ヲモ同時ニ徵收ヤントシ若シ納稅セサルレハ製品ヲ没收スヘシト命令セシメタル由ニテ該會

社ニ於テモ目下砂糖ノ販賣時期ニシテ此期ヲ失スル場合ハ將來販路上ニ大影響ヲ及スヘキニ付製糖課税モ近ク貴我ノ間ニ協議ニ其決定ヲ見ル次第ナレハ此間一時的辨法トシテ記帳ノ方法ニ依リ一時ニ通過ヲ許可セラレ課税辨法協定ノ曉其協定ニ照シテ納税致スコトニ致度旨願出ノ次第モ有之候間此際納税辨法協定ヲ見ル迄テ記帳通過

ノ便法ニテ一時的取扱ヒ有之候様當
該各官憲ニ御通達方御取計相
煩度此段御依頼申進候敬具
追而該會社製糖課税ニ就テハ
速ニ協議ヲ遂ケ決定ヲ見ル様之
上亦御配慮相煩度重ネテ御依頼
申進候也

公文第五二八號

敬啓者、関於南滿洲製糖株式會社、製造糖觔課稅一案、業於本月六日以第四九八號函復在案、惟近來經財政廳訓令各縣稅捐局並開原、鐵嶺、撫順、海城、遼陽之各縣稅捐局、對於現下貴我雙方協商糖觔課稅辦法之期間強要課稅、茲至出產銷塲兩稅、並其附加稅、亦擬同時徵收、倘不納稅、命令將製品沒收等因、但在該会社目下屬販賣糖觔之時期、失此時期之時、於將來之銷路上受莫大之影響、至

糖觔課稅、近来經貴我之間協議、已可見共決定、現在一時的
辦法、照記帳之方法、暫准放行、俟課稅辦法協定之時再照
共協定稅率納稅等情、懇請交涉署來、相應函請
貴署長查照、轉咨該管官憲、知照各該稅捐局、以俟協
定納稅辦法為止、暫照記帳放行之仮法辦理、再对于該
会製造糖觔、仍煩盡力、俾得迅予協議決定為荷、用再
函託、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十年八月十九日

奉天財政廳公函　年　字第　號

八卅三

逕覆者案准

貴署函開案查徵收日商南滿製糖公司糖稅協議辦法一案接准來咨當即轉函駐奉日本總領事傳令遵照在案茲准復稱關於徵收本地南滿製糖公司所製糖

飭稅款一案接准貴署本年五月二十四日第七二二號來
函敬已閱悉當即將貴來函轉達該會社並飭令迅
向財政廳折衝協定納稅辦法在案惟該會社現雖承
認財政廳方面提出如另紙之提案但照從價基礎算
出之課稅標準價格尚有莫大之懸隔是以至今未見

其決定查財政廳方面主張之標準價係以經過市場幾多販賣店手之後含有小賣商人利益之零售行情為標準在該會社方面主張如另表以會社向批發商直接發賣之批發原價為標準其間毫無不實之計算照該會社方面算出之價格係屬正當之市價已無

容疑相應函請貴署長查照并祈洛行該管官憲俾
便從速根據另表批發價格協定課稅為荷等因並附
原呈到署相應譯錄附件函請貴廳查核辦理并希
見覆計附件等因准此查此案該會社所提出之糖價
比照本廳調查所得之批發實價減折甚鉅該會社

乃謂本廳所主持者係屬小賣商之市價實屬無稽之談該會社既故意提出低減價額明知本廳不能承認無非藉為推宕時日之計謂非無誠意而何乃反謂本廳濫行誣謂尤屬非理既該會社如此是其自已不欲從速解決本廳只有令飭各稅局對於該會社糖品

仍行扣留徵稅斷無再予通融之餘地相應覆請
查照轉達為荷此致
交涉署

呈為日人在沿圖們江各處建築營舍報請

鑒核事案據駐琿墾兵排長達成田報稱本年八月十三日據職排駐田龍峯防班長張文彬報稱於本年七月間竊查日屬境內慶興郡雄基港宮古洞地方距田龍峯七十里許又慶興郡之下檜洞地方距田龍峯二十里許及慶源府金洞地方距琿春城三十里許其三處各新建陸軍營盤一座均於七月間着手動工其僱用之工人華人最夥其中分設馬厰不一其名目稱為軍馬補充所又聞其工成之浩大非數年不能告竣各等情報告前來職復查數年以來日本對於邊務積極進行此次建築營盤窺其意不但為擴張國威以壯

觀瞻而實欲示威鄰國另有他謀我國若不能速設法鞏固邊防誠恐將來延
琿一旦有事防之不及謹此理合繕具報告等情查日人在沿圖們江建築營
房多處其用意至為深遠為鞏固邊防計我國亦亟應於沿江扼要處酌建營
壘以資對待除分呈外理合備文具呈伏乞
鑒核指令施行謹呈
兼署吉林省長

兼辦延吉交涉事宜吉林延吉道道尹陶彬

陳玉德 職業農

吳文榮

王耕周 [illegible]住[illegible]南玉皇廟

任高氏

石有方

郝玉女

郝佳福

呈為日人強佔民地懇恩查明核辦以保民產

而免強霸事。緣光緒三十年間日俄戰爭彼

時俄人預備抵抗、在民村東南大道中間修造

炮臺一座挖土佔地範圍甚大佔去民地六七日之多南北西三面民地均包括在內後來日軍到境俄人敗走即將炮臺佔去民園六年間日人竟在炮台地基將建紀念碑一四外埋立標橛佔據民地橛內之地盡歸日人標橛以外仍

歸民等耕種、詎料該日人貪心不足、復將標橃
向外侵佔、佔去民等課地、現又照會遼陽縣公署
派警察勘、民等赴縣呈訴、亦無何等辦法、伏思日
人建碑之處、原係俄人強佔人民之產、本應退歸原
業、方合公理、而該日人不但霸不退還、反又向外侵佔、且現

在派人看視、不准居民到地、稍有違抗、即遭揶打、此等行

為實、與公理不合、情迫無路、是以來案聲明、伏乞

署長案下施恩查明核辦、分清界限、以免強佔民地、則

同感大德矣、謹呈

奉天交涉署

大正十年八月二十六日

在奉天

總領事赤塚正助

奉天交涉署長閻海清殿

拜啓陳者南滿製糖會社製造

ニ係ル砂糖課税ノ件ニ關シ本月

十九日公文第五二八號拙信ヲ以

テ申進置候處今般該會社ゟ
別紙聲明書々貴特派交渉員ヘ
轉達方申出候ニ付茲ニ御送附候條
御査收ノ上此際一時的便辨トシテ
記帳式通過ノ御取扱有之候様各
縣當局ヘ御訓令相成度尚何分ノ
儀折返シ御回答相煩度此段御依
頼申進候　敬具

大正十年八月二十五日

南滿洲製糖株式會社

常務取締役　志富光

奉天省交涉署

署長　關海清　閣下

拜啓　殘暑之候愈御清昌奉賀候陳者豫テ懸案中ノ當社製品ニ對スル貴方課税問題ニ關シテハ貴財政廳當局ト數次折衝ノ結果税率其他ノ諸項ハ財政廳申出通リ承認致シ協商ハ略ボ成立スベキ筈ノ處標準單價ノ一事ニ至リ行惱ミヲ生ジ爲メニ今尚ホ協商成立致サズ遺憾至極ニ被存候察スル所本協商ノ成立マデニハ尚ホ多少ノ日子ヲ要スル儀ト相考ヘラレ申候ニ付キ其間當社製品ノ各地ニ抑留セラレテ製品ノ販路ヲ阻止セラレ候ハヾ砂糖需用期ノ昨今ナレバ爲メニ被ムル損害洵ニ尠少ナカラズ候就テハ本協商成立マデハ從來財政廳ニテ休止セラレシ記帳式ニ據リテ納税ヲ後日ニ留保シ直キ製品ノ販路ニ對シテハ即刻寸毫ノ支障無之樣御取計被成下度願

上候尤モ該協商成立ノ曉ニハ從來記帳式ニヨリテ販賣致候商品ニ對スル
課税ハ夫々協商條項ニ照ラシ納入可致候仍テ右御槇旁當方意ノ在ル處ヲ
聲明致候　敬具

公文第五三九號

敬啟者關於徵課南滿製糖會社所製砂糖稅欵一事曾經本館以本月十九日第五二八號公文函達在案茲復據該會社提出另紙之聲明書請為轉達前來用特檢同來件函請

貴署查照即希飭令各縣當局准予照記賬式辦理為一時通融之辦法結果如何見復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關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件

大正十年八月二十六日

御茶翁樓

庶發第六九號

敬肅者關於貴方徵課敝社製品稅款一事業經本社與財政廳先後商酌數次各在案凡稅率及其他諸項悉照財政廳之主張辦理是此項協商已將成立乃因區々標準單價一事遂至淺擱至今殊屬遺憾查本協商之成立期尚需時日而敝社之製品抑留各處於銷路甚受影響且時下正為需用砂糖時期所蒙損害亦復不少茲擬於本協商成立前照從来財政廳所

採用之記賬式、将製品記入賬中、以為後日納税根
本、一俟本協商成立後、再依據協商條項、補納税
款、敝社既免販賣上之障碍、貴方面亦有裨益、用特
呈請
貴署查核、准照辦理、為荷、此上
奉天交涉署長閻
南滿洲製糖株式會社
常務董事　志倉光繼
大正十年八月二十五日

敬復者、関於協商南満製糖会社納税辦法一事、接准
貴總領事本月六日公文第二九八号、並附該会社原呈到
署、當即譯録附件、函請財政廳查核辦理去後、茲准復函
開、查此案該会社所提出之糖價云云、查照轉達為荷等因、准
此、正核辦間、復准本月十九日第五二八号
來函、除由本特派員面與財政廳長協商外、亦已閱悉、准函前因、相應函復
貴館、即請查照、轉知該会社迅將税率認定、免誤營業、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函

敬啓者閲於守備隊伍長毆打民婦張王氏致死一案接准貴館本年八月十一日公文第三二一號當即傳諭張萬年知照在案旋接該民呈復以守備隊答復多節均屬不實懇請再予交涉前來本署查已死張王氏曾經地方檢察廳檢驗明確委係生前被人用木棒毆傷移時身死其受傷部位以腰背為最重復查守備

隊復文亦已承認該隊伍長有用木器毆打張王氏腰部情事該伍長行毆之部位與張王氏受傷之部位兩相脗合是張王氏之死確為該伍長毆打所致已屬無可推諉自應依法嚴懲俾昭炯戒相應抄呈函送貴總領事請煩查照先令分函迅將該行兇伍長按律懲辦以彰法紀對於張王氏遺族并希優給卹金仍盼速將見復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附抄呈一件

敬啓者、関於徵收南満製糖会社糖稅一案、接准
貴館本年八月二十六日公文第五三九号、敬已閱悉、查此
案前経函准財政廳復文業於本年八月二十六日以公文
第一二二三号、函請查照、轉知左案、准函前因、相應函復
貴總領事、請煩查照前函、轉知製糖会社、從速認定稅
率納稅、以免有碍營業、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撫順縣公署照會　第　號

為照會事、案查本年第　因

貴炭礦之塔灣採砂場在渾河中流設機挖砂修築橫

壩、經接撫順城歐家屯、偃牛庄子等處人民呈請交涉

將壩拆去甘結、經敝署迭向

貴炭礦交涉、尚經接准

貴炭礦大正九年九月十七日接字第一九號、及十月二十四日

據第三三號兩次照覆，約定將該處橫壩中止修築，於
今春三月中將全部撤完，以副村民之望等因在案。茲
據該人民等稱：該處橫壩現在
貴廳礦非但未行撤撤，擬請復又進行修築，未免違背
前約等語。叙稱派員查勘屬實。查此項交涉既經
貴廳礦照復後，自應切實履行，何得又致
失信用，想應

照會

貴炭礦查照、希即遵修築所議前約、從速將攔截去、以維信用、並希見覆爲盼、此致

撫順炭礦、

署衙名

中華民國十年九月七日

大正十年九月二十七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閻海清殿

拜啓陳者十数年来未解決ノ係懸案トナリ来レル満鉄附属地内ニ於ケル車捐徴収ノ件ニ関シ本總領事ハ満鉄側ニ対シ

形式上ノ権能論ヲ排シ微々タル収益ヲ放棄シ廣ク一般商民ノ交通上ノ便益ヲ顧慮シ両國ノ親善ヲ一層密接タラシムル見地ヨリ本件課税ノ廃止方ヲ勧告シ置キタル處該會社側ニ於テモ両國民ノ利便ヲ思ヒ今般別紙寫ノ通リ當地ハ勿論現ニ徴收シツヽアル撫順方面ニ於ケル車捐ヲモ一律ニ徴收廃止スルコトニ致度ヲ以テ之ト同時ニ附屬地内ニ在ル車馬ニシテ附屬地外ニ出ヅルモノニ對シテモ同様一切ノ車捐ヲ免除セラルヽ様致度旨

申出候ニ付此際互譲的精神ヲ以テ附屬
地内ニ在ル牛馬ニシテ附屬地外ニ出テ營
業スル場合モ同様何等課税セラレサルコト
ニ御同意相成度何分ノ儀折返ニ御回答
相煩度此段照會得貴意候　敬具

満鉄地庶八二第六六號ノ一
大正十年九月二十日
南満洲鉄道株式會社
社長 早川千吉郎
在奉天日本總領事 赤塚正助殿

車馬ニ對スル課税廢止ニ関スル件

奉天附屬地ニ於テ附属地外ヨリ来リ営業スル車馬ニ對スル課税ノ件ニ付テハ豫テ一方ナラヌ御配慮ヲ煩ハシ居候處交通上ノ便益ヲ思ヒ兼ネテ物議ヲ避クル爲メ奉天ハ勿論現在徴収シツヽアル撫順ニ於テモ全然之ヲ廢止致度ト存居候ニ付テハ支那官憲ニ於テモ奉天撫順ハ勿論貴管當社鉄道

附屬地内ヨリ地外ニ出テ營業スル一切ノ車馬ニ對シ
全然課税セサルコトニ當該官憲ト御交渉ノ上
其ノ結果御回示被成下度此段御依頼申上
候

公文第六〇九號

敬啟者、關於十數年未解決懸案之滿鐵附屬地內徵收車捐一事、本總領事已向滿鐵方面商酌、勸其除却形勢上之權能論調、放棄些許之收益、顧念一般商民交通上之便利、圖謀兩國親善之接近為目的、廢止此項車捐在案、該會社亦為兩國民之便利計、深表同情、特提出另紙公函、內開、不但本地不為寔行、雖現已寔行徵收車捐之撫順方面、亦全部廢止、但附屬地內之馬車出於附屬地外時、亦請同時免除

車捐等因、准此、相應抄錄來文、函請

貴署查照、希即以互讓的精神、凡附屬地內馬車出附屬地外營業時、一概免除課稅、結果如何、并乞見復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閣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件

大正十年九月二十五日

滿鉄地庶八一第六六號之一

逕啓者、関於對附屬地外之馬車來附屬地内營業者、徴收車捐一事、經

貴館分神籌劃、本社亦為便利交通免滋物議起見、特不寔行徴收奉天車捐、雖現已寔行徴收車捐之撫順方面亦全部廢止、但凡為

貴館管轄之本社附屬地内馬車出附屬地外營業時、亦請轉向中國官憲交渉、一概免除課税、其結果如何、見復為荷、此致

駐奉總領事赤塚

南満洲鉄道株式会社
社長 早川千吉郎

大正十年九月二十日

敬啓者，卷查蓋平縣屬硝子山草甸子五美房村

三處，因南滿會社插立新界標，侵佔農民所有地

一案，當民國三四年間，屢起糾葛，並經田前特派

員將該民人所有證據一律檢齊函送

貴依查核有案

貴國駐奉總領事依查核有案，迄今事隔數年，該地

仍歸原業戶耕種無異，乃據蓋平縣知事呈據

據呈報去年春間突有田房店日本地方事務所

澤島貞之介，帶領中國人王茶德等往各該處阻止耕種，並索新界標以內之地，聲勢洶洶，幸經當地警官排解，未釀事端。但此案延宕已久，民人以田畝為生命，請速交涉，派員勘決飭遵等情。據此，本署查砲子山即陳家大屯，南滿鐵路迤東新立界標內者，於宣統二年，因舊有河流被年沖刷，鐵路由會社出資計小洋二千元，購買民田，新開河道洩水，以此證之，可見地方事務所新立標石，實係圍佔民田，況

該民等証據確實、送經
貴館証明發還
國驗奉總領事証明發還有案、應請轄令該地方事會
務所社、將新立標石、即日撤去、以安地方而聯感情
爲達南滿公所查照辦理、
請貴國總領事查照辦理、分桐應爲布、即希
貴總領事公所查照核辦見復爲荷、此致
日總領事
南滿公所

判

敬啟者自故早川社長於本月十四日出缺敝理事

即於是日權為代辦本社一切事宜特此通知

代理奉天省長王省長閣下

代辦南滿洲鐵道會社事宜理事嶋安次郎鞠躬

十月十八日

# 蒙疆經略使署來報紙

| 簽字 | | 頁 |
|---|---|---|
| 收到 | 日　時　分　第 | |
| 等次 | 發報局　第 | 號 |
| 字數 | 月　日　時　分 | 發 |

遠源 來報第 3861 號

京
盛巡帥鈞鑒大倉組包地事民情恐惶麟抵達罕男
婦老幼遮道相迎哭訴日人賦性譎詐一日經營植
行鄉會蠱惑蒙人妨碍軍務從此多事永無寧息際
茲天寒地凍老弱將何徙移數世舊産勢必不保蒙
漢窮黎遽失生路泣懇代為上達設法挽回以維

民國　年　月　日　午　時　分到

# 蒙疆經略使署來報紙

| 簽 | 字 | | 頁 | 數 |
|---|---|---|---|---|

收到　日　時　分第　號

等次　發報局　第　號

字數　月　日　時　分發

來報第　號

民命民等甚願加倍承租等語羣情迫切極堪憫惻

當經婉語宣慰勿滋事端謹先電陳伏乞核奪詳咨

面稟馮德麟叩勘

民國十年十月廿八日下午八時分到

呈為駐安日領事館添設韓人為副領事及其就職日期謹請

鑒核事竊查駐安日領事館雖設有副領事一員惟時設時撤

自上年十二月荒川領事官補去職後該缺即懸未派人茲復規

復副領事員缺並增書記生一員副領事為韓人金雨英書記生

為野澤寬一均於本月二十五日視事二十六日到職署接見查其為



PDG

人尚屬平和惟日本自併韓之後重要職務向無韓人充任現任
韓人為副領事窺其用意蓋虛予籠絡為箝制韓僑之地步
我境韓僑衆多難免不多生事端除隨時嚴加防範並逕呈
外交部外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備案謹呈



PDG

東三省巡閱使奉天督軍兼省長張

奉天東邊道道尹兼安東交涉員王順存

壬外附一

春明日麗曾觀

華國之光秋爽氣清忽荷

彤廷之任本社長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恭膺

簡命特任為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社長欽此惟是

自顧菲材遽肩重任尚祈

貴省長誼切同舟情殷下榻隨時

指導以匡不逮是所感禱特此奉布即頌

台祺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社長川村竹治鞠躬

照會

敬啟者、關於貴國人川野甫、對敝國人王乙志不照約退房一案、接准

貴總領事上月十八日公文第七二一號復函到署、當經轉知該王乙志知照去後、茲又據呈稱、原所有主馬皮房之財東馬翼德等、現已由閔裡攜款來奉贖房等情、查原所有主請求騰房、既係實情、該川野甫即應照約立即退房為是、以昭信用、相應抄錄原呈、函達

貴館請即查照飭令該川野甫、立即照約騰房并布

速辦見復、爲荷此致

日總領事

計坿抄呈

中華民國十年十一月　二　日

（一九）

大正十年十一月五日

在奉天
總領事赤塚正助

東三省巡閲使張作霖殿

以書翰致啓上候陳者本月四日午後七時東京驛ニ於テ原内閣總理大臣ハ兇漢ノ爲メ刺サレ遂ニ薨去セラ

レタルニ付全日附ヲ以テ外務大臣内田
康哉ハ臨時内閣總理大臣ヲ兼任
仰セ付ケラレ候趣 帝國政府ヨリ電
報有之候間不取敢此段照會
得貴意候　　敬具

公文第六九七號

為照會事茲奉本國政府電開原内閣總理大臣於本月四日午後七鐘在東京車站被兇漢行刺遂即薨去是日任命外務大臣内田康哉兼任臨時内閣總理大臣等因奉此相應照請

十一　九

貴使查照為荷此照會

東三省巡閱使張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十年十一月五日

日本東京內田內務大臣、偉鑒、項閱報載、貴國原總理大臣、有不幸之凶聞、不勝痛悼、竊念貴我兩國邦交日益親睦、原總理最有關係、今聞不幸之耗、本使實深悼惜、敬請代為慰問、以表唁忱、並為拜禱、張作霖歌印、

敬復者關於奉天車站地方事務所向車戶征收捐欵一案接准
貴總領事九月二十七日第六〇九號來函並附録
滿鉄社長函均敬閲悉查此項車捐係屬多年
懸案今承
滿鉄社長毅然廢除本特派員不勝欣慰惟鉄
道用地內現在究有車輛若干其在用地內營

業時、是否向事務所納捐、每月捐額若干、如入城
關營業、是否另有標誌、擬請飭查見復、以便函呈請
省長核示辦理、相應函達、即希
貴警務處查明見復
貴總務處煩為查照、詢明見復
為荷此致
日据領事

収訖

大正十年十一月七日

在奉天 赤塚総領事 土十

張巡閲使殿

拝啓陳者今回原首相遭難ニ関シ弔電ヲ寄セラレ候處本日別紙寫ノ通リ外務大臣ヨリ電報有之候間右査閲相成度此段申進候

敬具

PDG

十一月八日　來電

敬復者茲接第三八三號貴電敬悉遠蒙貴使及貴省長電弔之意已傳達首相遺族矣本大臣仝遺族等共此鳴謝專電聊請

鈞鑒

張巡閱使鈞鑒敬啟者關於此次原首相遇害

拍發弔電一事本日接外務大臣復電到館相

應録送即請

查照為荷專肅敬頌

政祺

總領事赤塚正助

計附件

大正十年十一月七日

農商部為咨行事准蒙藏院咨開據安輯蒙旗事宜處函開據哲里木盟王公及人民等迭次到處面稱近日風傳日本商人有在遼源一帶與華商合資經營墾地之事事關蒙旗生計各旗蒙眾均極恐慌查民國元年政府頒布待遇蒙古條例蒙地不應拓殖等語且外蒙事件正在進行之際政府尤宜維持信用以堅蒙眾

果屬實應請由貴院迅咨農商部及該管長官嚴密查禁等因到院查近日蒙智漸開保障權利之心益形迫切倘因此等事項發生誤會致生枝節殊於邊地治安至有關係相應咨請貴部遇有此等案件據理駁覆並分別轉咨思患預防以安邊局而順蒙情是為至要等因到部

查現在外蒙未靖內蒙關係邊地治安自應
維持免生枝節相應咨行
貴省長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奉天省長
農商總長 王迺斌
中華民國十年十一月 七 日

呈為駐奉日總領事館添設副領事委任韓員報請

鑒核備查事竊查駐奉日本總領事館向設副領事一缺由吉原大

藏充任多年茲又添設一員經日本外務省令委韓人楊在河任事

已於本年十月二十日到館並准來署訪謁接見時據其聲稱專

辦僑居奉省韓人一切事宜等語查本省東邊各縣韓僑最多近

因韓境宣傳獨立故日本政府在奉天安東兩領事館各添設副領事

且復任用韓人明示虛榮以為聯絡之計在我尤宜嚴加防範以免

滋生事端除隨時詳查呈報並逕呈

外交部外理合具文呈請

鈞署鑒核備查謹呈

奉天省長張

中華民國十年十一月　十一　日

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佟兆元

PDG

為照會事案奉

東三省巡閱使訓令內開案准

外交部咨准

駐京日本公使送到中日國境會巡暫定辦法以便取締接壤地方之土匪一案當經函商各部加以簽註並由部參酌中法禁匪章程添擬交犯辦法五條且以此事專屬東三省範圍應由地方長官與議較為便利除

照復駐京日使外相應將本案文件咨送查照希飭與
日領會商議訂報部等因合行照抄文件令仰該特派員
迅與日總領事會商具報等因奉此查此項辦法業經
部署各處酌加修改並由
外交部添附交匪辦法令行本特派員與
貴總領事議訂未識
貴館曾否接奉
貴國公使通知擬定何日便於會商相應先將原定及

擬添各草案、抄錄照送

貴總領事、請煩查核、並希定期議訂為荷、此照会

日總領事

計附件

原草案澤文

外交部擬改草案

外交部添附交犯新法草案

中華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具呈人汪恩興

職業

原籍瀋陽縣

現住二署二分署門牌第附號

年　月　日生

為違反抵押不容抽贖請求照知日領飭令該商收債退產事緣民置有

本城大東關水菠箕胡同房宅一所當求友人孫聘忱税契登記不意税契

後亦未交還即於民國四年六月間捏民名義向日商金融會社人今

改組奉天銀行經理人（王辛普）押借奉小洋一千一百元約內載明四分生息期

以六箇月本利清償字樣及至期滿孫聘忱僅將利息交足並未還本是以

仍前生息至民國五年三月間孫聘忱無款納息又因 民 索契緊急遂即逃

避無踪該日商按之抵押字據即將 民 之房宅佔據並又用款五百五十元將 民 出

押與房戶孫仁軒正瓦房三間西廂瓦房三間一併抽贖（並拆賣瓦正房三間）佔有租用 民 因孫聘忱

盜押民產遠颺無踪只得自備押價向該日商抽贖詎該銀行經理人王辛晉
所云該家屋已經前金融會社中江童五郎賣渡濟日商長壽堂而長壽堂押與
本行不准抽贖等語民思以產抵押如債務人無款抽贖而債權人雖有佔據租用之權
並無出賣之權此各國之通例也況是土地交涉該日商更無買賣之理乃竟不容
抽贖核與抵押辦法殊屬不合以此可知該銀行經理人王辛晉與長壽堂

有合謀霸產情事亟可概見爲此具情懇請

鈞署照知日領調驗該商原結之約飭即收價退産如蒙照准實爲德

便謹呈

奉天交涉署

7714
1534
5411

吉電
喑慰

47
大連
Wang Shungching
Moukden

37694 王
00314 堅
潘 7609 垣
81383 寒
09346 四
事 0525 周
4382 動
7113 閘
4 社

1647 0 肖
11436 瞰
7212 把
2575 晨
98840 鐘
13710 壁
4600 L
0589 南
81 理 0

2270 依
7702 社
8640 总
660 遇
(痔) 1150 而
5246 叙
458 等
3411 歸
事 727 拜

1000 閉
0467 不
7364 因
670 連
9212 猶
178 跳
1267 唐
鉄 66 道
7079 6 居

6814 不 約
0834 前 在
18 换 美
下 8 年
74 锄 0
040 拉
21 德 1 赫
2585 会

日本東京外務省、內田大臣、轉高橋
總理大臣鑒、頃聞貴大臣榮膺新
命、特任首揆、不勝欣忭、貴我邦交、素稱輯
睦、從此相互提攜、自必更形親善、特
電奉賀、敬頌時祺、張8印

發

大連南滿鐵道会社星、書雷敬鑒、早川社長、功在交通、中外共仰、遽爾逝世、愴悼同深、今茲飾終令典、備極哀榮、允垂不朽、特電馳唁、敬祈轉達、王ㄱ〇條印

辛玉鄉

謝電

高橋總理

3088 外

IMPERIAL GOVERNMENT TELEGRAPHS. (Delivery form)

| | |
|---|---|
| Station .......... Office No. 3 | **Address** 17/11 小畑 Hotel |
| Received Time 8.45 p. Date 17/11 1921 | |
| By 畑 | |
| aa | |
| Class 9 Original Office Peking | **Remarks** 十八 |
| No. 108 Words 50 | |
| Date 17/11 1921 Time 4 p.m | |

十七

7428 特 1550 大 7048 說 0169 捷 0000 辭 5000 旅 1606 奉 6320 賀

4179 電 [illegible]4 感 6223 激 5645 矣 5682 路 [illegible]0 現 2327 值 5013

3954 得 1122 為 0005 停 [illegible]002 中 2412 目 6772 那 0 [illegible] 2729

3634 高 4868 蒙 6008 要 [illegible]76 都 0186 以 0842 國 3 猶 7141

6146 誼 [illegible] 83 心 4550 過 4875 諸 0500 力 [illegible]62 佛 4365 祝 0669

4550 端 4858 維 2170 持 1127 大 1444 局 [illegible]508 是 2031 所 0434

4162 盼 [illegible]26 肅 6010 覆 3744 冲 6200 謝 [illegible]31 領 7313 說 6669

4368 祺 7550 高 2890 橋 . Takahashi

賀世尤鄰台切台



PDG

敬啓者茲據民人汪恩興呈稱緣民置有本城大東關水簸箕胡同房宅一所云云實爲德便等情據此查省垣房屋土地按照約章貴國人民並無購買之權今以契約抵借之房產忽由中江等轉輾賣渡且抵押於東天銀行該房産備價抽贖而該銀行霸佔不還殊屬非是相應函請貴館查照飭警調驗該商等原訂之約勒令收

仰还房、结果以何、並希見復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

具呈人王乙志

職業商

原籍東鹿縣

現住大北關大成爐門牌第七十九號

光緒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生

為遵示覆陳請求准予再為交涉事緣民於民國六年四月間憑慣押得馬皮房房間一所八月間轉租與日人川野甫開設病院轉租之際約明此房係屬押産不立租賃期限若房主（即馬皮房）要房時房戶（即川野甫）隨時交房詎至本年四月馬皮房

備齊押價向民要房民屢向川野甫質問川野甫覇房不交遂以以上情形呈明

鈞署鈞署交涉多日示以日總領事覆文其覆文畧稱民假原所有主之名義要求騰房

併非出於原所有主之心意自與租約不符又稱原所有主貧之無力即不能向民償還債務

又烏能向民要求騰房想皆出於民假託之辭云云此種覆文情出一面所謂民假託之辭

者確係川野甫假託之辭不然馬皮房財東馬兾德現在北關德盛發居住馬恒現在北

關億盛恒居住請即派員調查該財東是否由本年四月携款來奉民押馬皮房房契

中人內有張殿魁一名現在北關億盛恒居住有劉英魁一名現在小西關居住請即派員調

查該中人是否受馬皮房委託向民要房事寔俱在豈假託之辭所能掩飾是以據情

請求

鈞署准予再向日總領事交涉俾令川野甫迅速交房寔為德便謹呈

奉天交涉使署公鑒

東三省巡閱使公署咨令字政第九四號

令特派奉天交涉員佟兆元 十二 廿

查中日國境對匪辦法一事前經令委該特派員即與日領會商具報在案茲准

吉林孫督軍皓電內開前准咨送中日國境對匪暨交犯各辦法經即轉令去後茲據延吉道道尹陶彬篠電稱

查此項對匪辦法實行則日本現在派駐我境之軍事聯

絡員及延邊四縣內地派駐日警自應要求先行撤銷以保主權密偵此間日僑中亦有倡此議者前當奉省正在提議之際伏乞轉電接洽等情查日人在延邊設置軍事聯絡員及派駐警節經據報轉請中央交涉迄未撤退現前項辦法既擬實行若乘機磋商彼似無辭可籍惟是否應以撤退聯絡員及駐警為商辦本案前提應請由大部主辦除分電即希察照核復

等因又准

外交部養電開中日邊界對巡事准吉督皓電請以撤退軍事聯絡員及駐警為商辦對巡前提各節似尚可行即希主持辦理等因准此除電復外合行密令該特派員即便查照所有奉省各縣日人駐警應先查明一併提出議撤仍將邊办情形具報候核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卅一日

大正十年十二月三日

在奉天
總領事 赤塚正助

奉天交渉署長 佟兆元殿

拜啓陳者客月十一日附貴信照會外字三五號ニ申越ノ趣致閲悉候就テハ本月五日午後二時本件商議ノ準備打合セヲ爲サシメン爲

ノ吉原副領事ニ貴署ニ派遣致スヘク候條
右樣御了承相煩置度此段照會旁得
貴意候　敬具

譯

公文第七五六號

敬復者、接准

貴署上月十一日外字三五號之照會、敬已閱悉、茲擬

於本月五日午後兩鐘、派吉原副領事、前赴

貴署、先議關於(商議)此事之準備、相應函請

貴署查照、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佟

駐奉天總領事　赤塚正助

十二七

大正十年十二月八日

在奉天

總領事赤塚正助

奉天交涉署長佟兆元殿

拜啓陳者従来當地小西邊門通過ノ支那内地産土貨ニ對シ該所税捐局出張員ハ其貨物ノ何タルヲ

問ハズ納税單ノ無キモノハ之ガ出入ヲ阻止セラル、趣ニテ一般本邦商人ハ爲ニ至大ノ迷惑ト損失ヲ蒙リ居リ候査スルニ開埠地帯ニ於テ購入シタル一切ノ支那生産物及物品ニシテ海外輸出ヲ禁セラレサルモノハ輸出ノ際單ニ輸出税ヲ納ハル外ハ一切ノ内地税賦課金手数料厘金ヲ免除セラルベシ云々ト日清通商航海條約第十二條第二項ニ明定セラル、處ナ

リ然ルニ當地城内ニ於テ購入セル土貨ヲ輸出ノ目的ヲ以テ運出スルニ當リ或ハ護照或ハ納税濟ノ証ナキ限リハ之レガ輸出ヲ阻止セラレツヽアリ思フニ廣ク一般土貨ニハ其性質上又ハ荷造上個々ニ納税濟ノ証憑ヲ提示シテ護照ノ發給ヲ受クルコト困難ナルモノアルノミナラズ元來城内ニ運入セラレタル土貨ハ既ニ入城ニ際シ納税セラレタルモノト見做サザルヘカラス而シテ城内ニ於テ購入

セル土貨ヲ運出スルニ當リ之ガ納税濟
ナリヤ否ヤヲ取調ヘラルヽハ徒ニ商人ノ
利便ヲ阻害シ商機ヲ失セシムルノミナ
ラズルニ付貴國税捐局ニ於テハ平素
城内各商賈ニ付隨時税脱税品ノ有無
ヲ取調ヘラレ以テ本邦商人ノ輸出ノ目
的ヲ以テ運出スル際ニハ何等ノ支障ナク
通過セシメ得ル様御取計相成度又
他ノ開放地ニ於テ海外輸出ノ目的ヲ以
テ買入レ運往ノ途路或ハ荷造ノ關係上

又ハ本支店所在ノ関係上等ニ因リ一應城内ニ運入セサルヘカラサルモノニ對シテ之レ全ク當地ヲ通過スルニ止マリテ何等加工又ハ銷售セラレサル土貨ナルヲ以テ之ニ對シ銷場及出產稅ヲ課セラルヘキ筋合ノモノニ非ス則チ仮ヘハ鉄嶺、長春哈尔賓等他ノ開放地ヨリ買入レタル土貨ヲ運來シテ當地城內ニ店舗ヲ有スル関係上一時城内ニ搬入シ荷捌ヒノ後チ更ニ運出スル場合少カラス右ハ輸送上一時

入城シタルニ止マリテ單ニ通過貨物ニ過キサルコト明諒ナルヲ以テ之ニ對シ一々納税ヲ要求セラルヽハ條約ニ相反スル措置ト認メラレ候間斯ル場合ハ該貨物発送地ニ於テ証明書ヲ発給セシメ當地釐門等ニ於テハ入城ニ際シ一時記帳セシメ出城ノ際之ヲ抹消セシムルカ如キ特別便宜ナル取扱ヲ實施セシメラレナハ事實上脱税ヲ防止シ貴我商民ノ為メニモ至極便利ナランカト思料致サレ候間爾後右樣御取

計相成候様御諒解ニ得度該官廳ニ
對シ可然御飭令方御配慮相煩度此
段照會得貴意候　敬具

公文第七六八號

敬啓者、近來當地小西邊門稅捐局局員、對於通過該處之中國內地土貨、亦不問其貨物之種類、凡未持有納稅單者、均被阻止進出、致一般敝國商人、因之蒙莫大之窒碍與損失、查左開埠地購買一切之中國所產之土貨、及物品、而不禁出口者、於出口之際、除繳納出口稅外、應豁免一切之內地稅、及課賦金、並手數料與查金中日通商航

海條約第十二條第二項、已有明文規定、惟在當地城內、以輸出之目的、購入土貨、當搬運之時、或無執照、或無完稅憑據、有阻止輸出等、但一般土貨、因其性質上、或包裝上個個呈驗完稅憑証、請發給執照、頗為困難之事、緣運往城內之土貨、業經於入城之際、認為已完納稅項、而由城內購入土貨、於運出之時、仍調查是否完稅、徒有阻害商人之便利、及失商

行為之時機，應請知照貴國稅捐局，於平時向
城内各商賈隨時調查有無漏稅品，於敝國
商人以輸出之目的運出之時，勿加窒礙，准予
通行為荷。再對於由他之開埠地以出口之
目的收買土貨運送之途中，或因包裝及本
店支店所在地之關係，暫須運進城内者，僅
通過而已，並非加工或銷售之土貨，对之似不
應課收銷場及出產稅例，如由鉄嶺長春哈

尔滨等他处之开埠地收买运来之土货、因为地城内有店铺之关系、暂时搬入城内、俟货齐之后、再行运出者亦不少、前项运送系暂时入城、不过为通过货物已明瞭矣、而仍向之要求一一纳税、似有违背条约之措置、是时应使于货物发送地发给证明书、于进城在当地边门等处为暂时记账、于出城之际再为消账、似此实行特别便利办理、于事实上防

止脱税、且于貴我商民亦極便利、用特函請
貴署長請煩諒解、務請轉行該管官廳、飭
令税捐局遵照右開各項特別辦理為荷、此致
奉天交渉署長佟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十年十二月八日

十三

大正十年十二月九日

在奉天

總領事赤塚正助

奉天交涉署長佟兆元殿

拜啓陳者貴國人汪恩興ガ元奉天倉庫金融株式會社ヘ擔保ニ供シタル當地大東關水簸箕胡同家屋明渡要求ノ件ニ關シ客月十八日付公函第一七三六號貴信ヲ以テ御申越ノ

趣閲悉置候早速關係者中江十五郎ヲ呼出シ上嚴達
致置候處該家屋ハ他人ニ轉賣シタルモノニ非ラズシテ頭初
汪興恩ヨリ該會社ニ擔保物件トシテ提供シタルモノニ係ルヲ
以テ汪恩興ヨリ元利金並ニ該家保存上當然要スベキ修繕費
等合計小洋九千六百十二元三角五分ノ辨濟アルニ於テハ何時
ニテモ返還致スベク若シ尚債務ノ履行遲延スルニ於テハ右全額
ヲ元金ニ繰リ入レ之レニ月五分ノ利息ヲ付スル所存ナルニ付豫メ
通告シ置クレ度旨別紙寫ノ通リ辨明書ヲ提出致候間詳
細右ニテ御查閲ノ上汪恩興ニ對シ速ニ全債務ノ履行ヲ為
サシムル様御示達相成度此段及回答候敬具

答辯及訴願書

一今回奉天交渉署ヲ經テ汪恩興ヨリ請求ノ件ニ對シ左ノ如ク答申シ且左ノ反訴ヲ提起ス

事實

一自分ハ大正七年九月十一日奉天倉庫金融株式會社カ其使用權ヲ有セル奉天大東關水簸箕胡同家屋十九間ヲ借家シ居タル關係ヨリ同社カ汪恩興ニ有セル同家屋ヲ担保トシ其使用權ヲ有スル一切ノ權利即別紙第一号計算書ニアルカ如ク小洋三千九十七元六分ノ債權及爾后ニ於ケル收利其他一切權利ヲ讓受ケタルモノナリ故ニ自分ハ汪ヨリ貸金ニ對スル元利ヲ請求スル正當ナル權利ナリトス其証書ハ第二号証ニ依テ明カナリトス又汪カ奉天倉庫株式會社ヨリ同家屋ヲ担保トシテ金員ヲ借入レタル事ハ第四号証ニ依リテ明白ナリトス

以上ノ事實ナルニ汪ハ孫某ノ為メニ欺カレタルガ如キ言辞ヲ弄シ又自分ガ會社々員ナルガ如ク誤解シ又自分ト長壽堂ヲ別人ナルガ如ク言説シ全然事實ヲ誤リ虚偽ノ申立ヲ為シ共謀シタルガ如ク悔スルニ至リテハ殆ント辯明ヲ要セザル程常識ヲ失シタル申立ナリトス即チ家屋ノ担保トシテ金員ヲ借入レタルノ事實ハ第四号証ノ如クニシテ本人自署ニシテ且又二名ノ証人アリ何ゾ欺カレタリト云フ事ヲ得ンヤ又自分ハ該家屋ヲ買入レタリニ非ザレバ何等彼ノ申立ノ如ク違法ノ点ナク又汪ハ拙者ノ權利ニ移リテ以來其所在不明ニシテ元利金ノ返還ヲ請求セントスルモ其所在ヲ隠匿シ自分等ニ通告セズ又其元利金又ハ該家屋ノ件ニ付テ未ダ嘗テ一回モ汪某ヨリ交渉ニ接シタル事ナシ故ニ爾来數年間元利ノ返濟ヲ受ケルコトヲ得ズ本日ニ至レリ

右ニ付テ改メテ民國官憲ニ於テ借主汪恩興ノ所在ヲ明白ナルニ於テ

ハ其本人ヘ別紙第三号計算書ノ通リ元利金及其家屋ノ保存
上当然為サゞル可カラザル修繕費ヲ加ヘタル金額小洋九千六百拾二
元三角五分ヲ速ニ返還スル様御交渉相成度願上候借償ノ性質
トシテ其義務ヲ果スニ於テハ当然其担保物件ハ返還サル可キモノナルハ勿論
何ナル愚者モ承知致シ居ルベク候汪ノ申立ニ依レバ当然交渉スヘキ自分
方ニ来ラズシテ直接奉天銀行ニ交渉シ徒ニ横暴呼リシ為シ或ハ自
分ヲ財産ノ侵害者ノ如ク悪罵シテ其申請ヲ為スカ如キハ實ニ
禮ヲ知ラザル無智ノ人間ガ為スベキコトナリ宜シク当然果ス可キ義務
ヲ果ス可キノ命令ヲ相成様御交渉被下度然ラバ担保物件ハ
何時ニテモ返還致スベク候
付ケテ申請致候若シ民國官憲ノ命令ニ汪恩興カ應ゼズシテ
元利金ヲ返済セザルニ於テハ本日ヨリ利息金ハ更ニ元金ニ繰入レ
本月分ヨリ右元利金ニ對シ月二分ノ利息ヲ請求スルコトヲ申渡シ

相成候樣願上候

右答辯仕併セテ元利金ノ請求ノ反訴ヲ提起致候ニ付可然

御交涉相成度奉願候也

大正十年十二月　日

奉天浪速通四番地

中江十五郎

在奉天

日本帝國總領事赤塚正助殿

# 証據書類寫

## 第一号

### 計算

一小洋一千二百元　大正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貸付元金

一小洋五百七十六元　大正四年八月二十三日ヨリ十二ヶ月分利　四分利子

一小洋三百元　大正五年十月十月二十三日貸増金元金

一小洋一千四百十元　自大正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至大正七年九月八日　二十六ヶ月半四分利子

合計三千四百八十六元

内三百八十八元九十四銭家賃収入

差引残額小洋三千九十七元六分

奉天倉庫金融株式會社

中江十五郎殿

## 第二号証

## 債權讓渡證

大正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汪恩興ニ對スル貸付小洋一千五百元及此利子三十五ヶ月半分家債收入差引殘額千五百九十七元六分合計小洋三千九百十七元六分ノ債權

此担保奉天大東關水波箕胡同住家

房契一通房數十七間

右今般當會社ノ有スル債權全部ニ一切貴殿ニ讓渡シ候（中畧）然ル上ハ今后貴殿ニ於テ右債權執行上必要ノ節ハ當會社ニ於テ差支ナキ限リ相當ノ援助可致候也

大正七年九月十一日

奉天倉庫金融株式會社

支配人　松尾利右エ門

中江十五郎殿

第三号証

# 計算書

總請求額

一小洋九千六百十二元三角五分

內訳

一小洋三千九十七元六分

奉天倉庫金融株式會社ヨリ讓受ケタル大正七年九月八日

現在ノ債權額讓受高

一小洋四千九百五十五元二角九分

右債權額三千九十七元六分ニ對スル大正七年九月ヨリ大正十年

十二月迄四十ケ月分利息（金四分ノ割）

一小洋一千五百六十元

大正七年ヨリ十年迄四ケ年並適修繕費一ケ年平均小洋二百五十

四合計小洋一千元大正十年ノ北面三間房子大破殆ント新改ト同

様ノ修繕ヲ爲セリ此費用小洋五百六十元合計小洋九千六百十

二元三角五分

第四号証

汪恩興今借到

奉天倉庫金融株式會社名下銀一千二百元整言明每月

按四分行息情願将自有房契一紙共計瓦房々子十七間坐

坐落以契紙為憑作為抵当約至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利如數
清還如有過期任聽持契　將所押之物件即行變賣或價
值低微賠償不足另行彌補恐後無憑立此存照

承還保　小西関大什字街　鴻興塘（印）

德商瑞記洋行支店

汪恩興　立

大正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信行

（房契畧乙）

公文第七六七号

敬启者、関於請將貴國人汪恩興前供担保押入奉天倉庫金融株式会社之奉城大东関水簸箕胡同房屋退出一事 接准

貴署上月十八日第一七三六号来函、敬已閲悉、当即伝諭該関係者中江十五郎知照去後、兹據复称、該房屋并非將責他人者、因当初汪恩興以該房押入該会社為担保品、倘汪恩興將本利并該房之修繕費共小洋九千六百一十二元三

角五分之債款償還、何時均可交還、但若此際仍遲延履行

債務、前記款項總數須均作本年月按五分行息等情、並附

送函併查款到館、相應抄錄來件函請

貴署查照、希即飭令汪恩興速行償還全部債務為荷、

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佟

計抄件

駐奉總領事赤塚正助 印

大正十年十二月九日

呈請書

為咨辦案事

鈞鑒諭以李天交涉署函為汪恩興請求退房一事、李

氏、查此事因民於大正七年九月十二日、租得李天倉庫金融

株式会社之使用权之李天大東關水簸箕胡同房屋十九间、

此項房屋係汪恩興押入該会社供担保者、是以該社之使

用权上一切之权利、後民如另纸第一号計算書所載、以小洋三千

九十七元六分之債权、承受該房之收利及一切之权利、故民对汪

某㊞請求其償還前借債款之本利者、乃正当之权利也、参考第二号証当了然矣、其汪某以該房屋為担保、由東天倉庫株式会社借入債款、觀第四号証亦明白矣、至汪所称被孙某所欺、及誤解民為会社社員、声称民与長春建乃别等情、全非事实、皆偽造之謊言也、所称共謀一節、殊無辯明之價值、只以第四号証查之、既经本人自署、且有保証人二名、何得乃被欺之事耶、

民并非買入該房、自無如彼所称违法之点、又因自該房权利移轉民手以来、汪之所在既不明瞭、是以民雖擬請求該汪某

償还本利金、皆因伊隱匿居所、不來通告、致無關於本利金
及該房屋之事項、未曾与汪某交涉一次、故數年來、未收得
償还本利之事、直至今日、現該借主之住所既已明瞭、理合
提出另紙第三號計算書、呈請
鈞館查察、轉向民國官憲交涉、令該借主償还此項本利金
額、及爲保存房屋計所化之修繕費共小洋九千六百十二
元三角五分、爲特、再此項既屬借貸性質、一經履行義務、
當然退还其担保物件、是至愚者亦明此理、茲據汪之申

請、不依法向民交涉、竟直接与奉天銀行交涉、恣意横暴、
叫謾罵民為侵害伊財産者、其無礼無智已達極点、合併
陳明、若臣某不服民国官憲之命令償還本利金、即於本
日起、將以前之利息加本金内、由本月起算、按本利金額、
月付五分之利息、具此答辯、并提起本利金請求之反訴、

謹呈

駐奉總領事赤塚

計附件

大正十年十二月　日

奉天浪速通四十番地

中江十五郎

抄錄証拠書類

第一号

計算

一 小洋一千二百元正
大正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借欵本金

一 小洋五百七十六元正
由大正四年八月二十三日起十二個月份之利息 四分行息

一 小洋三百元正
大正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增借之本金

一 小洋一千四百零十元正
自大正五年十月廿四日至大正七年九月八日計 二十六個半月按四分行息之利息

共計三千四百八十六元正

内中扣除三百八十八元九角四分之房租
净剩残額小洋三千零九十七元六分
奉天倉庫金融株式会社

中江十五郎先生台鑒

第二号証

債权讓渡証

茲將敝社所有債权、大正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借予汪思兴之小洋一千五百元、及債（三十五個半月之）利息一千五百九十七元六分（内扣除房租）合計

小洋三千零九十七元六分之全部債权其担保品為奉天大东関水渡、異胡同住房一所計十七間之契約一張一併讓渡於閣下、此後閣於該債权之執行上必要上奉会社以無障礙為限予以相当之援助、此請

中江十五郎先生台照

奉天倉庫金融株式会社

支配人 松尾利右衛門

第三号証

計算書

一小洋九千六百十二元三角五分正　總請求額

区分

一小洋三千零九十七元六分正

大正七年九月八日由奉天倉庫金融株式会社承受之債权額

一小洋四千九百五十五元二角九分正

对前記債权、月按四分行息、由大正七年九月、至大正十年

十二月、計四十個月之利息

小洋一千五百六十元正

由大正七年至大正十年、四年间之修缮费每年平均二百五十元共需小洋一千元正、加之大正十年时北面三间房屋大坏、其修缮与从新建築無異、又费小洋五百六十元正、

以前三笔合计小洋九千六百十二元三角五分正、

第四号（原文）

房契從略

中日國境對巡案會議時談話紀略

預定此案於十二月十二日午後一鐘在交涉署會議

屆時吉原副領事代表總領事到署

佟署長與之會晤

吉原云此案係由敝國駐北京公使向貴國外交部提出者嗣經貴外部謂此事屬於東三省範圍應由地方長官與議等因本館亦接到敝公使通知旋准 貴署長以此項辦法加以修正照會本館詳細審核總領事之意對於

此項辦法在大體上並無何等異議惟有數條於文字上有應行刪節或修改之處未識 貴署長意見如何

佟

云余本奉 張巡閱使命令與 貴總領事商議此案者日前照送辦法 貴總領事既無異議殊為欣慰惟修改之點若不逾越條文之範圍儘可彼此協商

吉原

云總領事之意以第三欵第十條所載武裝匪徒云云殊於兩國國體上不甚相宜且審核其意義又與第二欵各條重複此欵似無存在之必要擬刪除之

佟

云此條係從第二款更進一步而言武裝云云即係成羣結幫之謂況第十條後段實係對巡中應有之規定若嫌其與第二款重複不如將該條後半段併入於第二款第七條之中則語意與事實均臻完密

吉原

云如允將此款删去則十條後半段加入第七條中亦無不可惟文字上應加斟酌

遂商將第三款第十條删除並將第七條增加數語

佟

云此款既删則第四款當移作第三款第五款當移作第

四欵第六欵附則當移作第五欵矣

吉原

云原文第四五兩欵當然移作第三四兩欵擬將貴外部所增邊境引渡犯人數條作為第五欵各條亦可此外各條亦可循序改正

佟

云可照此酌改

吉原

云第六條中須改設三字擬改為各須速設四字同條接壤處下擬加之必要地點五字其邊境引渡犯人辦法之標題擬將辦法二字改為規定二字其條文中章程二字亦改為

規定二字俾與本辦法中各條一律又國事犯不引渡一
條末應加以但書云但前項人犯如查係兼犯私罪者
仍須互相引渡十九字

條
云所述字面修正各條無甚關係可酌改惟增加但書與
歸併第七條兩層容再詳加討論

條又
云此案既定為中日國境對巡辦法在此辦法商訂之前
貴國在奉吉邊界我境內屯駐軍警及聯絡員各項名
目應行撤退然後可賡行對巡辦法此我方之要求切

望及早履行者也

吉原
貴國要求撤退外國屯駐軍警已在太平洋會議席提
出議案將来如何辦理自應歸該會商辦此時毋庸再議

佟
云太會所議者関於全國之部現在提議係指奉吉邊
境而言為貴我最緊要之措置望即代達貴總領事詳
為考慮施行　至此會議終止

謹按第三欵之第十條上半段本條日使提案下半段係由我方
面增入通知接緝不能越境兩語最関緊要故要求併入於

第七條中當時吉原之意以中法辦法中有過必要事得以入境追緝之語要求將不能越境句改為渾括之詞故尚未決現照會議情形將該辦法酌加改正合併聲明

中日國境對巡暫定辦法案

第一款　兩國派員各自巡察國境之規定

第一條　中日兩國各自取締互相接壤地方之土匪

第二條　上開接壤地方分為二段第一段為奉天省與朝鮮之接壤地第二段為吉林省與朝鮮之接壤地

第三條　中日兩國各任命監督官吏於前條記載之二段内為實施本辦法之指揮監督

第四條　前條記載之監督官吏朝鮮方面第一段平

安北道管內以該道知事咸鏡南道管內以該道知事咸鏡北道管內以該道知事第二段咸鏡北道管內以該道知事充之中國方面第一段以安東道尹第二段延吉道尹充之

第五條　本辦法之實行官吏朝鮮方面在第一段中平安北道區內者令其駐在新義州昌城高山鎮中江鎮惠山鎮三長面等處在第二段內者令其駐在會寧穩城慶源等處中國方面在第一段

內者令其駐在安東寬甸輯安臨江長白安圖各縣在第二段內者令其駐在和龍延吉汪清琿春各縣

前項實行官吏日本方面係該道之警察部長或警察署長（分署長包含在內）中國方面係各該縣知事及各該縣警察所長（巡察署長分署長包含在內）

第六條　中日兩國實行官吏之駐在地各須速設

電話或電信於接壤處之必要地點接通以期聯絡

第二款 巡察方法

第七條 巡察由兩國警察各於本境行之但彼此追躡匪徒至接壤處應通知接緝不能越境惟須互相機密迅速聯絡取締俾匪徒無所潛逃

第八條 應設巡察官署及分署之處所及人員由兩國監督官吏商議定之

第九條　各本國巡察官署應如何互相連絡應由各本國官吏自行迅速辦理

第三欵　監督官吏及寔行官吏之責任

第十條　中日兩國之實行官吏對於本辦法所規定之職分有不遵奉者日本方面則由道知事中國方面則由道尹查明各按照本國律例處置

第十一條　指揮監督寔行官吏之道知事或道尹對於本辦法所規定之職分有不遵奉者朝鮮

方面由朝鮮總督中國方面由奉天省長或吉林省長各自查明按照本國律例處理

第四欵　取締國境船舶及渡船之規定

第十二條　航行於國境川河之船舶須携有其船籍國之官憲所規定之證明書以應中日兩國各本境河流巡察官之檢查

第五欵　邊境引渡犯人之規定

第十三條　凡在本國境內搶刼或犯他項私罪人犯逃

過國境藏匿者兩國邊境官吏得互相要請引
渡惟須將其人犯罪緊要文件附送以便核辦
如經認為可以引渡應即照章從速實行

第十四條　兩國之國事犯或與國事犯有涉及者
不在前條引渡之例惟彼此可商允將其驅逐出
境或設法不使再入本國邊界　但前項人犯如
但前項人犯如
查係兼犯私罪者仍須互相引渡

第十五條　如犯罪人犯藉口係國事犯或與國事犯

有涉及者而希圖免罪時應將所犯罪案切
寔根究無任朦脱

第十六條　兩國邊境官吏如有不遵守此項規定
者應照第十條十一條辦理

第十七條　關於引渡犯人所需之費用各由請求國
擔任償還

第六款　附則

第十八條　本辦法自簽字之日起發生効力

大正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在奉天

總領事赤塚正助

奉天交涉署長佟兆元殿

拜啓陳者敝國人川野甫借家明渡方ノ件ニ關シ本月二日付公函第一七八二號貴信ヲ以テ御申越ノ趣閲悉致候早速當館警察署ニ飭シテ川野甫ニ嚴

達致サセ置候處川野甫ニ於テハ該家屋明渡ニ關シテハ敢テ之レヲ拒絶スル意思毫モ無之候ヘ共今日急ニ他ニ移轉スベキ家屋ナク又結氷期間ナルニ付他ニ家屋新築モ不可能ナルヲ以テ相當期間明渡ヲ猶豫アリ度旨申出タル趣復命有之候間右ノ次第ヲ王乙志ニ御示達ノ上相當期間該家屋明渡ヲ猶豫セシムル様御諭告相成度

此段及回答候敬具

公文第七七六號

譯

敬啟者，關於令敝國人川野甫騰出租房一事，接准
貴署本月二日公函第一七八二號，敬已閱悉。當即飭令本館警察署嚴諭去後，旋據復稱，該川野甫並不拒絕騰房，惟目下無可遷移之房屋，又兼冬季結凍，碍難新築，請予暫緩等情，具復前來，相應函請
貴館查照，希即諭令該王乙志，對於要求騰房

一手、賠錢以相當之額開、希為荷、此致

奉天交涉署長佟

駐奉日總領事赤塚正助

大正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敬啟者關於貴國人柳原及荻原小寺西宮在水利局河道左近設置農場任意築壩不納水利一案前經水利局擬具辦法四條呈奉
省長飭令交涉葉於本年九月二十九日以第一六號公文照請
貴總領事傳諭各該關係人等一體遵辦在案迄今尚未准復遺憾殊深查水利局所擬辦法原為整理

河道使、種戶共霑水利起見前次照會內、業已詳晰聲
明、想為
貴總領事所諒察、茲又奉
省長訓令飭速交涉、轉飭各該関係人一體遵辦、等因
奉此、用再函達
貴總領事、請煩查照先今公文、嚴飭各該関係人一
律遵照辦理、至大石橋等處韓民毆打局員各案仍希
從速懲辦、見復為荷、此致

日總領事山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illegible]日